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3579560540J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艳英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环保咨询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认证咨询; 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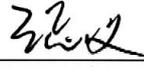
住所 高新区龙泽北路(阳光SOHO1楼602号)



登记机关

2025年2月27日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wio72q		
建设项目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7—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法定代表人（签章）	雷永生		
主要负责人（签字）	石书旭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石书旭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3579560540J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志义		BH01276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志义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结论	BH012764	
陈镜宇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2208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
File

姓名: 王志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3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9月24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40202508200115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40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个人社保编

经办机构名称：高新技术开发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9年02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9年02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6年1个月

参保险种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唐山市人才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灵活就业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20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色签 红色签 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



验证码：0-1912144373121024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河北佳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08月20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



验证码:0-19121443731210241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2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5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7
六、结论	72
附表	73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
- 附图 3 环境风险大气评价范围及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防渗分区图
- 附图 5 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
- 附图 6 项目在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中位置图
- 附图 7 项目在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中的位置图
- 附图 8 项目在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图中的位置

附件：

- 附件 1 备案信息
- 附件 2 土地证
- 附件 3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
- 附件 4 现有工程验收意见
- 附件 5 现有工程检测报告
- 附件 6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7 引用监测报告
- 附件 8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9 营业执照
- 附件 10 规划环评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505-130225-89-02-413142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黄海路北侧（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院内）		
地理坐标	（ <u>39</u> 度 <u>18</u> 分 <u>39.926</u> 秒， <u>119</u> 度 <u>6</u> 分 <u>10.923</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乐亭县数据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025）11号
总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万元）	3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	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不新增占地 （57166.67m ²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本项目新增风险物质主要为盐酸，根据危险物质在厂区的储存量（10t），计算其Q大于1。</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应设环境风险专项评价。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储</p>		

	量超过临界量，项目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审查机关：河北省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称：《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关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文号：冀环环评函[2023] 1395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规划六大功能分区，分别为钢铁园区、化工园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综合产业园区、仓储物流园区和生活服务区。</p> <p>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化工园区内，化工园区依托旭阳等龙头企业在煤焦油深加工基础上发展精细化工产业，同时大力发展新能源材料产业兼顾发展资源利用产业和与开发区上下游相关的化工产业。涉及行业类别主要包括C2641涂料制造、C2651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C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3091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N772环境治理业(不含放射性废物治理)。公司主要产品为功能性聚苯乙烯，符合园区产业规划。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对现有工程离心甩干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进行综合利用，为企业附属配套项目，项目建设符合产业园区规划。项目在园区中位置图见附图5。</p> <p>2、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中的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1。</p> <p>3、与规划环评结论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规划环评结论中的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2。</p>

规划及 规划环 境影响 评价符 合性分 析	表1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审查意见中要求	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一)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坚持生态优先、提质增效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做好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的协调衔接，进一步优化《规划》产业布局和发展规模。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及《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相关要求	符合
	(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根据国家、地方碳减排和碳达峰行动方案及路径要求，进一步优化开发区供热规划规模和形式等内容。	本项目不新增供暖面积，项目建设符合低碳发展要求	符合
	(三)严格环境准入条件，落实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开发区现有“两高”项目不得扩大生产规模，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维持现有钢铁焦化产能上线，其中炼焦产能上线176万吨/年、炼铁产能上线1244万吨/年，炼钢产能上线1452万吨/年、铁合金冶炼产能上线80.94万吨/年，维持现有煤电热电联产，发电规模上线40兆瓦。强化现有及入区企业污染物及碳排放控制要求，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促进开发区产业转型升级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处理现有工程离心甩干过程产生的泥饼，项目符合产业园区规划，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涉及钢铁、焦化产能变化，项目建设符合低碳发展要求，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四)严格空间管控要求，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结合乐亭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新成果，进一步强化空间管控，优化规划布局，将开发区内的生态保护红线、海洋保护区及各类环境敏感区划定为禁止建设区进行保护，严格遵守其相关管理要求；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全面禁止新增围填海，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和分区管控，加快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限制开发规划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控制开发区外居住区向开发区方向发展，确保开发区内企业与敏感点保持足够的环境风险防护距离，减少突发事件可能对居民区环境产生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符合空间布局及国土空间规划，项目选址不在禁止建设区内，项目不涉及围填海；项目评价区域附近无重点文物、自然保护区、珍稀动植物资源等重点保护目标；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符合
(五)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强化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根据国家、河北省及唐山市污染防治规划和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制定并落实开发区污染减排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的排放量，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治理，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促进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污染物排放准入要求，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之前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要求，满足《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相关要求。项目采取环保措施后，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量削减		
	(六) 统筹基础设施建设，严格落实建设内容及时限。加快再生水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的建设，建成后污水处理厂出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地下水使用不突破许可取水量；污水结合开发区发展情况，适时扩大现有污水处理厂规模，同时做好配套污水管网的建设，化工园区污水单独收集，配套建设污水架空管网；根据供热需求，优化供热规划规模和形式，充分利用开发区钢铁等企业余热资源，推动能源梯级利用。	本项目不新增用排水及供暖面积。	符合
	(七)优化运输方式，落实应急运输响应方案。鼓励开发区提高清洁能源汽车、铁路、水路运输比例，优化区域运输方式，减轻运输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结合秋冬行业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在黄色及以上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重点用车企业实施应急运输响应。	本项目成品运输为汽车运输。	符合
	(八)健全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海洋、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生态环境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强化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控制措施，提升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项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厂区内采取分区防渗，项目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加强风险事故情况下的环境污染防范、应急响应和协同处置	符合

表2 与规划环评结论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划环评结论中方案优化调整建议要求		本项目	结论
1	提高经开区环境监管水平和执行能力的对策建议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设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全面负责经开区的环境管理工作及生态环境建设，并落实环境管理人员，明确管理机构的职责，安排专项资金，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不涉及	-
2	管控分区及环境准入	本评价在区域“三线一单”成果的基础上结合经开区规划产业特点及环境敏感区分布情况将经开区规划范围内生态保护红线、河流、规划绿地、交通设施管控区、村庄建设用地作为保护区域进行管理，将规划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区域和规划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内涉及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的区域作为限制区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及《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相关要求；项目在现有厂区内	符合

		域，经开区规划范围内其他建设用地作为重点管控区域进行管理并提出了经开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建设，不属于限制区域。 项目符合经开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3	环境影响跟踪监测与评价要求	本评价建议每隔五年进行一次跟踪评价。结合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国家和地方最新的生态环境管理要求和公众对规划实施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的意见，对已经和正在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监测、调查和评价，分析规划实施的实际环境影响，评估规划采取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生态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有效性，研判规划实施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了重大影响，对规划已实施部分造成的生态环境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对规划后续实施内容提出优化调整建议或减轻不良生态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企业按要求对土壤、地下水环境进行了跟踪监测	符合
4	规划所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建设项目环评应在项目准入条件、工程分析、项目内部布局合理性分析、污染物排放量与总量控制、大气环境保护距离符合性分析、邻近规划期末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清洁生产、环保措施可行性论证和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等方面予以重点关注并解决，在产业政策、规划符合性分析、选址的环境合理性和可行性论证、区域环境概况、配套基础设施可行性、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公众参与等方面可适当简化，需注意入区建设项目需满足本评价及相关管理文件中设定的前提条件	本项目环评报告均进行了相应内容的分析与评价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要求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为手段，强化空间、总量和准入环境管理。

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三线一单”，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以下简称“三挂钩”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点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点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对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唐山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1383.02km²（剔除重叠面积）。红线区分布在开平区、古冶区、丰南区、丰润区、滦县、滦南县、乐亭县、玉田县、遵化市、迁西县、迁安市、曹妃甸区，包括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为水源涵养、土壤保持、洪水调蓄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主要为河湖滨岸带）、禁止开发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分区）。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为厂区北侧 16.5km 的滦河，本项目不在乐亭县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区域内，符合《河北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项目与生态红线关系见附图 8。

（2）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4a类区标准；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项目对产生的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物均采取了严格的治理和处置措施，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于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厂区占地为工业用地，用电来源为园区供电管网（由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110kV变电站供给），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污染物能达标排放。本项目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本项目与开发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3。

（5）与《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符合性分析

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加快实施“三线一单”，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协同并进。全市共划定环境管控单元228个，分为优先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见附图7。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院内，由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知，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4。

表3 与“经开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判定表

项目类别	入区项目类型	本项目情况	结论
总体要求	详见《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唐政字[2021]48 求号)及《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动态更新成果》，具体内容不再列出。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要求，满足《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相关要求	符合
产业及政策准入要求	1、化工园区：严禁新上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2511)，包括汽油、煤油、柴油、燃料油、石脑油、溶剂油、润滑脂、液体石蜡、石油气、石油焦、石油沥青及其他相关产品；严禁新上煤制液体燃料生产(2523)，包括煤制甲醇、烯烃、乙二醇；严禁新上无机碱制造(2612)，包括烧碱、纯碱；严禁新上无机盐制造(2613)，包括碳化钙；严禁新上有机化学原料制造(2614)，包括乙烯、丙烯、对二甲苯、丁二醇、醋酸(利用捕集的二氧化碳为原料生产的醋酸除外)；严禁新上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2619)，包括黄磷；严禁新上氮肥制造(2621)，包括合成氨、氮肥(含尿素)；严禁新上磷肥制造(2622)，包括磷肥、磷	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处理现有工程离心甩干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为企业附属配套项目，项目不属于上述禁止建设项目，符合化工园区规划；	符合
	2、维持经开区现有煤电热电联产(4412)，发电规模上线为 40MW。	本项目不涉及	-
	3、经开区钢铁等企业大宗物料和产品采用铁路、水路、管道或管状带式运输机等清洁方式运输比例不低于 80%。达不到的，汽车运输部分应全部采用新能源汽车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汽车。	本项目成品运输为国六汽车运输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1、经开区规划实施过程中不得侵占生态保护红线——滦河口至老米沟海域沙源流失极脆弱区，禁止开展可能改变或影响沙源保护海域自然属性的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在沙源保护海域内构建永久性建筑、采挖海砂、围填海、倾废等可能诱发沙滩蚀退的开发活动。	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为厂区北侧 16.5km 的滦河，本项目对沙源保护海域无影响	符合
	2、涉及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的区域严格执行备案后的《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中的相关要求，禁止新增围填海。	本项目不涉及	-
	3、在二类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内，禁止兴建污染环境、破坏景观的海岸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二类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	符合

		4、在严格保护岸线保护范围内，禁止构建永久性建筑物、围填海、开采海砂、设置排污口等损害海岸地形地貌和生态环境的活动；优化利用岸线应集中布局确需占用海岸线的建设项目，严格控制占用岸线长度，提高投资强度和利用效率，优化海岸线开发利用格局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严格保护岸线保护范围	符合
		5、规划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在规划期内保持现状不变，区域内工业企业保持现状，不再扩大用地规模，并结合《乐亭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最终成果进行动态调整。	本项目不新增占地，厂区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符合规划	符合
		6、在居住区与工业用地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并控制居住区向工业用地方向发展，入区企业应满足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符合
		7、对于现有工业企业因搬迁、拆除退出的遗留工业用地，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等文件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求，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合调查结果开展土壤污染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等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入区项目污染物排放必须满足国家、河北省、唐山市等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排放指标必须满足清洁生产指标要求(如有)。	本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2、严控经开区废水排放管理，废水全部收集纳入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禁止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周边沟渠。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废水排放。	符合
		3、经开区废气污染物允许排放量：颗粒物 6209.412t/a、二氧化硫 4538.574t/a、氮氧化物 7995.543t/a、H ₂ S 6.598t/a、NH ₃ 253.262t/a、HC1 122.272t/a、苯乙烯 8.621t/a、甲醇 18.255t/a、丙酮 3.697t/a、苯 45.485t/a、甲苯 18.452t/a、二甲苯 24.97t/a、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642.897t/a、氟化物 133.884t/a、B[a]P 2.929kg/a、汞及其化合物 0.078t/a、铅及其化合物 26.564t/a、二噁英类 28.659TEQg/a；存量源削减量：颗粒物 178.784t/a、二氧化硫 625.001t/a、氮氧化物 458.832t/a、H ₂ S 0.3t/a、NH ₃ 2.651t/a、苯 12.774t/a、甲醇 10.403t/a、VOCs(以非甲烷总计)42.043t/a；新增源控制量：颗粒物 911.829t/a、二氧化硫 205.773t/a、氮氧化物 617.319t/a、H ₂ S 3.974t/a、NH ₃	本项目不涉及	-

		88.409t/a、HC1 93.423t/a、苯乙烯 6.368t/a、甲醇 11.055t/a、丙酮 3.685t/a、苯 28.176t/a、甲苯 13.564t/a、二甲苯 18.406t/a、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240.289t/a、氟化物 19.843t/a、B[a]P 1.662kg/a、汞及其化合物 0.058t/a、铅及其化合物 2.323t/a、二噁英类 2.450TEQg/a； 经开区废水污染物允许排量(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的量)：经开区中水回用项目及再生水厂建成前 COD 242.109t/a、BOD48.422t/a、氨氮 12.105t/a、总磷 2.421t/a、总氮 121.055t/a、氟化物 8.07t/a、硫化物 8.070t/a、氰化物 4.035t/a、挥发酚 4.035t/a、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421t/a、石油类 4.035t/a、苯 0.807t/a、甲苯 0.807t/a、二甲苯 3.228t/a、苯乙烯 0.161t/a、乙苯 3.228t/a、总铅 0.807t/a、总汞 0.008t/a、总铁 2.421t/a、总有机碳 80.703t/a，经开区中水回用项目及再生水厂建成后各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均为 0t/a。		
		4、经开区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准入要求：颗粒物 3.164t/亿元产值，二氧化硫 1.990t/亿元产值，氮氧化物 3.801t/亿元产值，VOCs0.316t/亿元产值；经开区中水回用项目及再生水厂建成前 COD127.426kg/亿元产值、氨氮 6.371kg/亿元产值，经开区中水回用项目及再生水厂建成后 COD 0kg/亿元产值、氨氮 0kg/亿元产值。	本项目不涉及	-
		经开区碳排放强度准入要求：碳排放强度<2.69tCO ₂ /万元产值。	本项目不涉及	-
	环境风险 防控	1、强化新污染物治理和化学品信息化管理，加强危废处置及管控。	本项目不涉及	-
		2、重点监管企业和经开区周边土壤环境定期开展监督性监测，重点监测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本项目不涉及	-
		3、加强经开区与敏感区生态防护设施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
		4、加强海洋环境风险防范，确保海洋生态敏感区的海洋环境及海域生态安全；	本项目对海洋环境不产生影响	符合
		5、对于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排放、贮运等新建、改扩建项目，风险防控措施应满足本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管理要求；	项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厂区内采取分区防渗，项目建成后，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加强风	符合

			险事故情况下的环境污染防范、应急响应和协同处置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1、入区项目应优先使用再生水。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水	符合
	2、入区项目资源和能源消耗量应满足经开区划定的土地、水、能源等主要资源能源可开发利用总量上线，其中，土地利用上线为工业用地面积 4561.68hm ² ；水资源利用上线为地表水用量为 4861.05 万 m ³ /a；地下水用量为 304 万 m ³ /a(仅限外供地下水用于生活用水)；能源利用上线为煤炭 927.803 万 t/a、天然气用量为 133669.63 万 m ³ /a。		项目不新增占地，项目厂区用地为工业用地，用水由园区供给，电能由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引入；项目符合资源利用要求	符合
	3、加强工业项目建设用地管理，新建、改建、扩建工业项目占地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相关要求。		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根据《不动产权证书》(冀(2021)乐亭县不动产权第 0009432 号)，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相关要求	符合
	4、不断优化能源消费结构，优先利用区域集中供热和工业余热资源，禁止建设分散燃煤供热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分散燃煤供热设施	符合

表4 与“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版)合性分析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实际	结论
大气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1、全面推进沿海、迁安、滦州、迁西(遵化)4 大片区规划建设，加快推进钢铁企业整合搬迁项目建设，推进“公转铁”、“公转水”和物料集中输送管廊项目建设，形成“沿海临港、铁路沿线”产业新布局。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企业，不属于“公转铁”、“公转水”和物料集中输送管廊项目	符合
		2、严禁违规新增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依法推动独立焦化、独立石灰、独立球团逐步退出。	本项目不涉及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	符合
		3、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替代和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制度，当地有相关园区规划的，原则上要进入园区并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符合园区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要求。	项目不涉及产能置换、煤炭替代等，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符合园区规划	符合
		4、基本取缔燃煤热风炉和钢铁行业燃煤供热锅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	本项目不涉及	-

		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		
		5、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淘汰列入河北省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名录的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	项目不采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名录的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	符合
		6、全面取缔 35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发现一台，拆除一台，确保实现动态“清零”；严禁新增 35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路南区、路北区、高新区、开平区、古冶区、丰润区、丰南区、曹妃甸区全面取缔燃生物质燃料、燃油（醇基燃料）锅炉，建成区范围内改为电锅炉，其他区域改为燃气锅炉或电锅炉。其他县（市）、开发区（管理区）全面取缔燃用生物质燃料非专用锅炉，改为燃气锅炉或电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 控	1、细颗粒物（PM _{2.5} ）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	本项目无新增污染物排放，不涉及污染物削减替代	-
		2、35 蒸吨以上燃煤锅炉、燃油（醇基燃料）锅炉、燃用生物质专用锅炉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要求；燃煤气、天然气锅炉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唐山市锅炉治理专项实施方案》（唐气领办〔2019〕10 号）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
		3、加强农村燃煤污染治理：（一）推广使用民用清洁燃烧炉具，加快淘汰低效直燃式高污染炉具，严禁生产、销售、使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炉具；（二）加强洁净型煤、优质煤炭的推广使用，实现农村地区洁净型煤配送网点建设全覆盖，严禁使用高硫分和劣质煤炭；（三）推广太阳能、电能、燃气、沼气、地热等使用，加强农作物秸秆能源化，推进农村清洁能源的替代和开发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
		4、对保留的工业炉窑开展环保提标改造，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快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积极推进平板玻璃行业和水泥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鼓励具备条件的陶瓷企业陶瓷窑、喷雾干燥塔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平板玻璃、建筑陶瓷企业逐步取消脱硫脱硝烟气旁路或设置备用脱硫脱硝等设施，鼓励水泥企业实施全流程污染深度治理。推	本项目不涉及	-

		进具备条件的焦化企业实施干熄焦改造。在保证生产安全前提下，钢铁烧结（球团）、高炉、转炉、轧钢工序实施车间封闭生产。对标行业先进，持续推动污染物排放总量降低。		
		5、推广新能源机动车，建设相应的充电站（桩）、加气站等基础设施，新建居民住宅小区停车位应当建设相应的充电设施；鼓励和支持公共交通、出租车、环境卫生、邮政、快递等行业用车和公务用车率先使用新能源机动车。加强城市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系统建设，引导公众绿色、低碳出行。船舶靠港后应当优先使用岸电。新建码头应当规划、设计和建设岸基供电设施；已建成的码头应当逐步实施岸基供电设施改造。	本项目成品运输汽车满足国六标准	符合
		6、加快油品质量升级。停止销售低于国VI标准的汽柴油，实现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并轨”。	本项目不涉及	-
		7、推进矿山综合整治。按照“能关则关、应合尽合、能转则转”的原则，对违反法律法规、列入关闭计划、整改不达标、乱采滥挖的矿山，依法依规坚决关闭取缔	本项目不涉及	-
		8、强化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对城市建成区、县城建筑施工工地实施全面监管。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按照《河北省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有关要求，全面巩固洁净城市创建成果。	本项目不涉及	-
		9、深化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巩固钢铁、焦化、煤电、水泥、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成效，实施工艺全流程深度治理，推进全过程无组织排放管控。	本项目不涉及	-
		10、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加强污染气象条件和空气污染监测、预报预警和评估能力建设，建成全市区域传输监控预警系统，提高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的准确度。加大秋冬季工业企业生产调控力度，按照基本抵消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原则，对钢铁、建材、焦化、铸造、化工等高排放行业实行强化管控。	本项目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严格执行减排措施	-
		11、强化柴油货车污染防治。加快柴油货车治理，推动货运经营整合升级、提质增效，加快规模化发展、连锁化经营。实施清洁柴油车、清洁运输和清	本项目不涉及	-

			洁油品行动，降低污染排放总量。		
			12、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落叶、枯草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以及电子废弃物、油毡、橡胶、塑料、皮革、沥青、垃圾等产生有毒有害、恶臭或者强烈异味气体的物质。	本项目不涉及	-
			13、以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安全高效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无组织排放和末端深度治理等提升改造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	-
			14、推动大气氨排放控制。加强烟气脱硝和氨法脱硫氨逃逸控制。推进种植业、养殖业大气氨减排，加强源头防控，优化肥料、饲料结构。	本项目不涉及	-
			15、严格控制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加强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管控。	本项目不涉及	-
	环境 风险 防控		完善市、县、乡、村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立信息全面、要素齐全、处置高效、决策科学的市级大气环境监管大数据平台，实现对各级网格和各类污染源的集中在线监测、全程监控和监管指挥。	项目建成后完善监控系统	符合
		资源 开发 利用	1、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者减量替代。	本项目不涉及	-
			2、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健全节能标准体系，大力开发、推广节能高效技术和产品，实现重点用能行业、设备节能标准全覆盖。	本项目不涉及	-
			3、新（改、扩）建项目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准入值要求，鼓励达到先进值。对能效不达标企业限期进行节能提升改造，现有企业单位产品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限定值要求，鼓励已达标企业通过节能改造达到先进值。国家或省对重点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进行修订的，行业限定值、准入值、先进值按新标准执行。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水、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准入值要求	符合
	地表 水环 境	空间 布局 约束	1、涉地表水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控参照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中各类保护地总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
				2、鼓励发展节水高效现代农业、低耗水高新技术产业以及生态保护型旅游业，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	本项目不涉及

		3、全市重点河流沿岸、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重大项目原则上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本项目不涉及	-
		4、未按照规定完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以及管网建设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
		5、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满足水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涉水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涉水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产能过剩产业实行新增产能等量替代、涉水主要污染物排放同行业倍量替代。对造纸、焦化、氮肥、石油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行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	本项目不涉及	-
		2、全面加强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扩大城镇污水管网覆盖范围，推进新建城区、扩建新区以及城乡结合部等污水截留、收集纳管；进一步加强城区支管、毛细管等管网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推进城镇排水系统雨污分流建设，新建城区、扩建新区、新开发区建设排水管网一律实行雨污分流；强化各县（市、区）城区和重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应与配套管网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生活用排水	符合
		3、强化工业污水限期达标整治。推进废水直排外环境的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推动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取缔非法入河排污口。加大超标排放整治力度，对超标和超总量的企业依法查处，对企业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生活废水排水。	符合

		超标现象普遍、超标企业集中地区政府采取挂牌督办、公开约谈等措施。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企业，由所在地政府依法责令限期关闭。		
		4、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积极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完善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	-
		5、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坚持种植和养殖相结合，就地就近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空间，深入推进生态健康养殖，开展重点河流湖库及近岸海域破坏生态环境的养殖方式综合整治。	本项目不涉及	-
		6、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控制，新建、改建、扩建涉及总氮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指标减量替代，并在相关单位排污许可证中予以明确、严格落实，严控新增总氮排放量。	本项目不涉及	-
	环境 风险 防控	有效防控水源地环境风险。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将可能影响水源水质安全的风险源全部列入档案，加强风险应急防控，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推广供水水厂应急净化技术，储备应急供水专项物资，配置移动式应急净水设备，加强应急抢险专业队伍建设，及时有效处置饮用水水源突发环境事件。	本项目不涉及	-
	资源 开发 利用	1、开展用水效率评估，建立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把节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地方政府政绩考核。将再生水、雨水和微咸水等非常规水源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水。	符合
		2、发展农业节水。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发展旱作节水农业，推进田间节水设施建设，大力推广耐旱节水品种、耕作保墒、地膜覆盖、秸秆还田、水肥一体化等农业综合节水技术。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农作物节水抗旱等技术，完善灌溉用水计量设施，推进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加快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建设，粮食主产区大力推广以高标准管灌为主的节水灌溉工程，蔬菜、果品和经济种植区大力推广微滴灌技术，规模化农场、承包大户积极推广喷灌技术。地上水灌区实施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
	土壤 空间	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院、疗养	本项目不涉及	-

及地下水环境	布局约束	院、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2、禁止在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建设需要取水的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禁止抽取难以更新的地下水用于需要取水的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
		3、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优先保护区管控参照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中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总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排放管控	1、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利用水泥厂等工业窑炉，开展污泥协同焚烧处置。	本项目不涉及	-
		2、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实施等量或倍量替换，对重金属排放量继续上升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加大减排项目督导力度，确保项目按期实施。	本项目不涉及	-
		3、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推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规范和完善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体系。	本项目无新增危险废物产生	符合
		4、建设和运行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依法贮存、利用、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应当优先采用焚烧处理技术，有计划地实现垃圾零填埋，已有的垃圾填埋处置设施应当建设渗滤液收集和处置设施，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土壤污染。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5、严格危险废物源头管控，优化利用处置结构布局，提高应急保障能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提升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健全完善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政策体系，实现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全链条监管。	本项目不涉及	-
		1、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将可能影响水源水质安全的风险源全部列入档案，实行“一案一策”，对每个风险源开展隐患排查、整改，编制风险应急方案，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	本项目不涉及	-

		2、尾矿库运营、管理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加强尾矿库的安全管理，采取措施防止土壤污染。危库、险库、病库以及其他需要重点监管的尾矿库运营、管理单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监测和定期评估。	本项目不涉及	-
		3、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	本项目无新增危险废物产生	符合
		4、严格落实耕地风险防范措施。对安全利用类耕地，应结合当地主要作物品种和种植习惯，采取农艺调控、低积累品种替代、轮作间作等措施，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对严格管控类耕地，依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鼓励采取调整种植结构、退耕还林还草、退耕还湿、轮作休耕等风险管控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
		5、强化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联动监管。抓好退城搬迁工业企业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监督管理，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要制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按要求备案，防范拆除活动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
		6、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对土地征收、收回、收购的监督管理，对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而未进行调查的地块，以及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污染地块名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且未达到规划用途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不得进入供地程序进行再开发利用，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不得批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文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事项。涉及成片污染地块分期分批开发或周边土地开发的，要科学设定开发时序，防止受污染土壤及其后续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对周边人群产生影响。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根据《不动产权证书》（冀（2021）乐亭县不动产权第0009432号），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	符合
		7、加强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及修复。对暂不开发利用的污染地块，实施以防止污染扩散为目的的风险管控，设立标识、发布公告，并组织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空气环境监测。对需要实施治理与修复的污染地块，应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编制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加强治理与修复施工的环境监理，并严防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二次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	-

	8、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地下水水源条件和需要，建设应急备用饮用水水源，制定应急预案，确保需要时正常使用。应急备用地下水水源结束应急使用后，应当立即停止取水。	本项目不涉及	-
	9、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化工园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因地制宜选择阻隔、制度控制、渗透反应格栅等技术，阻止污染扩散，加强风险管控后期地下水环境监管。	本项目不涉及	-
	10、地下水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唐山市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方案（试行）》中管控类区域管理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

表5 与“乐亭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判定表

编号	区县	乡镇	单元类别	环境要素类别	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ZH130 22520 001	乐亭县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汤家河镇、姜各庄镇	重点管控单元	1、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 2、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3、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4、土壤建设用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沙源海域保护区内从事围湖造田、围海造地及围填海工程及新增排污口，排放工业及生活废水项目。	本项目不在沙源海域保护区	符合
						2、实施最严格的围填海和岸线开发管控。统筹岸线、海域、土地利用与管理。加强岸线节约利用和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海洋生态修复工作，初步实现海洋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不涉及围填海和岸线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深化企业超低排放标准治理，加快“五大行业”全流程达标治理。钢铁、焦化、电力、水泥、平板玻璃等五大行业在点源达到超低排放的基础上强化无组织排放管理，完成全流程整治。	本项目不属于五大行业	-
						2、强化开发区水污染治理。完善工业园区配套污水管网，推进“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实现园区内工业企业废水统一收集，集中处理，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推进工业园区“一园一档”、“一企一册”环保管理制度建设，逐步规范完善园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生活用排水	符合

					地污染 风险重 点管控 区 5、土地 资源重 点管控 区	区水环境管理台账。		
					环境 风险 防控	1、完成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环境应急预案修订，按照要求推进建立专业应急队伍、应急设备库和应急预警体系，并按照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评估工作，重点化工园区建立环境风险预警平台，提高污染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项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厂区内采取分区防渗，项目按照管理部门要求进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修编工作，加强风险事故情况下的环境污染防范、应急响应和协同处置	符合
					环境 风险 防控	2、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及时开展隐患排查发现土壤污染隐患并采取措施消除或者降低污染隐患，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监测，并将监测数据报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企业按要求开展土壤隐患排查；企业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按要求进行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并将监测数据报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1、鼓励锅炉、工业炉窑进行余热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工业炉窑	-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2、汤家河镇（沿海地区）位于深层地下水禁采区，执行全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中地下水禁采区管控要求。姜各庄镇位于深层地下水限采区，执行全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中地下水限采区管控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上述区域，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水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3、严格管控地下水开采，严格取水许可审批，持续推进机井关停行动，确保应关尽关。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新鲜水用量。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水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4、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暂不开发建设，待土地性质调整后方可开发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

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要求。

2、用地及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根据《不动产权证》（冀（2021）乐亭县不动产权第0009432号），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要求。本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内，对现有工程离心甩干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进行综合利用，为企业附属配套项目，项目符合产业园区规划。

3、产业政策符合性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项目。项目已经取得乐亭县数据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出具的项目备案信息（〔2025〕11号）。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一、项目由来及现状</p> <p>1.1 项目由来</p> <p>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6日进行了公司名称变更）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9.106696°，北纬39.313357°。现有工程以苯乙烯、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过氧化异丙苯、八溴醚、十二烷基苯磺酸钠等为原料，通过配料、低温聚合、冷却、离心干燥、熔融造粒等工序，年生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p> <p>现有工艺过程中使用离心干燥机对PS粒子（聚苯乙烯树脂）进行脱水分离，其中部分小颗粒PS粒子残留在脱水分离产生的废水中，废水经压滤机进行压滤，形成泥饼（泥饼成分与聚苯乙烯树脂成份相同，为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为节约成本，同时提高资源利用率，企业拟投资20万元建设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将泥饼进行自然晾干后加入到现有造粒机中进行造粒（为保证产品品质，该过程单独进行，不与现有工程同时生产），实现对泥饼的综合利用。同时对厂区现有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造粒车间上料工序、结块物料破碎筛分工序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治理，对污水处理站pH调节盐酸罐大小呼吸废气进行识别、收集治理并进行影响分析，项目建成后产能不变。</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可知，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1.2 现有工程概况</p> <p>1、建设内容</p> <p>现有工程组成情况见下表。</p>
------	---------------------------------------------------------------------------------------------------------------------------------------------------------------------------------------------------------------------------------------------------------------------------------------------------------------------------------------------------------------------------------------------------------------------------------------------------------------------------------------------------------------------------------------------------------------------------------------------------------------------------------------------------------------------------------------------------------------------------------------------------------------------------

表 6 现有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型	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聚合车间	钢结构, 2F, 建筑面积 1994.4m ² ; 主要放置聚合釜、水洗釜等, 进行聚合反应、冷凝回流、洗涤等, 聚合工序有效工作时间为 8000h/a
	筛分车间	钢结构, 3F, 建筑面积 3323.08m ² ; 主要放置离心干燥机、压滤机、大圆筛、小圆筛、包装机等设备, 进行筛分、离心、脱水、分级、涂层、包装等工序, 筛分工序有效工作时间为 8000h/a
	造粒车间	钢结构, 1F, 建筑面积 2960m ² ; 主要放置 GPPS 造粒机设备, 进行挤出造粒工序, 造粒工序有效工作时间为 8000h/a
储运工程	成品仓库	1 座, 钢结构, 1F; 建筑面积 5891m ²
	1#原料仓库	钢结构, 1F, 建筑面积 1480m ² ; 原料库, 用于储存过氧化异丙苯、过氧化苯甲酰
	2#原料仓库	钢结构, 1F, 建筑面积 539.24m ² ; 用于储存八溴醚、低分子聚乙烯蜡、活性碳酸钙、涂层剂、石墨
	苯乙烯罐区	设置 1 座 2500m ³ 苯乙烯储罐, 围堰高 2.1m
	戊烷罐区	设置 3 座 127m ³ 和 1 座 106m ³ 戊烷压力储罐, 围堰高 1.5m
	综合罐区	设置 1 座 40m ³ 白油储罐、1 座 40m ³ 二甲苯储罐、1 座 150m ³ MMA 储罐、1 座 150m ³ 苯乙烯中间罐; 围堰高 0.5m
	盐酸罐区	1 座 20m ³ 盐酸储罐, 围堰高 0.55m
辅助工程	消防泵房及空压站	钢筋砼框架结构, 1F, 建筑面积 290.72m ²
	控制室	钢混结构, 1F, 建筑面积 391.16m ² ; 包含中控、生产临时办公室等
	办公楼	砖混结构, 5F, 建筑面积 3205.3m ²
	危废间	成品库房东北角内,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42m ² , 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消防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尺寸为 18m×10.8m×7.2m
	循环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尺寸为 14m×11m×7m
	事故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容积为 2920m ³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来源为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 用电量为 2084.8 万 kWh/a
	供水	水源为园区供水管网
	排水	现有工程工艺废水、设备冲洗水、车间地面冲洗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定排水经自建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循环水定排水一并排入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供热	现有工程生产用蒸汽由园区内乐亭华阳热电系统管网引入; 办公楼夏季制冷、冬季供暖均采用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危废间废气	4条生产线、储罐呼吸废气、危废间废气共用1套喷淋+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后由1根2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每条生产线分别设置集气管道+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处理后由各自25m高排气筒(DA001、DA004、DA005、DA006)排放
		挤出造粒	2条生产线共用1套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25m高排气筒(DA007)排放
		污水处理站	池体加盖,废气引入1套喷淋+生物滤塔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2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废水	现有工程工艺废水、设备冲洗水、车间地面冲洗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定排水经自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循环水定排水一并排入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噪声	设备置于封闭的生产车间内,加装减振基础、隔声	
	固废	<p>一般固废: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集中收集后返回生产工序回用;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落地尘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水处理站生化反应产生的污泥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关单位处理;投料过程产生的一般原料废包装、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2#污泥池)、GPPS造粒机组挤出头废滤网、筛分车间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集中收集后外售;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中泥饼集中收集后作为生产原料外售其他造粒企业。</p> <p>危险废物:投料过程产生的挥发性原料废包装,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催化剂,设备维护及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液压系统定期更换的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污水处理站格栅收集的栅渣,污水处理站沉淀池污泥(1#污泥池)及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废液,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贮存区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p>	
防渗工程	<p>(1)重点防渗区域</p> <p>①聚合车间地面需进行防腐防渗,车间地面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p> <p>②苯乙烯罐区、戊烷罐区、综合罐区、盐酸罐区,分别设置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p> <p>③厂区事故水池、污水处理站各池体均为地下设置;池体进行防腐防渗;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满足项目对事故水池、沉淀池、应急池防腐防渗的要求。</p> <p>④污水管线置于管沟内,上方加盖处理。污水管沟为地下设置,污水管沟进行防腐防渗。管沟内污水管道采用PPR热熔管道,各弯头接口均采用密封胶密封,并定期巡视,防治破损及泄漏。</p> <p>⑤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关于防渗要求处理,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p> <p>⑥卸车区 卸车区防腐防渗处理,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p>		

	<p>$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的效果。</p> <p>(2)一般防渗区 一般污染防治区是指毒性较小的区域,包括筛分车间地面、造粒车间地面、循环水池、消防水池、成品库房、原料库房、雨水管线、生活污水管线等,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的效果。</p> <p>(3)简单防渗区 污水处理站设备间控制室、消防泵房及空压站、门卫、总配电室、办公楼、厂区其他地面综合楼、一般地面硬化区,采用简单水泥混凝土防渗。</p>
工作制度	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96 人,年工作 333 天,工作制度采用四班三运转,年有效运行时数按 8000 小时。

本项目现有工程主要构建筑物情况见下表。

表 7 现有工程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结构形式	层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 积 m ²	备注
1	聚合车间	钢结构	2	997.2	1994.4	/
2	筛分车间	钢结构	3	1535.39	3323.08	/
3	造粒车间	钢结构	1	1480	2960	12.8m, 按 2 层计容
4	苯乙烯罐区	钢筋混凝土	1	1592.42	/	地上, 44.86m×35.5m
5	戊烷罐区	钢筋混凝土	1	693.44	/	地上, 31.95m×21.7m
6	综合罐区	钢筋混凝土	1	55.4	/	地上, 40.8m×14.6m
7	成品仓库	钢结构	1	5891	5891	尺寸为 137m×43m
7.1	危废暂存间	砖混结构	1	42	42	仓库东北角
8	1#原料库	钢结构	1	1480	1480	尺寸为 40m×37m
9	2#原料库	钢结构	1	539.24	539.24	尺寸为 32.2m×12.2m
10	办公楼	钢筋混凝土框架	5	628.65	3205.3	/
11	控制室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391.16	391.16	/
12	消防泵房及空压站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290.72	290.72	/
13	门卫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96.56	96.56	/
14	总配电室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533.75	533.75	/
15	消防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	18m×10.8m
16	循环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	14m×11m
17	事故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	地下; 容积 1600m ³ , 52m×18m×1.7m
18	合计	/	/	16204.93	20705.21	/

厂区现有工程年产功能性聚苯乙烯 30 万吨。现有工程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8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量	备注	粒径/mm
1	可发性聚苯乙烯 (EPS)	12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1.1	普通级聚苯乙烯 (EPS)	4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1.2	消失模专用普通级聚苯乙烯 (EPS)	1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1.3	阻燃级聚苯乙烯 (EPS)	6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1.4	石墨级聚苯乙烯 (EPS)	1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2	聚苯乙烯树脂 (PS)	18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2.1	聚苯乙烯树脂 (PS)	17.2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3.0
2.2	聚苯乙烯树脂 (GPPS)	0.8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2-3
3	合计	30 万 t/a	/	/

现有工程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9-1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聚合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聚合车间				
1	反应釜	立式椭圆封头, DN4200×6000, V=100m ³ , 带半管夹套, 带搅拌器	12	材质 S30408, 操作温度 114℃, 压力 0.MPa
2	纯水罐	常压固定顶罐, DN5200×7500, V=150m ³	2	材质 S30408
3	纯水泵	Q=100m ³ /h	1	/
4	纯水循环泵	Q=50m ³ /h	1	/
5	水洗槽	立式椭圆封头, DN4400×7500, V=140m ³ , 带搅拌器	4	材质 S30408
6	终止剂罐	立式平盖封头锥底, DN1500×1500, V=2.5m ³	1	材质 S30408
7	终止剂泵	Q=25m ³ /h	2	/
8	终止剂搅拌器	7.5kw	1	/
9	助剂罐	立式平盖封头锥底, DN1500×1500, V=2.5m ³	1	材质 S30408
10	助剂泵	Q=25m ³ /h	1	/
11	分散剂搅拌器	7.5kw	1	/
12	蒸汽缓冲罐系统 (蒸汽蓄能罐)	卧式容器, DN2000×5250×14, V=15m ³	1	材质 Q345R
13	蒸汽储罐	卧式压力罐, D=3.2m, L=13.094m V=100.6m ³	1	材质 Q345R
14	离心机下料斗	立式平盖封头锥底 DN1200×1200	1	材质 S30408
15	废水筛机	1000×900mm	4	/
16	泥浆泵	Q=25m ³ /h	8	开 6 备 2
17	节能泵	Q=8m ³ /h	2	/
18	热水槽	方形容器, 2500×3000×2000mm	1	材质 Q235B

19	生产污水池	14×8×2m, 224m ³	1	
20	生产污水池泵	Q=20m ³ /h	1	
21	热水泵	Q=30m ³ /h	2	

表 9-2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筛分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筛分车间				
1	成品料仓	立式平顶锥底方形容器 φ3400×1700×2400	16	材质 S30408
2	大筛机	YBS2600-4S, φ2600×2150mm	16	材质 S30408
3	小筛机	YBS2000-4S, φ2000×1550mm	16	材质 S30408
4	螺旋输送机	DN200*2350	16	材质 S30408
5	离心干燥机	Q=15t/h	4	材质 S30408
6	滚筒烘干机	7~8 转/min	4	/
7	颗粒干燥机	WL-D1050	4	/
8	加热器	Q=15t/h	4	/
9	混合机	螺带混合机 LDH5000W	4	材质 S30408
10	自动包装机	DCS-25kg, 防爆电机 II BT4	8	/
11	EPS 计量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2400×1500mm	4	材质 S30408
12	吨包装机	HP-DBJ2T-01-05	6	/
13	混合进料缓冲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3400×1700mm	4	材质 S30408
14	EPS 缓冲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2000×2500mm	4	材质 S30408
15	分配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2400×1500mm	4	材质 S30408
16	涂层粉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900×600mm	4	材质 S30408
17	涂层粉计量筒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300×300mm	4	材质 S30408
18	涂层粉输送机	/	4	/
19	螺旋输送机	DN200×2350mm	4	材质 S30408
20	斗提机	Z 型	4	/
21	机械手	IRB660	2	/
22	电动葫芦	3t, 5.5kw	1	/

表 9-3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造粒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造粒车间				
1	GPPS 造粒 机组	PS 料仓	方形容器 3000×3000mm	1 材质 S30408
		涂层粉筒	850×540mm	1 材质 S30408
		GPPS 缓冲筒	3000×3000mm	1 材质 S30408
		GPPS 计量筒	1500×700mm	1 材质 S30408

		混合机	DPH-2000L	1	/
		模具温度调节机 A/B	型号 HE0T-75-30-8	2	/
		模具温度调节机 C	型号 HE0T-75-45-1	1	/
		模具温度调节机 D	型号 HE0T-40-24-5	1	/
		模具温度调节机 E	型号 H0S-10-09	1	/
		大双螺杆挤出机	SHJ-90B	1	/
		小双螺杆挤出机	SHJ-65B	1	/
		大水下切粒机	/	1	/
		小水下切粒机	/	1	/
		大直线筛机	2800×1050mm	1	/
		小直线筛机	1000×500mm	1	/
		GPPS 半成品筒	1200×600mm	1	材质 S30408
2	提升机	皮带提升机	定制	1	/
		提升机	TLSS40/18, 2t/批	1	/
3		无尘投料站	GY-800	4	/
4		真空吸料机	/	4	/
5		冷却塔	Q=70m ³ /h		
6	循环水系统	凉水塔循环水泵	Q=80m ³ /h, H=45.54m	1	/
		凉水塔换热器	BB60H-120D, 换热面积 21.6m ²	1	/
		液体泵	200L/h 250bar	1	/
7	注入系统	循环水泵	Q=24m ³ /h, H=32.5m	1	/
8	破碎机	破碎机	/	1	/
		振动筛	MVE1600/1E-70A0	1	/
9	GPPS 成品仓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1900×1550mm		1	材质 S30408
		立式平顶锥底容器, φ1100×1100mm		1	材质 S30408
10		定量包装称	HP-DCS1000	1	/

表 9-4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储罐区）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储罐区				
1	苯乙烯储罐	固定顶+氮封, 容积 2500m ³	1	苯乙烯罐区
2	苯乙烯循环冷却器	BB100H-21X, 换热面积 40m ²	1	
3	苯乙烯泵	Q=100m ³ /h	1	
4	苯乙烯卸车泵	Q=50m ³ /h	1	
5	苯乙烯送装置泵	Q=132m ³ /h Q=100m ³ /h	2	

6	苯乙烯循环泵	Q=40m ³ /h	1	
7	混合戊烷储罐	卧式压力罐,0.4MPa,容积 127m ³	3	戊烷罐区
		卧式压力罐,0.4MPa,容积 106m ³	1	
8	混合戊烷卸车泵	Q=30m ³ /h	2	
9	戊烷输送泵	Q=12m ³ /h	3	
10	二甲苯储罐	常压固定顶罐+氮封, 容积 40m ³	1	综合罐区
11	白油储罐	常压固定顶罐+氮封, 容积 40m ³	1	
12	甲基丙烯酸甲酯储罐	常压固定顶罐+氮封, 容积 150m ³	1	
13	苯乙烯中间储罐	常压固定顶罐+氮封, 容积 150m ³	1	
14	二甲苯卸车泵	Q=30m ³ /h	1	
15	甲基丙烯酸甲酯卸车泵	Q=30m ³ /h	1	
16	白油卸车泵	Q=30m ³ /h	1	
17	二甲苯输送泵	Q=2.4m ³ /h	1	
18	甲基丙烯酸甲酯输送泵	Q=26m ³ /h	1	
19	白油输送泵	Q=1.2m ³ /h	1	
20	冷冻机组	制冷剂 R22	1	
21	冷冻机组水箱	1500×800×1500mm	1	
22	冷冻机组冷却水泵	/	1	
23	盐酸罐	容积 20m ³	1	盐酸罐区
24	盐酸卸吨桶泵	Q=8m ³ /h	1	
25	盐酸卸车泵	Q=20m ³ /h	1	
26	盐酸输送泵	Q=5m ³ /h	1	

表 9-5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公辅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公辅工程				
1	冷却塔	1200m ³ /h	1	玻璃钢逆流
2	循环水泵	200m ³ /h	6	/
3	冷却风机	K4051a/b/c/d	4	
4	螺杆空压机	11.9m ³ /min	2	/
6	冷冻式空气干燥器	14m ³ /min	2	/
7	仪表风缓冲罐	15m ³	1	材质 Q345R
8	氮气缓冲罐	15m ³	1	材质 Q345R
9	氮气罐	5m ³	1	材质 Q345R
10	压缩空气罐	5m ³	1	材质 Q345R

11	制氮机氮气罐	3m ³	1	材质 Q345R
12	吸附塔 A	1.32m ³	1	材质 Q345R
13	吸附塔 B	1.32m ³	1	材质 Q345R
14	压缩空气油水分离器	37m ³ /min	1	材质 Q235B
15	压缩空气过滤器	37m ³ /min	3	碳钢
16	消防水罐	1140m ³	2	碳钢
17	消防稳压罐	450L	1	碳钢
18	稳压泵	5L/S	2	/
19	消防水泵	110L/S	1	

表 9-6 现有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环保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台套数	备注
废气治理设施				
1	喷淋+活性炭+RCO 装置	15000m ³ /h	1	低温聚合不凝气、灌气过程废气、洗涤过程；储罐大小呼吸、危废间
2	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 装置	5000m ³ /h	1	挤出造粒废气
3	脉冲布袋除尘器	15000m ³ /h	4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表面处理
4	生物滤塔	4000m ³ /h	1	污水处理站
废水治理设施				
1	初沉池	长×宽×高=5.5×5.5×5m	1	地下，钢砼
2	格栅混合池	长×宽×高=2.2×2.2×2m	1	地下，钢砼
3	混合搅拌机	L-1600mm	1	/
4	PAM 投加装置	V=100L, Q=300L	3	/
5	板框式压滤机	MZ100/870-30u	2	/
6	压滤机进料泵	65W40-60-11	2	/
7	调节池	长×宽×高=13.7×5.5×5m	1	/
8	提升泵	Q=50m ³ /h H=15m	2	/
9	物化沉淀池	长×宽×高=5.5×5.5×5m	1	钢砼
10	混凝搅拌机	BLD11-17-YB, 1.5kw	5	浆轴防腐
11	加药计量泵	HC400	5	PVC 材质
12	溶药搅拌机	BLD09-11-YB, 0.5kw	5	/
13	中心传动刮泥机	0.75kw	2	/

14	排泥泵	Q=20m ³ /h	2	/
15	兼氧池	长×宽×高=8.15×5.5×5m	1	半地下, 钢砼
16	好氧池	长×宽×高=19.5×5.5×5m	1	半地下, 钢砼
17	罗茨风机	26m ³ /min	2	/
18	二沉池	长×宽×高=5.5×5.5×5m	1	半地下, 钢砼
19	污泥泵	CHD2.2-50A	1	/
20	污泥池	长×宽×高=5.5×5.5×5m	2	半地下, 钢砼
21	混合液回流泵	WQ-100-15-11	1	/

表 10 现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	年耗(t/a)	性状	粒径	是否为挥发物料
1	苯乙烯	99.90%	287806	液体	/	是
2	白油(涂层增塑剂)	正: 异=1: 1	172	液体	/	是
3	戊烷(发泡剂)	工业级	8200	液体	/	是
4	二甲苯(增塑剂)	活性氧 6.6%	44	液体	/	是
5	过氧化苯甲酰(引发剂)	活性氧 8.07%	894	白色颗粒状, 含水率 25%	0.4-2.0mm	否
6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引发剂)	工业级	270	液体	/	是
7	八溴醚(阻燃剂)	工业级	807.6	颗粒状	0.35-1.0mm	否
8	活性磷酸钙乳液(稳定剂)	工业级	400.5	液体	/	否
9	硬脂酸锌(涂层增塑剂)	工业级	240	片状	>1mm	否
10	季铵盐(抗静电剂)	工业级	52.3	液体	/	否
11	聚乙烯蜡(软熟剂)	工业级	50.2	片状	>1mm	否
12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乳化剂)	工业级	378.1	片状	>1mm	否
13	石墨(色母)	工业级	36	结晶体	3~4mm	否
14	过氧化异丙苯(引发剂)	工业级	28.3	结晶体	3~4mm	否
15	甲基丙烯酸甲酯	工业级	800	液体	/	是
16	纯水	/	319680	/	/	否
17	润滑油	/	0.5	/	/	/
18	液压油	/	1.0	/	/	/
19	PAM	/	3.3	固体	/	/

20	PAC	/	16.5	固体	/	/
21	氢氧化钠	30%	100	液体	/	/
22	盐酸	36%	140	液体	/	是
23	活性炭	/	4.5m ³ /a	固体	/	否
24	催化剂		0.2	固体	/	否

表 11 现有工程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规格	年耗量	供应
电	10kV/380V	2084.8 万 kWh/a	来源为唐山旭阳 110kVA 变电站
纯水	0.4MPaG	319680m ³ /a	华阳热电脱盐水系统供应
自来水	-	9503.82m ³ /a	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供水管网，水源为乐亭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循环冷却水	供水压力 0.45MPaG; $\Delta t=8^{\circ}\text{C}$	546.12 万 m ³ /a	冷却水站
蒸汽	1.0MPaG	8.48 万 t/a	开发区华阳热电蒸汽系统供应
氮气	99.5%, 0.4MPaG	240 万 m ³ /a	企业空压站供给
仪表空气	0.6MPaG	192 万 m ³ /a	

2、工艺流程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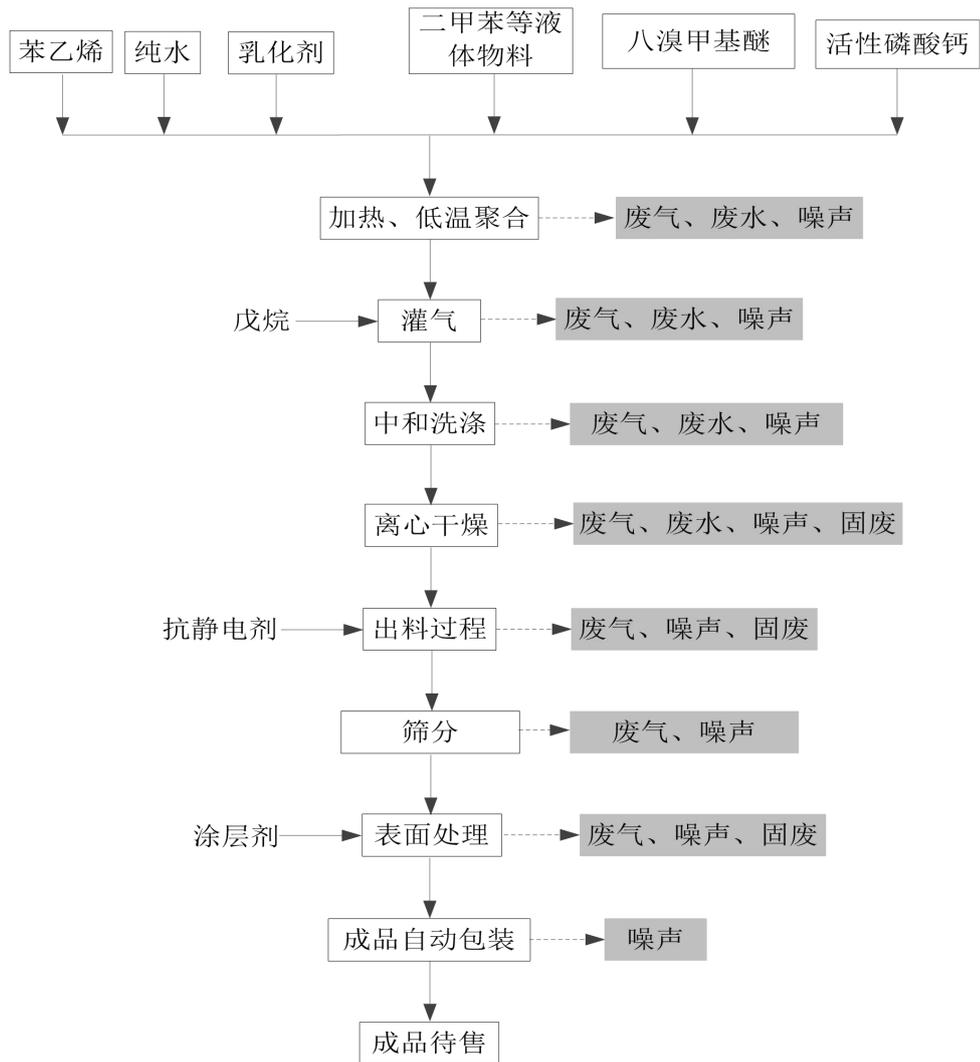


图1 现有工程 EPS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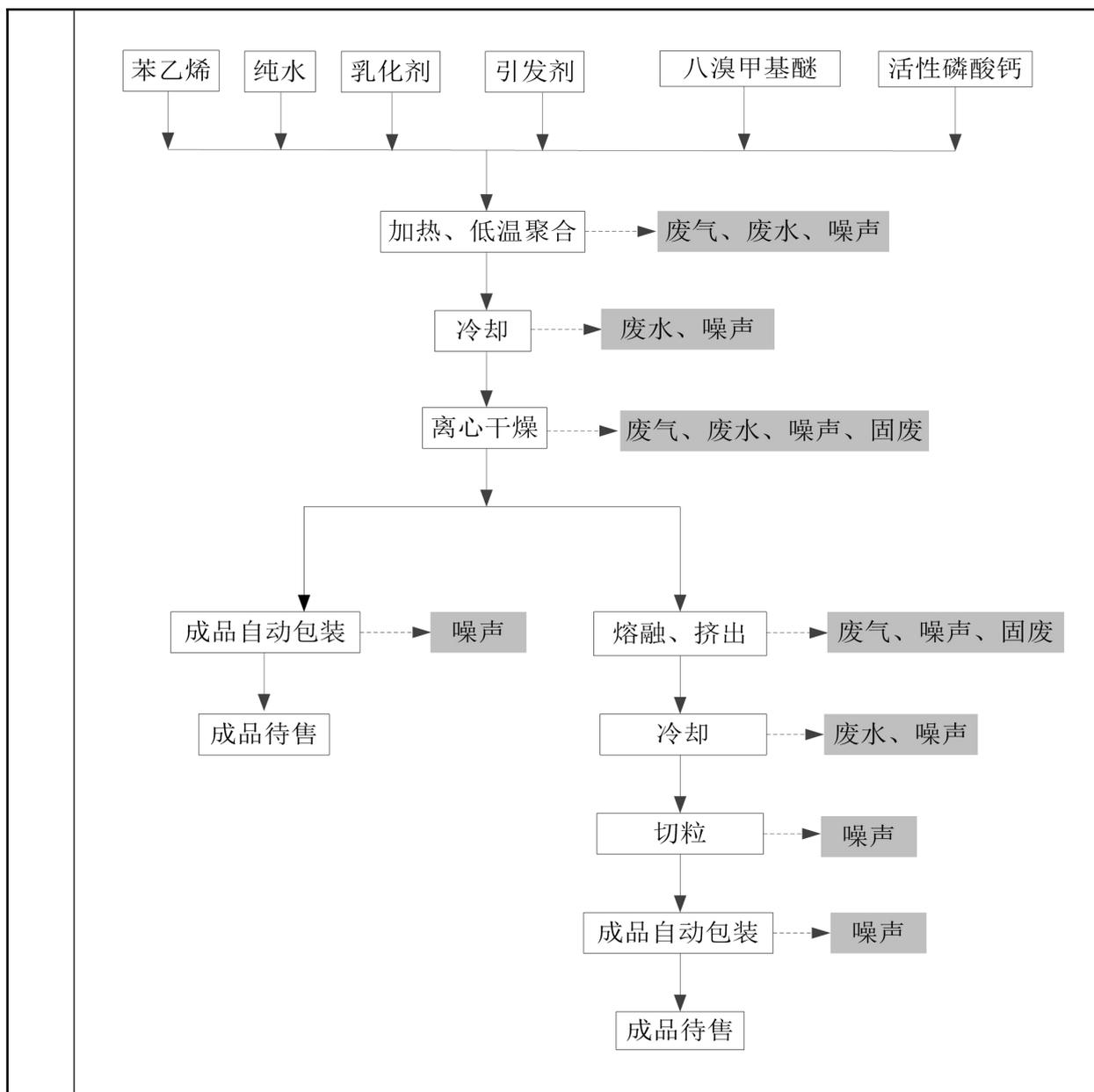


图2 现有工程 PS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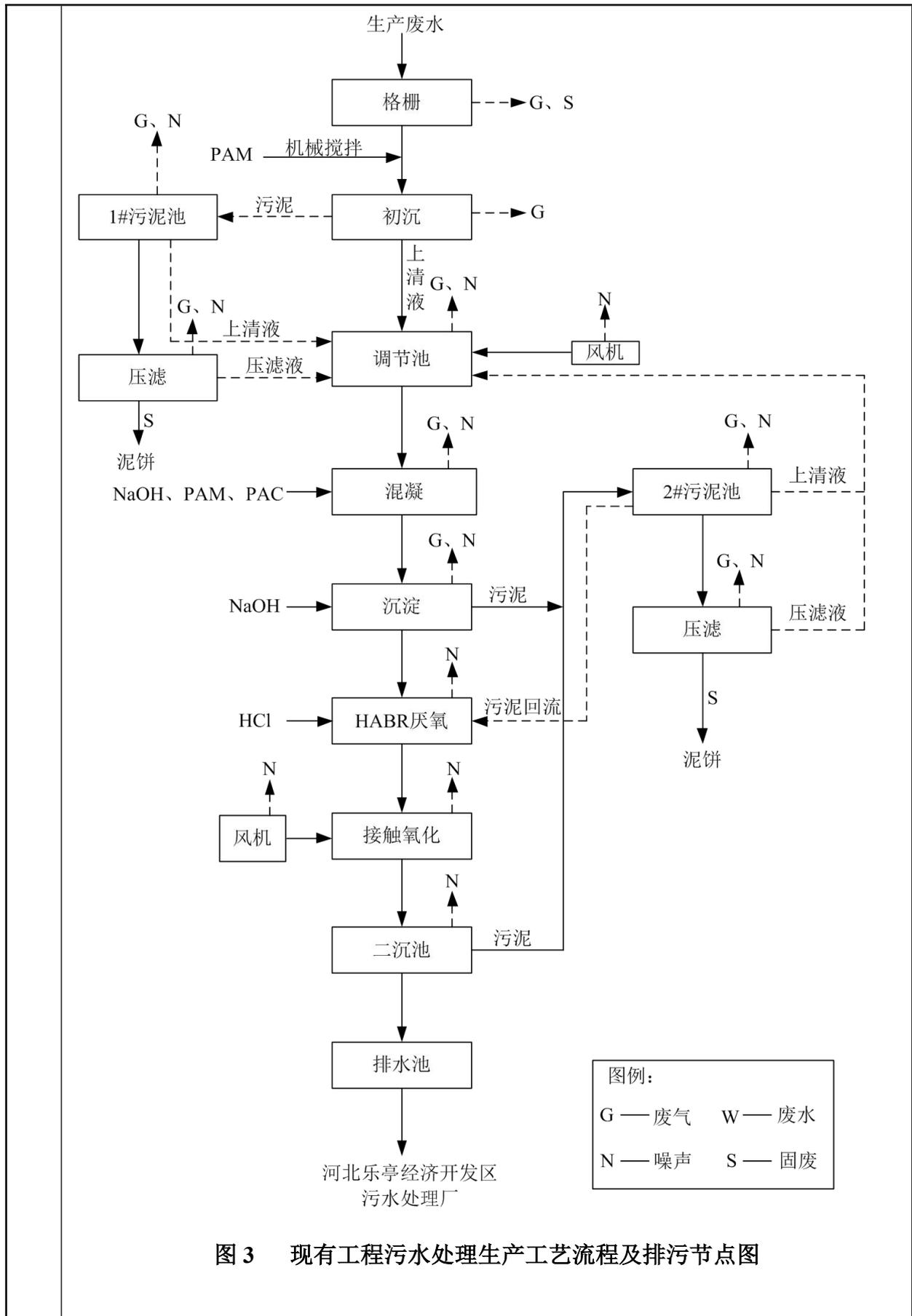


图3 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3、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现有工程用水生产用水主要为工艺用水（工艺用水添加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反应釜、水洗釜、水洗釜出料管道清洗用水）、EPS中和洗涤用水、地面冲洗废水、冷却系统用水、PS造粒工序用水、生产线及储罐等废气治理设施喷淋用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喷淋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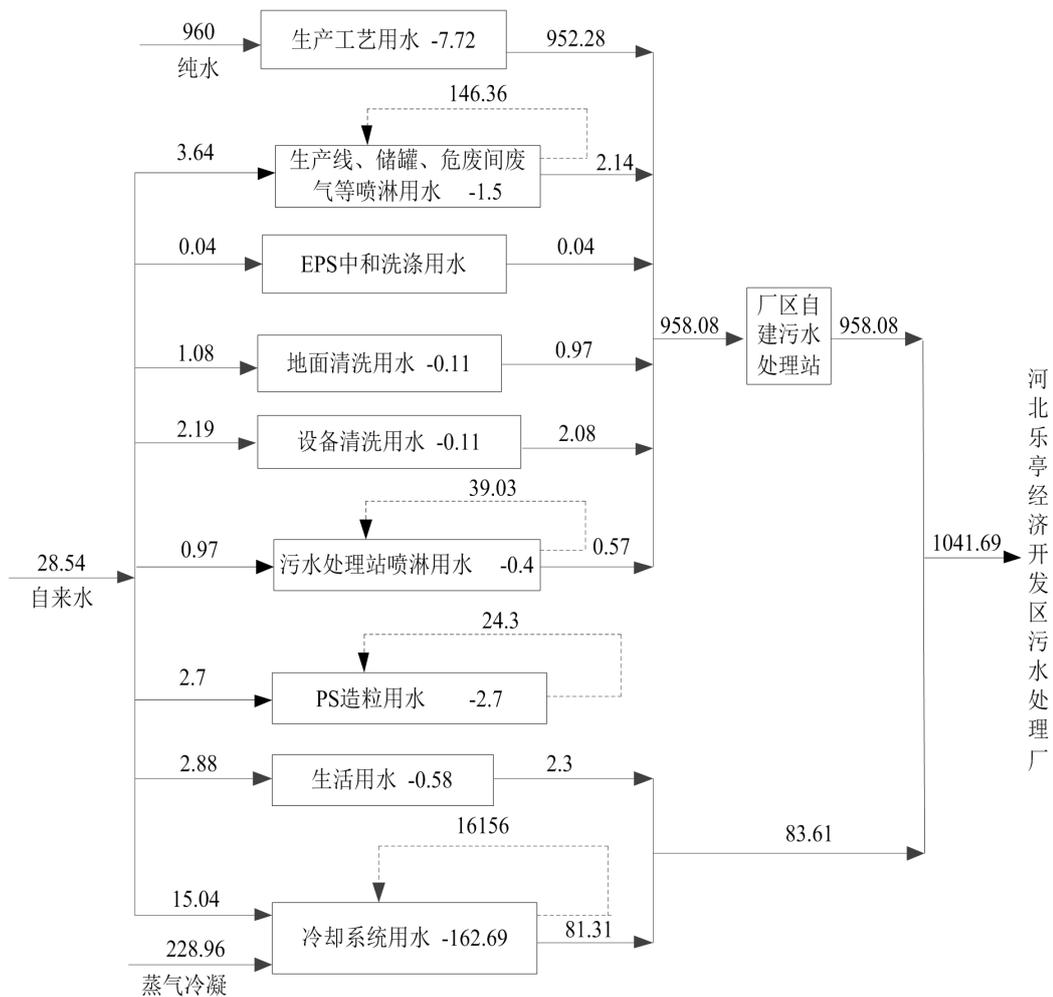


图4 现有工程水平衡图 单位: t/d

(2) 供电工程

现有工程用电由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提供，用电量为 2084.8 万 kWh。

(3) 供热与制冷

现有工程生产过程中使用热蒸气由开发区华阳热电蒸汽系统供给，厂区内设置供热管道，蒸汽总用量为 8.48 万 t/a。办公楼夏季制冷、冬季供暖均采用空调。

二、本项目概况

2.1 本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2) 建设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技改

(4) 建设内容和规模：项目利用现有车间内的熔融造粒设备，对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进行自然晾干后加入到造粒机中，经过熔融、挤出、冷却、切粒后通过包装机分装成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实现对泥饼的综合利用；同时对现有环保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该项目不新增建筑面积，项目建成后全厂产能不变。

项目组成见下表：

表1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造粒车间	依托现有，钢结构，1F，建筑面积 2960m ² ；主要放置 GPPS 造粒机设备，进行挤出造粒工序， 本次泥饼综合利用项目在该车间进行，同时对造粒上料工序、结块物料破碎筛分工序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
储运工程	成品仓库	依托现有，1座，钢结构，1F；建筑面积 5891m ²
	盐酸罐区	1座 20m ³ 盐酸储罐，围堰高 0.55m
	危废间	依托现有，位于成品库房东北角内，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42m ²
辅助工程	消防泵房及空压站	依托现有，钢筋砼框架结构，1F，建筑面积 290.72m ²
	控制室	依托现有，钢混结构，1F，建筑面积 391.16m ² ；包含中控、生产临时办公室等
	办公楼	依托现有，砖混结构，5F，建筑面积 3205.3m ²
	消防水池	依托现有，钢筋混凝土结构，尺寸为 18m×10.8m×7.2m
	循环水池	依托现有，钢筋混凝土结构，尺寸为 14m×11m×7m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
	供电	用电来源为由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110kV变电站，本项目新增用电量0.2万kWh/a，建成后全厂用电量为2085万kWh/a
环保工程	废气	1、造粒车间上料工序、结块物料破碎筛分工序废气经收集后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DA008）； 2、泥饼造粒工序废气引入现有的一套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25m高排气筒（DA007）排放；

		3、盐酸罐大小呼吸废气引入污水处理站厌氧池内；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不变；项目无新增生产废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风机风管软连接、产噪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的隔声降噪措施，降噪效果15dB（A）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新增除尘设备产生的除尘灰作为熔融、造粒原料返回生产工序，废布袋集中收集后外售，GPPS造粒机组挤出头废滤网集中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催化剂、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暂存于厂区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本项目主要构建筑物情况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结构形式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1	造粒车间	钢结构	1	2960	依托现有
2	成品仓库	钢结构	1	5891	依托现有
3	办公楼	钢筋混凝土框架	5	3205.3	依托现有
4	控制室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391.16	依托现有
5	消防泵房及空压站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290.72	依托现有
6	门卫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96.56	依托现有
7	总配电室	钢筋混凝土框架	1	533.75	依托现有
8	消防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依托现有，18m×10.8m
9	循环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依托现有 14m×11m
10	事故水池	钢筋混凝土结构	/	/	依托现有，容积 2920m ³ ，52m×10.6m×5.3m
11	危废暂存间	砖混结构	1	42	依托现有，位于仓库东北角

由于企业产品品质需求，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无法直接作为现有造粒工序原料，需与其分开投入使用，本项目缩短现有造粒工序生产时间，用于泥饼造粒，现有工程造粒工序产能为 8000t/a，有效工作时间为 8000h，造粒工序生产能力为 1t/h，本项目泥饼产生量为 75.3t/a（干化量），因此需调剂 76 小时，用于本项目生产。

项目建成后全厂产能不变。建成后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11 本项目建成后具体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量	备注	粒径/mm	备注
1	可发性聚苯乙烯 (EPS)	12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1.1	普通级聚苯乙烯 (EPS)	4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1.2	消失模专用普通级聚苯乙烯 (EPS)	1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1.3	阻燃级聚苯乙烯 (EPS)	6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1.4	石墨级聚苯乙烯 (EPS)	1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2	聚苯乙烯树脂 (PS)	18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1.8	不变
2.1	聚苯乙烯树脂 (PS)	17.2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0.45-3.0	不变
2.2	聚苯乙烯树脂 (GPPS)	0.7925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2-3	-0.0075 万 t/a
2.3	聚苯乙烯树脂 (GPPS)	0.0075 万 t/a	袋装, 25kg/袋或 1 吨/包	2-3	+0.0075 万 t/a, 由泥饼造粒
3	合计	30 万 t/a	/	/	/

(5)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缩短现有造粒工序时间用于泥饼造粒, 因此现有聚合工序原料量相应减少, 由于项目新增除尘设施, 全厂用电量增加0.2万kWh/a, 其余不变。项目建成后全厂原辅料用量见下表:

表 10 项目建成后全厂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变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	建成前年用量 (t/a)	建成后年用量 (t/a)	变化情况 (t/a)	备注
1	苯乙烯	99.90%	287806	287733.8	-72.2	/
2	泥饼	含水率 20%	0	94.136	+94.136	干化量 75.3t/a
3	白油 (涂层增塑剂)	正: 异=1: 1	172	171.957	-0.043	/
4	戊烷 (发泡剂)	工业级	8200	8197.95	-2.05	/
5	二甲苯 (增塑剂)	活性氧 6.6%	44	43.989	-0.011	/
6	过氧化苯甲酰 (引发剂)	活性氧 8.07%	894	893.775	-0.225	/
7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引发剂)	工业级	270	269.931	-0.069	/
8	八溴醚	工业级	807.6	807.396	-0.204	/

	(阻燃剂)					
9	活性磷酸钙乳液 (稳定剂)	工业级	400.5	400.4	-0.1	/
10	硬脂酸锌(涂层增塑剂)	工业级	240	239.94	-0.06	/
11	季铵盐 (抗静电剂)	工业级	52.3	52.287	-0.013	/
12	聚乙烯蜡 (软熟剂)	工业级	50.2	50.187	-0.013	/
13	十二烷基苯磺酸钠(乳化剂)	工业级	378.1	378.004	-0.096	/
14	石墨(色母)	工业级	36	35.991	-0.009	/
15	过氧化异丙苯 (引发剂)	工业级	28.3	28.293	-0.007	/
16	甲基丙烯酸甲酯	工业级	800	799.8	-0.2	/
17	纯水	/	319680	319600.8	-79.92	/
18	润滑油	/	0.5	0.5	0	/
19	液压油	/	1.0	1.0	0	/
20	PAM	/	3.3	3.3	0	/
21	PAC	/	16.5	16.5	0	/
22	氢氧化钠	30%	100	100	0	/
23	盐酸	36%	140	140	0	最大存储量为10t
24	活性炭	/	4.5	4.5	0	/
25	催化剂	/	0.2	0.2	0	/
26	自来水	/	9503.82m ³ /a	9503.82m ³ /a	0	开发区供水管网
27	蒸汽	1.0MPaG	8.48 万 t/a	8.48 万 t/a	0	开发区华阳热电蒸汽系统供应
28	氮气	99.5%, 0.4MPaG	240 万 m ³ /a	240 万 m ³ /a	0	企业空压站供给
29	仪表空气	0.6MPaG	192 万 m ³ /a	192 万 m ³ /a	0	
30	循环冷却水	供水压力 0.45MPaG; Δt=8℃	546.12 万 m ³ /a	546.12 万 m ³ /a	0	企业冷却水站
31	电	/	2084.8 万 kWh/a	2085 万 kWh/a	+0.2 万 kWh/a	/

(6)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对现有盐酸储罐大小呼吸废气进行治理，新增除尘设施，用于造粒工序上料、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废气治理，其余设备均依托现有。

表14 本项目涉及主要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风机+脉冲布袋除尘器	风机风量 3500m ³ /h，除尘器滤袋材质为覆膜针刺毡，过滤风速≤0.8m/min，布袋过滤面积为 72.9m ²	1	台	新增
2	空压机	/	1	台	现有
3	盐酸储罐	容积 20m ³	1	座	现有
4	盐酸卸吨桶泵	Q=8m ³ /h	1	台	现有
5	盐酸卸车泵	Q=20m ³ /h	1	台	现有
6	盐酸输送泵	Q=5m ³ /h	1	台	现有
7	GPPS 造粒机组	含投料、冷却机组等	2	套	现有

(7) 工作制度：本项目建成后全年工作时间333天，工作制度采用四班三运转，造粒机组年有效工作时间为8000h（本项目年有效工作时间为76h/a）。

(8) 劳动定员：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

(9) 工程投资：项目总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为3万元，占总投资的15%。

(10) 总布置及周边关系：

厂区北侧为唐山旭阳芳烃产品及唐山东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南侧为黄海路，隔路为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西侧为唐山旭阳芳烃产品有限公司；东侧为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见附图2。

(11) 给排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不变；项目不新增生产用排水。

(12) 供电：本项目新增用电量 0.2 万 kWh/a，项目建成后，全厂用电量为 2085 万 kWh/a，由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供给。

工艺流程
项目现有工程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集中收集后作为造粒原料外售其他企业，本项目从现有工程造粒工序调剂出部分生产时间对泥饼进行综合利用，全年共计 76 小时，企业每半个月进行一次泥饼造粒生产，一次生产时长约为 3.2h。将泥饼进行自然晾干后（粒径为 0.02-0.04mm）加入到造粒机中，经过 GPPS 造粒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p>机组的熔融、挤出、冷却、切粒，生产粒径为 2-3mm 聚苯乙烯树脂（GPPS），然后通过定量包装秤分装成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其他生产工艺不变。</p> <p>本项目涉及生产工艺如下：</p> <p>（1）晾干</p> <p>项目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含水率为 20%）置于吨包装袋内，由叉车从聚合车间运至造粒车间，在造粒车间内进行自然晾干（置于吨包装袋内晾干，占地面积约 10 m²，晾干后含水率为 0），晾干时间约为 3 天左右。</p> <p>（2）熔融造粒</p> <p>人工将泥饼投入 GPPS 造粒机组入料口，在挤压系统内加热至 150-200℃ 熔融，热源为电加热。熔融体在 GPPS 造粒机组的挤压系统内通过螺杆向前推进，以较高的压力和较快的速度经机头模具（模具直径 4.5mm）将熔融料射入冷却水槽内，从而形成条状；条状 PS 在牵引力的作用下输送至机组切粒端，切成 2-3mm 的 GPPS，切粒后通过输送机送入 GPPS 成品料仓，然后送入包装系统，通过定量包装秤分装成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p> <p>现有工程造粒工序产能为 8000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造粒工序年有效工作时间为 8000h，本项目建成后，造粒工序整体工作时长不变，泥饼造粒时间约为 76h/a，PS 造粒工序缩短至 7924h/a。</p> <p>产排污节点：泥饼投料过程产生的废气，熔融、挤出产生的有机废气；冷却时产生的废水；GPPS 造粒机组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熔融挤出定期更换的废过滤网，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废布袋，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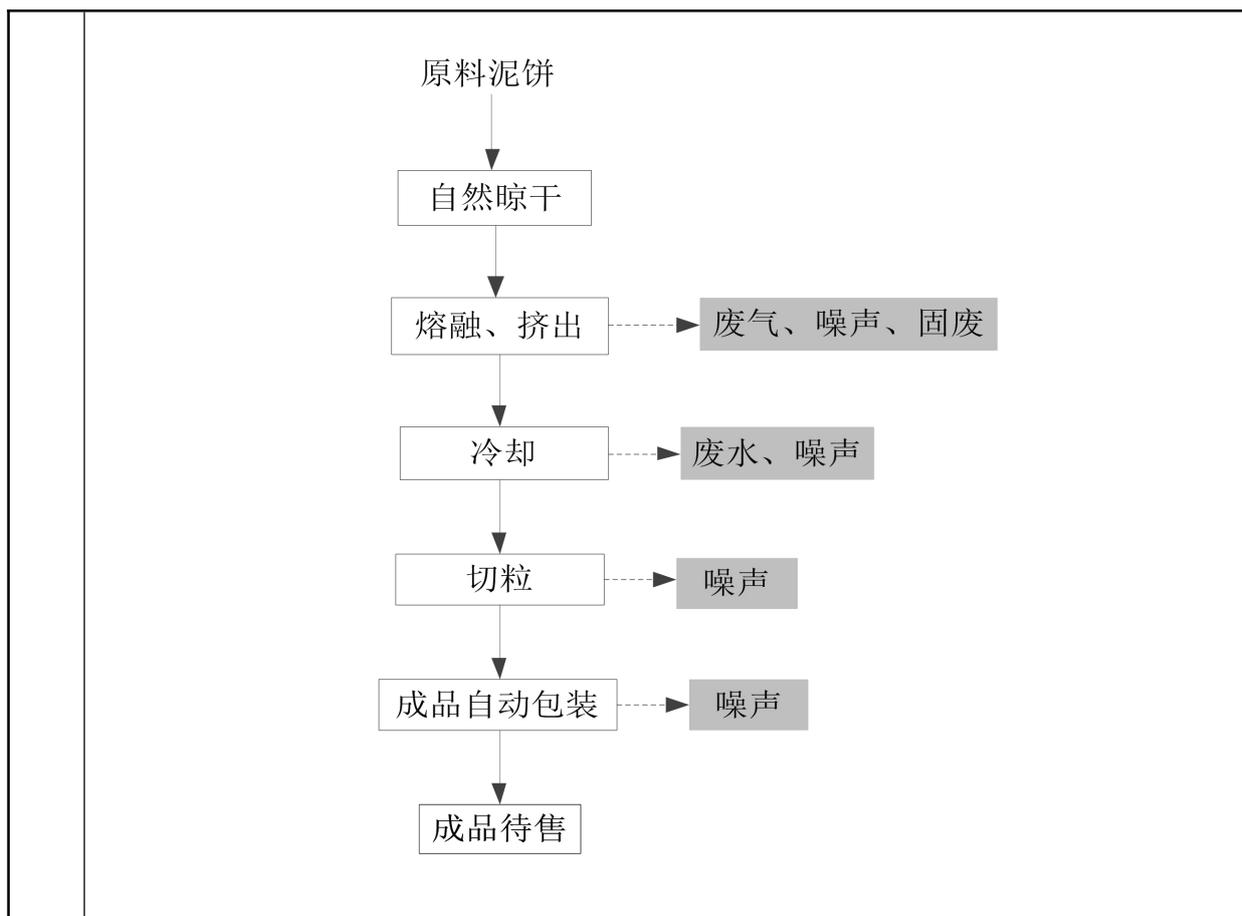


图 5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排污节点图

(2) 结块物料破碎筛分

造粒工序开机启动或者运行不稳定时，会产生结块物料，企业设置破碎筛分设备对结块物料进行破碎处理，处理后作为熔融、造粒原料返回生产工序。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结块物料产生量较少，年产生量约为 5t，破碎工序运行时间约为 40h/a。现有破碎工序废气未采取治理措施，本项目对破碎工序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治理，废气经收集后引入新增的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8）。

产排污节点：破碎过程产生的微量废气，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废布袋。

表 15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生点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特征	处理措施
废气	造粒工序	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	连续	有机废气引至现有一套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 装置处理后经一根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7）
	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	颗粒物	间断	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8）

废水	冷却	SS	连续	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水
噪声	风机、空压机等	噪声	连续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风机风口软连接，设备加装减振基础
固废	脉冲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间断	集中收集后作为熔融、造粒工序原料返回生产工序
		废布袋	间断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造粒工序	废滤网	间断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装置处理	废活性炭	间断	暂存于厂区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催化剂	间断	
		废油	间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情况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委托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年7月5日取得了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批复，批复文号为唐审投资环字[2022]14号；2022年11月3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30225MA0FYGWY1Y001P；并于2023年8月30日，企业完成了自主验收；2023年3月24日，企业取得了《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130225-2023-009-H）。

二、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现有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了检测（监测报告：ZHJC自行监测【2024】0706号、ZHJC自行监测【2024】0906号、ZHJC自行监测【2025】0041号、ZHJC自行监测【2025】0042号），现有工程污染物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16 现有工程污染物治理达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最大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限值(mg/m ³)	达标情况
1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DA001	颗粒物	4.5	20	达标
		DA004	颗粒物	4.2	20	达标
		DA005	颗粒物	4.5	20	达标
		DA006	颗粒物	4.5	20	达标
2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	DA002	苯乙烯	未检出	20	达标
			乙苯	未检出	50	达标

	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 洗涤过程废气, 危废间		非甲烷总烃	2.05	60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20	达标
3	污水处理站	DA003	非甲烷总烃	1.66	60	达标
			苯乙烯	未检出	20	达标
			乙苯	未检出	50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20	达标
			NH ₃	0.0023kg/h	4.9kg/h	达标
			H ₂ S	2.31×10 ⁻⁴ kg/h	0.33kg/h	达标
			臭气浓度	851 (无量纲)	2000 (无量纲)	达标
4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	DA007	苯乙烯	未检出	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67	60	达标
5	工艺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定排水、生活污水	DW001	pH	7.6-8.1	6-9	达标
			COD	333	400	达标
			BOD	20.2	300	达标
			SS	13	210	达标
			氨氮	0.846	30	达标
			总磷	1.28	/	/
			总氮	7.23	/	/
			石油类	0.42	15	达标
			二甲苯	未检出	1.0	达标
			苯乙烯	未检出	0.6	达标
			乙苯	未检出	0.6	达标
			甲苯	未检出	0.2	达标

表17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设施	排放量(t/a)
废气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25m 高排气筒	0.868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危废间废气	苯乙烯	喷淋+活性炭+RCO 装置+25m 高排气筒	0.00003
		乙苯		0.00003
		非甲烷总烃		0.036
		二甲苯		0.00003
挤出造粒	苯乙烯	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	0.00002	

			非甲烷总烃	+RCO 装置+25m 高排气筒	0.03
		污水处理站	非甲烷总烃	喷淋+生物滤塔装置+20m 高排气筒	0.031
			苯乙烯		0.00002
			乙苯		0.00002
			二甲苯		0.00002
			NH ₃		0.018
			H ₂ S		0.002
			合计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	0.097
		苯乙烯		/	0.00007
		乙苯		/	0.00005
		二甲苯		/	0.00005
		NH ₃			0.018
		H ₂ S		/	0.002
噪声	生产设备	连续等效 A 声级	将产噪设备布置于封闭车间内，加装基础减振，风机风口软连接		昼间 60~65dB(A) 夜间 50~54dB(A)
废水	厂区废水排放口	pH	现有工程工艺废水、设备冲洗水、车间地面冲洗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定排水、循环水定排水、生活污水等经自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排入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
		COD			115.276
		BOD			6.993
		SS			4.500
		氨氮			0.293
		总磷			0.443
		总氮			2.503
		石油类			0.145
		二甲苯			0.0003
		苯乙烯			0.0005
		乙苯			0.0003
		甲苯			0.0003
固废	除尘器	除尘灰	集中收集后回用		130.34
		废布袋			1.2
	污水处理站生化	污泥	委托有关单位处理		24
	原料包装	一般原料废包装	集中收集后外售		2.5
	GPPS 造粒机组挤出头	废滤网	集中收集后外售		0.05
	污水处理站生化、筛分车间	废滤布	集中收集后外售		0.6
离心干燥压滤	泥饼	集中收集后作为原料外售 其他企业		94.136	

厂区无组织自然沉降	落地尘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5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5.98
污水处理站格栅	栅渣	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0.6
污水处理站沉淀	污泥		11.6
原料包装	挥发性原料包装		2.8
机械设备	废润滑油		0.5
油储存	废润滑油桶		0.05
液压系统	废液压油		0.8
油储存	废液压油桶		0.08
污水处理站沉淀池压滤	废滤布		0.3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119.2
	废催化剂		0.2
废气治理	废油		0.0035
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	废液		0.3

三、现有工程风险防范措施

(1) 重点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

①聚合车间地面已进行防腐防渗，车间地面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

②苯乙烯罐区、戊烷罐区、综合罐区、盐酸罐区，分别设置了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了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

③厂区事故水池、污水处理站各池体均为地下设置；池体进行了防腐防渗；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满足项目对事故水池、沉淀池、应急池防腐防渗的要求。

④污水管线置于管沟内，上方加盖处理。污水管沟为地下设置，污水管沟进行防腐防渗。管沟内污水管道采用 PPR 热熔管道，各弯头接口均采用密封胶密封，并定期巡视，防治破损及泄漏。

⑤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关于防渗要求处理，使防渗达到了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

⑥卸车区

卸车区防腐防渗处理，使防渗达到了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的效果。

(2) 一般防渗区

一般防渗区：筛分车间地面、造粒车间地面、循环水池、消防水池、成品库房、原料库房、雨水管线、生活污水管线等，使防渗达到了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的效果。

2023年3月24日，企业取得了《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130225-2023-009-H）。

四、现有工程自行监测情况。

经过调查，现有工程各排放口已进行规范化建设，并制定了监测计划。

企业设置了地下水监控井（分别位于厂区西北侧、苯乙烯罐区东南侧、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厂区东南侧、综合罐区东南侧），监测因子为：pH、总硬度、氨氮、耗氧量、石油类、苯乙烯、二甲苯。

企业设置了土壤跟踪监测点位（分别位于厂区西北侧、苯乙烯罐区东南侧、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厂区东南侧、综合罐区东南侧），监测因子为：苯乙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石油烃、乙苯。

根据地下水及土壤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KHJ202406ZH001），除地下水总硬度外各因子检测结果均满足相关质量标准。

地下水总硬度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分析其原因，是由于开发区所在区域受海水侵蚀，潜水与海水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潜水地下水多为苦咸水导致因子超标。

五、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

经过调查，项目现有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均已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生产车间、危废间、罐区、各池体等均按要求进行了防腐防渗，并达到防渗要求。企业建成至今未发生历史污染事件，无信访问题产生。

现有工程存在问题：

1、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pH调节需加入盐酸，现有工程未对盐酸罐大小呼吸废气、盐酸储存过程风险等进行识别（企业已对盐酸罐区设置围堰并进行了防腐防

渗处理)，本项目一并分析；

2、企业造粒车间设有破碎筛分设备，对造粒工序运行不稳定时产生的结块物料进行破碎，该环节会有微量废气产生，现有工程未进行收集治理，本次环评将该过程废气与本项目泥饼上料过程废气引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DA00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

(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2024年唐山市环境状况公报》：

2024年全市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为37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为68微克/立方米，二氧化硫(SO₂)年平均浓度为7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NO₂)年平均浓度为27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平均为1.3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浓度平均为178微克/立方米。

表 18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指标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COμg/m ³	O ₃ (μg/m ³) (日最大8小时平均)
2024 平均值	7	27	68	37	1300	178
年均值标准	60	40	70	35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	—
超标百分数	—	—	—	5.71%	—	—
日均值标准	150	80	150	75	4000	160
达标情况	—	—	—	—	达标	超标
超标百分数	—	—	—	—	—	11.25%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为PM_{2.5}、O₃。

(2) 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使用《唐山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2024年》中乐亭县2024年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以及在相应保证率下各个污染物的日均浓度的达标情况，结果见下表。

表19 乐亭县2024年常规污染物年均值统计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9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25	40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日平均浓度值	1000	4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浓度	179	160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65	7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	35	35	达标

由上表可知，由上表可知，本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O₃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3）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 TSP、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数据引用《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检测数据，检测点为化工园区南 1500m，检测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30 日-2023 年 9 月 5 日，检测点位于项目东南侧 2450m，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以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因此数据可引用。监测数据如下：

表 20 环境空气监测布点及监测因子一览表

采样点位	与场址的方位	距项目厂区最近距离	采样日期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化工园区南 1500m	SE	2450m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5 日	TSP	24 小时平均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②监测及分析

监测采样方法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空气及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中规定的方法进行。

③监测结果数据统计分析与评价

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污染指数法进行评价。

污染指数 P_i 的定义如下：

$$P_i = C_i / C_{oi}$$

式中：P_i—某污染物的标准指数；

C_i—某污染因子现状监测浓度，mg/m³；

C_{oi}—某污染因子的环境质量标准，mg/m³。

评价标准：TSP 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非甲烷总烃采用《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二级标准。

按上述方法对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标准指数法进行

评价。

表 21 监测因子浓度变化范围及标准指数统计结果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标准值 mg/m ³	浓度范围 mg/m ³	标准指数 Pi 范围	最大浓度超 标率 (%)
24h 平均	TSP	化工园区南 1500m	0.3	0.062-0.173	0.207-0.587	0
1h 平均	非甲烷总烃		2	0.4-0.7	0.2-0.35	0

由上表可知，TSP 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排水。根据《2024 年唐山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全市共有地表水国、省考监测断面 14 个，其中国考监测断面 12 个，省考监测断面 2 个。分布于滦河 4 个、还乡河 2 个、陡河 2 个、青龙河 1 个、蓟运河 1 个、煤河 1 个、淋河 1 个、黎河 1 个、沙河 1 个，2024 年，全市国、省考核 9 条河流、2 个湖库的 14 个断面优良(I-III)比例为 85.71%，完成省达目标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质目标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4a 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不需要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于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涉及新增占地，厂区占地为工业用地，因此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采取防渗措施后，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按照编制指南要求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

<p>境 保 护 目 标</p>	<p>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等重点保护目标，根据项目性质及周围环境特征，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本项目地下水保护目标为厂区范围内潜水。本项目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内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无生态保护目标。</p>																																			
<p>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p>	<p>1 废气</p> <p>上料及破碎筛分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造粒工序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p> <p>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9 中标准限值要求；酸罐呼吸过程产生的氯化氢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排放限值；同时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h 浓度限值 6mg/m³、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限值 20mg/m³；苯乙烯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限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2 1397 1418 2056"> <thead> <tr> <th colspan="2" data-bbox="272 1397 759 1451">控制项目</th> <th data-bbox="759 1397 959 1451">标准值mg/m³</th> <th data-bbox="959 1397 1418 1451">标准名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72 1451 325 1675" rowspan="4">有组织</td> <td data-bbox="325 1451 759 1505">颗粒物</td> <td data-bbox="759 1451 959 1505">20</td> <td data-bbox="959 1451 1418 1675" rowspan="4">《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td> </tr> <tr> <td data-bbox="325 1505 759 1559">非甲烷总烃</td> <td data-bbox="759 1505 959 1559">60</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25 1559 759 1612">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t产品）：0.3</td> <td data-bbox="759 1559 959 1612"></td> </tr> <tr> <td data-bbox="325 1612 759 1675">苯乙烯</td> <td data-bbox="759 1612 959 1675">20</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675 325 2056" rowspan="5">无组织</td> <td data-bbox="325 1675 560 1783" rowspan="4">厂界</td> <td data-bbox="560 1675 759 1783">颗粒物</td> <td data-bbox="759 1675 959 1783">1.0</td> <td data-bbox="959 1675 1418 178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td> </tr> <tr> <td data-bbox="560 1783 759 1854">氯化氢</td> <td data-bbox="759 1783 959 1854">0.2</td> <td data-bbox="959 1783 1418 185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td> </tr> <tr> <td data-bbox="560 1854 759 1926">苯乙烯</td> <td data-bbox="759 1854 959 1926">5.0</td> <td data-bbox="959 1854 1418 192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 data-bbox="560 1926 759 1998">非甲烷总烃</td> <td data-bbox="759 1926 959 1998">2.0</td> <td data-bbox="959 1926 1418 1998">《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td> </tr> <tr> <td data-bbox="325 1998 560 2056">厂房外任一监测点</td> <td data-bbox="560 1998 759 2056">非甲烷总烃</td> <td data-bbox="759 1998 959 2056">6.0</td> <td data-bbox="959 1998 1418 205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td> </tr> </tbody> </table>			控制项目		标准值mg/m ³	标准名称	有组织	颗粒物	2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	非甲烷总烃	6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t产品）：0.3			苯乙烯	20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	氯化氢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苯乙烯	5.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2.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	厂房外任一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	6.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
控制项目		标准值mg/m ³	标准名称																																	
有组织	颗粒物	2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																																	
	非甲烷总烃	6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t产品）：0.3																																			
	苯乙烯	20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																																
		氯化氢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苯乙烯	5.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2.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																																
	厂房外任一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	6.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																																

	1h 平均浓度			标准》（GB37822-2019）
	厂房外任一监测点 任意一次浓度值	非甲烷总烃	20.0	
<p>2 噪声排放标准</p> <p>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4 类标准（其中南厂界执行 4 类，东、西、北厂界执行 3 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3 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dB（A）</p>				
	类别	污染因子	级别	标准名称
	运营期	Leq	3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	
<p>3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p> <p>本项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一般固体废物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 1200—2021）相关要求。</p>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总量控制指标按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p> <p>(1)废水：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废水外排，COD、氨氮核算总量均为0t/a。</p> <p>(2)废气：本项目生产车间不供暖，办公室采用空调取暖，不涉及 SO₂ 及 NO_x 排放，因此 SO₂、NO_x 排放量均为 0t/a。</p> <p>本项目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8)，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3500m³/h，全年最长运行时间为 76h，则废气量为 26.6 万 m³，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中相关限值要求，即 20mg/m³。</p> <p>颗粒物总量=26.6×10⁴×20×10⁻⁹=0.005t/a。</p>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氨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005t/a。</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保 护措施	<p>本项目利用现有车间，无新增建筑，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仅为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噪声和少量固废，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可减小施工期噪声影响，通过对固废进行合理处置，施工固废外界环境影响较小；</p> <p>同时，施工期较短，随着施工期结束，对环境影响也随之消失，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影响分析

1.1 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24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情况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排放标准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最大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泥饼投料	颗粒物	49.34	0.015	有组织	脉冲布袋除尘器+25m高排气筒	3500	95%	98%	是	1.171	0.0041	2.99×10 ⁻⁴	DA008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
结块物料破碎筛分	颗粒物	6.25	0.001											
无组织	颗粒物	-	0.0008	无组织	封闭车间	-	-	-	-	-	0.0001	0.0008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
	氯化氢	-	0.016	无组织	引入污水处理站厌氧池	-	-	-	-	-	-	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

表 25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排气温度 (°C)	排放口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8	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19.102579	39.311805	25	0.3	20	一般排放口

表 26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DA008	设施故障 (去除效率 50%)	颗粒物	29.286	0.1025	0.5	1	采用双路供电, 并加强日常对废气处理设备的维护, 加强日常检查和管理, 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停产检修

运营期 环境影 响和保 护措施	<p>1.2 废气影响分析</p> <p>(1) 有组织废气</p> <p>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为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废气，造粒工序废气。</p> <p>①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废气</p> <p>泥饼投料废气：项目泥饼在吨包装袋内自然晾干后由人工进行投料，投料过程会有颗粒物产生，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投料产污系数 $0.2\text{kg/t} \cdot (\text{粉料})$，项目泥饼量为 94.136t/a（含水率 20%），自然晾干后，物料量为 75.3t/a，则项目投料量为 75.3t/a，颗粒物产生量为 0.015t/a，该工序年运行时间为 76h。</p> <p>废气收集方式：项目原料上料斗三面围挡+一面软帘（进料口尺寸为 $0.5\text{m} \times 0.6\text{m}$），顶部设置集气管道。</p> <p>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废气：项目造粒工序开机启动或者运行不稳定时，会产生结块物料，企业设置破碎筛分设备对结块物料进行破碎筛分处理，由于结块物料易破碎，破碎筛分过程产尘量较少，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破碎筛分过程颗粒物产生量为 0.2kg/t 原料，破碎量为 5t/a，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1t/a，该工序年运行时间为 40h。</p> <p>废气收集方式：项目破碎筛分工序上料斗三面围挡+一面软帘（进料口尺寸为 $0.6\text{m} \times 0.9\text{m}$），顶部设置集气管道。</p> <p>集气罩公式：$Q=3600 \times A \times V_{P1}$</p> <p>式中：Q：吸风量，$\text{m}^3/\text{h}$；</p> <p>A：罩口面积，$\text{m}^2$；</p> <p>$V_{P1}$：罩口平均风速，$\text{m/s}$，本次取 0.8m/s。</p> <p>综上，投料工序所需风量为 $864\text{m}^3/\text{h}$，破碎筛分工序所需风量为 $1555.2\text{m}^3/\text{h}$，两个工序存在同时工作的情况，最大所需风量为 $2419.2\text{m}^3/\text{h}$，考虑 20%风损后所需风量为 $3024\text{m}^3/\text{h}$，企业拟设置一套风机风量为 $3500\text{m}^3/\text{h}$ 的脉冲布袋除尘器，可满足使用需求。</p>
--------------------------	-------------------------------------------------------------------------------------------------------------------------------------------------------------------------------------------------------------------------------------------------------------------------------------------------------------------------------------------------------------------------------------------------------------------------------------------------------------------------------------------------------------------------------------------------------------------------------------------------------------------------------------------------------------------------------------------------------------------------------------------------------------------------------------------------------------------------------------------------------------------------------------------------------------------------------------------------------------------------------------------------------------------------------------------------------------------------------------------------------------------------------------------------------------------------------------------------------------------------------------------------------------------------------------------------------------------------------------------------------------------------------------------------------------------------------------------------------

废气捕集效率为 95%，去除效率为 98%，泥饼投料过程颗粒物集气量为 0.014t/a，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028t/a，排放速率为 0.0036kg/h；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颗粒物集气量为 0.00095t/a，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0019t/a，排放速率为 0.000475kg/h。按最不利考虑，泥饼投料与破碎筛分工序同时进行，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041kg/h，排放浓度为 1.171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即 20mg/m³。

②造粒工序废气

本项目泥饼造粒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引入现有的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 装置处理，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7），由于本项目泥饼成份与现有工程造粒工序原料成份相同，生产工艺设备相同，且全厂造粒工作时长、投料总量均未改变，因此造粒工序废气产排情况不变，根据现有工程检测报告，造粒工序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排放限值要求，即非甲烷总烃：60mg/m³，苯乙烯：20mg/m³，本项目不再对其进行影响评价。

（2）无组织废气

①未收集颗粒物

泥饼投料及结块物料破碎筛分过程未捕集颗粒物量为 0.0008t/a，排放速率为 0.0001kg/h。

②盐酸罐大小呼吸废气

本项目盐酸罐区呼吸废气量计算如下：

I.小呼吸废气

固定顶罐（盐酸储罐）小呼吸损失：

$$L_B=0.191 \times M \left(\frac{P}{P_0-P} \right)^{0.68} \times D^{1.73} \times H^{0.51} \times \Delta T^{0.45} \times F_p \times C \times K_c$$

式中：L_B--固定顶罐的呼吸排放量（kg/a）；

M—储罐内蒸汽的分子量，本项目取值 36.5；

P—大量液体状态下，真实的蒸汽压力(酸储罐 8000Pa)；

P_0 —当地的大气压强 (Pa)，本项目取值 101303Pa；

D—罐的直径 (M)，酸罐直径为 2.6m；

H—平均蒸汽空间高度 (M)，为 1.8m；

ΔT —一天之内的平均温度差 (°C)，本次评价取 10°C；

K_c —产品因子，取值为 0.6；

F_p —涂层因子 (无量纲)，本次取 1；

C—用于小直径罐的调节因子 (无量纲)；直径在 0~9m 之间罐体， $C=1-0.0123(D-9)^2$ 。酸罐直径为 2.6m，则 C 为 0.496。

$$L_B=0.191 \times 36.5(8000/(101303-8000))^{0.68} \times 2.6^{1.73} \times 1.8^{0.51} \times 10^{0.45} \times 1.0 \times 0.496 \times 0.6 = 7.758 \text{kg/a}$$

因此，盐酸罐小呼吸废气 HCl 产生量为 7.758kg/a。

II. 大呼吸废气

固定顶罐(盐酸储罐)大呼吸损失：

$$L_w=4.188 \times 10^{-7} \times M \times P \times K_n \times K_c$$

式中： L_w --固定顶罐的工作损失(kg/m³投入量)；

K_n —周转因子(无量纲)，取值按年周转次数(K)确定，当 $K \leq 36$ 时， $K_n=1$ ；当 $K > 220$ 时，按 $K_n=0.26$ 计算；当 $36 < K < 220$ ， $K_n=11.467 \times N^{-0.7026}$ ；本项目盐酸的年周转次数为 $K=14$ ，则 $K_n=1$ 。

$$\text{则 } L_w=4.188 \times 10^{-7} \times 36.5 \times 8000 \times 1 \times 0.6 = 0.073 \text{kg/m}^3。$$

本项目年用盐酸量为 140t/a，体积为 118.6m³，大呼吸废气 HCl 产生量为 8.658kg/a。

综上，项目无组织 HCl 排放量为 0.016t/a，项目拟将废气引入污水处理站厌氧池内用于调节水质，由于 HCl 气体极易溶于水，且本项目氯化氢产生量较小，污水处理站水量较大，因此本项目 HCl 气体可以被全部吸收。

经 AERSCREEN 模型预测可知，无组织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48.49 $\mu\text{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9中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

根据现有工程检测报告,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排放限值要求,即2.0mg/m³,苯乙烯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限值要求,即5.0mg/m³。

(3) 现有工程减排量

由于项目对破碎筛分工序无组织废气进行了收集治理,颗粒物减排量为0.001t/a;项目造粒工序原料成分、用量、生产工艺、设备及工作总时长均未改变,因此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不变;由于现有工程原辅料用量减少,则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工序颗粒物相应减少,按原料减少比例进行核算,颗粒物减少量为0.0002t/a;由于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危废间废气产生量极少,根据企业监测报告,多数未检出,因此本次污染物排放减少量忽略不计。

本项目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石油化学工业》(HJ947-2017)相关要求,提出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要求。

表 27 本项目大气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mg/m ³)	执行排放标准
DA007	非甲烷总烃	1次/月	6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
	苯乙烯	1次/半年	20	
DA008	颗粒物	1次/月	2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排放限值
无组织	颗粒物	1次/季度	1.0	
	HCl	1次/季度	0.2	
	苯乙烯	1次/季度	5.0	
	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2.0	

厂房外监测点处 1h平均浓度	非甲烷总 烃	1次/季度	6.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中非甲烷总烃特别排 放限值
厂房外监测点处 任意一次浓度	非甲烷总 烃	1次/季度	20.0	

2、废水

本项目无新增生产及生活用排水。

3、噪声

(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噪声源强：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新增除尘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为80dB(A)，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置于封闭的厂房内，风机风口软连接。项目以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0, 0, 0)，具体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运营期
环境影响
和保护措施

表 28 工业企业噪声源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边界	距离/m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m
1	造粒车间	除尘风机	3500m ³ /h	80	置于封闭车间内, 风机风口软连接, 加装减振基础	85	26	1	东	20	54.0	昼夜	15	39.0	1
									南	8	61.9			46.9	1
									西	6	61.4			49.4	1
									北	6	61.4			49.4	1

表 29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贡献值		现状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30.1	30.1	61	50	61	50	65	55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37.2	37.2	65	53	65	53.1	70	55	达标	达标
西厂界	41.3	41.3	65	52	65	52.4	65	55	达标	达标
北厂界	40.3	40.3	60	54	60	54.2	65	55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预测结果为 60~65dB(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50~54.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4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2) 噪声监测计划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见下表。

表 30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4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涉及固体废物主要为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及废布袋、造粒机组挤出头废滤网、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催化剂、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由于造粒机组生产时间、产能均未改变,因此废滤网、废活性炭、废油产生量均不变。本次仅对新增的除尘灰及废布袋进行影响分析。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新增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及废布袋。除尘灰集中收集后作为熔融、造粒工序原料回用于生产;废布袋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

项目一般固废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一般固废类别	编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和去向
1	除尘灰	废气治理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09-S59	0.015t/a	作为熔融、造粒工序原料回用于生产

2	废布袋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09-S59	0.1t/a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	-----	--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

项目可能涉及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途径主要为废气以及盐酸存储。通过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颗粒物及氯化氢、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不涉及重金属。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识别见下表。

表 32 地下水污染识别结果

识别情景	识别内容	运行阶段	
		施工期	运营期
	特征因子	/	pH、氯化物
正常状况	污染途径	/	/
非正常状况		/	防腐防渗措施失效，垂直入渗

表 36 土壤环境影响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盐酸	盐酸储存	垂直入渗	pH	pH
造粒废气	造粒工序	大气沉降	苯乙烯	苯乙烯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涉及地下水、土壤污染的途径主要为盐酸的垂直入渗、造粒工序废气中苯乙烯的沉降（未有新增）。根据生产装置、辅助设施可能泄漏特殊的性质采取如下防渗方案：

①盐酸罐区设置了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了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

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

③卸车区：盐酸卸车区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为了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应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同时应加强生产设施的环保设施的管理。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地下水跟踪监测计划：本项目地下水跟踪监测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南侧监控井，与厂区地下水自行监测一并进行，监测因子为 pH、氯化物。根据《地下

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 的要求，应在项目区内重点污染风险源下游
 布设 1 眼监测井，用于污染扩散监测，并作为事故应急处置井（在突发事故造
 成泄露时可利用事故应急处置井抽排受污染的地下水）。项目现有厂区布设 5
 眼地下水监控井，其中污水处理站东南侧监控井位于本项目下游，因此本项目
 地下水监控井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南侧监控井可行。

土壤跟踪监测计划：本项目土壤跟踪监测与厂区土壤自行监测统一进行，
 监测因子为 pH、苯乙烯。

6、生态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不新增占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本项目涉及到的危险物质主要为盐酸储罐中的盐酸。

表 33 风险物质一览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储量 q_n/t	临界量 Q_n/t	q/Q 值
1	盐酸（37%计）	9.73	7.5	1.3

项目盐酸浓度为 36%，最大存储量为 10t，转换成 37%盐酸给出其存在量。

以下为针对本项目风险物质制定的风险防控措施：

①盐酸罐区设置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
 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防腐。

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

采取上述措施后，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造粒工序 (DA007)	苯乙烯	高效油烟净化器 +活性炭+RCO 装置+25m 高排 气筒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5	
		非甲烷总烃			
	泥饼投料、结块物料破碎 废气排放口 (DA008)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 (3500m ³ /h) +25m 高排气筒		
	厂房外监测 点处 1h 平均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封闭车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限值
	厂房外监测 点处任意一 次浓度	非甲烷总烃	封闭车间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封闭车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年修改单)表9
		氯化氢	引入污水处理站 厌氧池内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
		苯乙烯	封闭车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非甲烷总烃	封闭车间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
	地表水环境	/	/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连续等效 A 声级	设备加装减振基础, 风机风口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连接置于封闭厂 房内	(GB12348-2008) 3、4 类 标准限值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一般固废: 新增除尘设备产生的除尘灰作为熔融、造粒原料返回生产工序, 废布袋集中收集后外售, GPPS造粒机组挤出头废滤网集中收集后外售。</p> <p>危险废物: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催化剂、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 暂存于厂区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1) 重点防渗区</p> <p>盐酸罐区: 设置了围堰 (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 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了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p> <p>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 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p> <p>③卸车区: 盐酸卸车区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 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盐酸罐区设置围堰 (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 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防腐。</p> <p>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 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1) 设立环保管理机构, 定期检查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 及时进行维修, 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p> <p>(2) 建立污染控制管理档案, 做好日常生产台账记录。</p> <p>(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并立标建档。</p> <p>(4) 及时进行企业信息公开, 按照监测计划定期开展自行监测。</p> <p>2、排污口规范化</p> <p>(1) 排污口设置</p>			

废气：本项目新增 1 个废气排放口，项目建成后全厂共设置 8 个废气排放口。

噪声：须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规定，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图形标志牌。

废水：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口。

固废：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污口（源）》（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规定，设置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2) 排污口管理原则

- ①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口必须规范化。
- ②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监督检查。

(3) 排污口立标和建档

①排污口立标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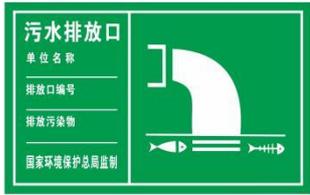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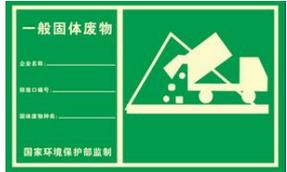
废气排放口应按《环境图形标志-排污口（源）》（GB15562.1-1995）及其修改单规定，设置统一制作的环境图形保护标志牌，污染物排放口设置提示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②排污口建档管理

使用国家环保局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项目建成后，应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立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表 34 排污口规范化要求及环保图形标识

序号	项目	要求	环保图形标志
1	废气	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采样口位置无法满足“规范要求的”，其监测孔位置由当地环境监测部门确认	
2	噪声	应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GB12349）的规定，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位置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	废水	废水排放口设置统一醒目的标识	
4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应设置专用储存、处置场所。固体废物贮存必须规范化，并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示牌	
		项目危险废物应设置专用储存、处置场所。危险废物贮存必须规范化，并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示牌	 

3、验收管理要求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 [2017]4 号）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进行验收监测并编制验收报告。

4、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8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 号）要求，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环境保护部门通过对企

事业单位发放排污许可证并依证监管实施排污许可制。企业应当在本项目建成后及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信息重新申请。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要求，建设内容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时，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只要切实落实工程环保实施方案，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 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新建项 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 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0.868t/a	-	-	2.99×10^{-4} t/a	0.0012	0.8671t/a	-0.0009t/a
	非甲烷总烃	0.097t/a	-	-	-	-	0.097t/a	-
	苯乙烯	0.00007t/a	-	-	-	-	0.00007t/a	-
	乙苯	0.00005t/a	-	-	-	-	0.00005t/a	-
	二甲苯	0.00005t/a	-	-	-	-	0.00005t/a	-
	NH ₃	0.018t/a	-	-	-	-	0.018t/a	-
	H ₂ S	0.002t/a	-	-	-	-	0.002t/a	-
	氯化氢	0t/a	-	-	0t/a	-	0t/a	-
废水	COD	115.276t/a	-	-	-	-	115.276t/a	-
	氨氮	0.293t/a	-	-	-	-	0.293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灰	130.34t/a	-	-	0.015t/a	-	130.355t/a	+0.015t/a
	废布袋	1.2t/a	-	-	0.1t/a	-	1.3t/a	+0.1t/a
	污泥	24t/a	-	-	0t/a	-	24t/a	-
	一般原料废包装	2.5t/a	-	-	0t/a	-	2.5t/a	-
	废滤网	0.05t/a	-	-	0t/a	-	0.05t/a	-
	废滤布	0.6t/a	-	-	0t/a	-	0.6t/a	-
	泥饼	94.136t/a	-	-	0t/a	94.136t/a	0t/a	-94.136t/a
	落地尘	3.5t/a	-	-	0t/a	-	3.5t/a	-

	生活垃圾	15.98t/a	-	-	0t/a	-	15.98t/a	-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栅渣	0.6t/a	-	-	0t/a	-	0.6t/a	-
	污水处理站沉淀污泥	11.6t/a	-	-	0t/a	-	11.6t/a	-
	挥发性原料包装	2.8t/a	-	-	0t/a	-	2.8t/a	-
	废润滑油	0.5t/a	-	-	0t/a	-	0.5t/a	-
	废润滑油桶	0.05t/a	-	-	0t/a	-	0.05t/a	-
	废液压油	0.8t/a	-	-	0t/a	-	0.8t/a	-
	废液压油桶	0.08t/a	-	-	0t/a	-	0.08t/a	-
	废滤布	0.3t/a	-	-	0t/a	-	0.3t/a	-
	废活性炭	119.2t/a	-	-	0t/a	-	119.2t/a	-
	废催化剂	0.2t/a	-	-	0t/a	-	0.2t/a	-
	废油	0.0035t/a	-	-	0t/a	-	0.0035t/a	-
	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	0.3t/a	-	-	0t/a	-	0.3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1、项目由来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106696°，北纬 39.313357°。现有工程以苯乙烯、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过氧化异丙苯、八溴醚、十二烷基苯磺酸钠等为原料，通过配料、低温聚合、冷却、离心干燥、熔融造粒等工序，年生产 30 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

现有工艺过程中使用离心干燥机对 PS 粒子（聚苯乙烯树脂）进行脱水分离，其中部分小颗粒 PS 粒子残留在脱水分离产生的废水中，废水经压滤机进行压滤，形成泥饼（泥饼成分与聚苯乙烯树脂成份相同，为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为节约成本，同时提高资源利用率，企业拟投资 20 万元建设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将泥饼进行自然晾干后单独加入到现有造粒机中进行造粒，实现对泥饼的综合利用。同时对厂区现有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造粒车间上料工序、结块物料破碎筛分工序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治理，对污水处理站 pH 调节盐酸罐大小呼吸废气进行识别并进行影响分析，项目建成后产能不变。

本项目涉及到的危险物质储存，主要为盐酸的储存， $Q=1.3$ 大于 1。需设置风险专项评价。

2、编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30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2.2 环境保护法规、部门规章

- (1)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2)《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3)《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环固体[2019]92号）；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34号)。

2.3 环境影响评价规范

(1)《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2.4 相关文件

(1)营业执照；

(2)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3、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对环境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针对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对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事故损失和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结合本项目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进行识别。本次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在于分析、识别危险物质贮存、生产装置运行过程中的风险因素及可能诱发的环境问题，并针对潜在的环境风险，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和《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提出相应的预防措施，力求在建设中将潜在的风险危害程度降至最低。

3.1 风险识别

(1)物质风险识别

本项目涉及到的危险物质主要为盐酸。风险物质见下表。

表 3.1-1 主要装置及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名称	状态	储存方式	最大储量 q _n /t
1	盐酸*（折算为 37%）	液态	酸罐	9.73

★项目盐酸浓度为 36%，最大存储量为 10t，转换成 37%盐酸给出其存在量。

表 3.1-2 盐酸物质特性与危害识别表

标识	中文名：氢氯酸；盐酸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2507
	分子量：36.46	分子式：HCl	CAS 号：7647-01-0
理化性质	性状：无色或微黄色发烟的液体，有刺鼻的酸味		
	熔点℃：-114.8（纯）	溶解性：与水混溶，溶于甲醇、乙醇、乙醚、苯，不溶于烃类	
	沸点℃：108.6（20%）	相对密度（水=1）：1.16（31%）	
	饱和蒸汽压/kPa：--	相对密度（空气=1）：—	
	临界温度℃：--	燃烧热（kJ.mol ⁻¹ ）：--	
	临界压力 MPa：--		
	闪点℃：无意义	引燃温度℃：无意义	
	稳定性：稳定	聚合危害：不聚合	
	禁忌物：碱类、胺类、碱金属		
危险性类别	皮肤腐蚀/刺激,类别 1B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类别 1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类别 3（呼吸道刺激）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类别 2		
燃烧爆炸危险性	燃烧性：不燃		燃烧分解产物：氯化物
	爆炸极限（体积%）： ——	火灾危险性：戊类	爆炸性气体分级分组：——
	危险特性：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放出氢气。遇氰化物能产生剧毒的氰化氢气体。与碱发生中和反应，并放出大量的热。具有较强的腐蚀性。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耐酸碱消防服、佩戴空气呼吸器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 灭火剂：本品不燃。根据着火原因选择适当灭火剂灭火。		
接触限值	中国 MAC（mg/m ³ ）：7.5 美国（ACGIH）TLV-C：2ppm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 健康危害：接触其蒸气或雾，可引起急性中毒，出现眼结膜炎，鼻及口腔粘膜有烧伤感，鼻衄、齿龈出血，气管炎等。误服后引起消化道烧伤、溃疡形成，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慢性影响：长期接触，引起慢性鼻炎、慢性支气管炎、牙齿酸蚀症及皮肤损害。		
急救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20~30min。如有不适		

措施	<p>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 10~15min。如有不适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呼吸、心跳停止，立即进行心肺复苏术。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p>
防护	<p>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p> <p>[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烟雾时，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或空气呼吸器。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p> <p>[眼睛防护]：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p> <p>[身体防护]：穿橡胶耐酸碱服。</p> <p>[手防护]：戴橡胶耐酸碱手套。</p> <p>[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备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p>
应急 泄漏 处理	<p>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佩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穿防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穿上适当的防护服前严禁接触破裂的容器和泄漏物。喷雾状水抑制蒸气或改变蒸气云流向，避免水流接触泄漏物。勿使水进入包装容器内。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干燥的砂土或其他不燃烧材料覆盖泄漏物，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粉状石灰石（CaCO_3）、熟石灰、苏打灰（Na_2CO_3）或碳酸氢钠（NaHCO_3）中和。用抗溶性泡沫覆盖，减少蒸发。用耐酸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p>
操作 注意 事项	<p>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操作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穿橡胶耐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远离易燃、可燃物。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p>
储运 注意 事项	<p>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库温不超过 30°C，相对湿度不超过 80%。保持容器密封。应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易（可）燃物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p> <p>运输注意事项：本品铁路运输时限使用有橡胶衬里钢制罐车或特制塑料企业自备罐车装运，装运前需报有关部门批准。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易燃物或可燃物、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p>

(2)生产系统风险识别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

(1) 生产装置

本项目生产使用的盐酸如管理操作不当或意外事故，存在着泄漏事故风险一旦这类事故，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污染影响。

(2) 储运工程

本项目储运工程包括储罐区。在原料运输、仓储和使用过程，如管理操作不当或意外事故，造成物料或产品泄漏，存在着泄漏等事故风险，同时也可能会对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造成污染。一旦发生这类事故，将造成有毒有害化学品的的外泄，对所在区域产生较大环境影响。

3.2 环境风险等级判定

3.2.1 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根据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

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按照下表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表 3.2-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表

环境敏感程度 (E)	行业及生产工艺M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E1	IV ⁺	VI	III	III
E2	IV	III	III	II
E3	III	III	II	I
注IV ⁺ 为极高环境风险				

(一)P 的分级确定

分析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参见附录 B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 (M)，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C 对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等级进行判断。

(1)Q 值的计算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物质在厂界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进行计算。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每种风险物质的存在量，t；

Q_1 、 Q_2 、...、 Q_n —每种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1 \leq Q < 10$ ，以 Q_1 表示； $10 \leq Q < 100$ ，以 Q_2 表示； $Q \geq 100$ ，以 Q_3 表示。

本项目重大危险源分析一览表见表 3.2-2。

表 3.2-2 本项目重大危险源分析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名称	状态	储存方式	最大储量 q_n/t	临界量 Q_n/t	Q
1	盐酸*（折算为 37%）	液态	酸罐	9.73	7.5	1.3
2	合计			/	/	1.3

★盐酸浓度为 36%。

根据上表计算， $Q=1.3$ ，为 Q_1 。

(2)行业及生产工艺 (M)

分析项目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征，按照下表评估生产工艺情况。

表 3.2-3 行业及生产工艺 (M)

行业	评估依据	分值
石化、化工、医药、轻工、化纤、有色冶炼等	涉及光气及光气化工艺、电解工艺(氯碱)、氯化工艺、硝化工艺、合成氨工艺、裂解(裂化)工艺、氟化工艺、加氢工艺、重氮化工艺、氧化工艺、过氧化工艺、胺基化工艺、磺化工艺、聚合工艺、烷基化工艺、新型煤化工工艺、电石生产工艺、偶氮化工艺	10/套
	无机酸制酸工艺、焦化工艺	5/套
	其他高温或高压，且涉及危险物质的工艺过程 ^a 、危险物质贮存罐区	5/套（罐区）
管道、港口/码头等	涉及危险物质管道运输项目、港口/码头等	10
石油天然气	石油、天然气、页岩气开采(含净化)，气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油库)、油气管线 ^b (不含城镇燃气管线)	10
其他	涉及危险物质使用、贮存的项目	5
^a 高温指工艺温度 $\geq 300^\circ\text{C}$ ，高压指压力容器的设计压力 (P) $\geq 10.0\text{MPa}$ ； ^b 长输管道运输项目应按站场、管线分段进行评价。		

具有多套工艺单元的项目，对每套生产工艺分别评分并求和。将M划分为(1)

M>20；（2）10<M≤20；（3）5<M≤10；（4）M=5，分别以M1，M2，M3和M4表示。

本项目为涉及危险物质使用、贮存的项目，M=5，属于M4。

(3)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

根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和行业及生产工艺（M），确定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别以P1，P2，P3，P4表示。

表 3.2-4 危险物质及工艺危险性等级判断（P）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行业及生产工艺M			
	M1	M2	M3	M4
Q≥100	P1	P1	P2	P3
10≤Q<100	P1	P2	P3	P4
1≤Q<10	P2	P3	P4	P4

本项目M=5属于M4，Q=1.3，属于Q1，由此确定，本项目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为P4。

(二)E 的分级确定

分析危险物质在事故情形下的环境影响途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D对建设项目各要素环境敏感程度（E）进行判断。

(1)大气环境

依据环境敏感目标环境敏感性及人口密度划分环境风险受体的敏感性，共分为三种类型，E1 为环境高度敏感区，E2 为环境中度敏感区，E3 为环境低度敏感区。分级原则见下表。

表3.2-5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分级	大气环境敏感性
E1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5 万人，或其他需要特殊保护区域；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10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200 人
E2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1 万人，小于 5 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500 人，小于 10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100 人，小于 200 人
E3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小

	于 1 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小于 5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小于 100 人
--	--------------------------------------------------------------------------

根据本项目环境敏感目标环境敏感性及其人口密度，周边 500 米范围内村庄及企业人口总数 1361 人，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 12208 人，大于 1 万人，小于 5 万人。则本项目划分环境风险受体的敏感性为 E1 环境高度敏感区。

(2)地表水环境

依据事故情况下危险物质泄漏到水体的排放点接纳地表水体功能敏感性，与下游环境敏感目标情况，共分为三种类型，E1为环境高度敏感区，E2为环境中度敏感区，E3为环境低度敏感区。分级原则见下表。

表3.2-6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分析

环境敏感目标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F2	F3
S1	E1	E1	E2
S2	E1	E2	E3
S3	E1	E2	E3

其中地表水功能敏感性分区和环境敏感目标分级分别见下表。

表3.2-7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分区

敏感性	地表水环境敏感特征
敏感 F1	排放点进入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为Ⅱ类及以上，或海水水质分类第一类；或以发生事故时，危险物质泄露到水体的排放点算起，排放进入接纳河流最大流速时，24h 流经范围内涉跨国界的
较敏感 F2	排放点进入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为Ⅲ类，或海水水质分类第二类；或以发生事故时，危险物质泄露到水体的排放点算起，排放进入接纳河流最大流速时，24h 流经范围内涉跨省界的
低敏感 F3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他地区

表3.2-8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环境敏感目标	分级
S1	发生事故时，危险物质泄漏到内陆水体的排放点下游（顺水流向）10km 范围内、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水质点可能达到的最大水平距离的两倍范围内，有如下的一类或多类环境风险受体：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包括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农村及分散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

	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红树林、珊瑚礁等滨海湿地生态系统；珍稀、濒危海洋生物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海上自然保护区；盐场保护区；海水浴场；海洋自然历史遗迹；风景名胜區；或其他特殊重要保护区域
S2	发生事故时，危险物质泄漏到内陆水体的排放点下游（顺水流向）10km 范围内、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水质点可能达到的最大水平距离的两倍范围内，有如下一类或多类环境风险受体的：水产养殖区；天然渔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滨风景游览区；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海洋生物生存区域
S3	排放点下游（顺水流向）10km 范围、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水质点可能达到的最大水平距离的两倍范围内无上述类型 1 和类型 2 包括的敏感保护目标

本项目考虑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厂区东侧老米沟，排放点老米沟水环境功能为V类，为低敏感F3；

根据项目所在位置以及雨水管网走向，发生事故时，废水通过厂内雨水管网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池，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旦发生厂区有毒有害液体进入厂外雨水管网时，立即上报园区应急指挥中心，园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有毒有害液体（包括消防废水、生产废水等）扩散到事故企业厂区外的通知后，根据所在位置以及雨水管网走向，立即封堵老米沟入河口附近检查井，避免对二滦河水体的污染；同时关闭二滦河的防潮闸，防止污染物进入海洋。因此事故废水不会外排至地表水体，地表水敏感目标分级为S3。由此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为E3环境低度敏感区。

(3)地下水环境

依据地下水功能敏感性与包气带防污性能，共分为三种类型，E1为环境高度敏感区，E2为环境中度敏感区，E3为环境低度敏感区。分级原则见下表。

表3.2-9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包气带污染性能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G2	G3
D1	E1	E1	E2
D2	E1	E2	E3
D3	E2	E3	E3

其中地下水功能敏感性分区和包气带防污性能分级分别见下表。当同一建设项目涉及两个G分区或D分级及以上时，取相对高值。

表3.2-10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分区

敏感性	地下水环境敏感特征
敏感 G1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较敏感 G2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未划定准保护区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其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特殊地下水资源（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 ^a
不敏感 G3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他地区

^a“环境敏感区”，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

表3.2-11 包气带防污性能分级

分级	包气带岩石的渗透性能
D3	$Mb \geq 1.0m$, $K \leq 1.0 \times 10^{-6}cm/s$, 且分布连续、稳定
D2	$0.5m \leq Mb < 1.0m$, $K \leq 1.0 \times 10^{-6}cm/s$.且分布连续、稳定 $Mb \geq 1.0m$, $1.0 \times 10^{-6}cm/s < K \leq 1.0 \times 10^{-4}cm/s$.且分布连续、稳定
D1	岩（土）层不满足上述“D2”“D3”条件

Mb:岩土层单层厚度。
K: 渗透系数。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属于 G3；调查评价区范围内已开展过水文地质试验，厂址所在区域水文地质条件已基本查清，本评价收集周边已开展的渗水试验。根据渗水试验，本项目岩性以粉土为主，其粉土单层厚度在厂区内包气带平均渗透系数为 $8.15 \times 10^{-5}cm/s$ ，包气带平均厚度为 0.55m，属于 D1，由此确定本项目地下水环境为 E2 环境中度敏感区。

(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判断

本项目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取E1环境高度敏感区、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E2 中度敏感区、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为E3低度敏感区，根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表，确定本项目大气风险潜势为III级；地下水风险潜势为II级；地表水风险潜势为I级。

3.2.2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风险评价等级划分见表3.2-12。

表 3.2-1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 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说明。				

根据上述分析，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综合等级为III，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其中，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二级、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3.3 环境风险评价范围

环境风险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见表 3.3-1。

表 3.3-1 环境风险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1	大气	二级	以项目厂址为中心，半径为 5km 的圆形区域
2	地下水	三级	以项目位置为中心，上游 1km，下游 2km，侧向 1km 的区域
3	地表水	简单分析	/

3.4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风险保护目标见表 3.4-1。

表 3.4-1 项目环境风险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与项目边界距离(m)	人口(人)
大气	环境敏感特征（项目占地周边 5km 范围内）				
	1	苏家铺村	NW	2434	409
	2	杨井上村	NW	1890	372
	3	瓦房庄村	NW	3738	521
	4	符庄村	N	4696	189
	5	姬坨子	NW	4204	480
	6	王家伙房村	NW	2835	552
	7	葡萄庄子村	NW	3431	900
	8	湖林田庄村	NW	4815	774
	9	庵子东村	NW	3445	906

	10	沙口村	NW	3585	501
	11	西海村	NE	2422	1784
	12	皂户庄村	NW	3980	246
	13	商庄	NW	4024	135
	14	火烟庄村	NE	3272	528
	15	东海村	NE	3052	624
	16	明庄子村	N	3852	480
	17	柳林村	N	3700	364
	18	东韩庄村	N	4661	208
	19	黄湾村	NE	4367	730
	20	葡萄庄子小学	NW	3982	110
	21	羊兰坨小学	NW	4192	90
	22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NW	1938	20
	23	乐亭县公安局大桅边防派出所	NW	1910	20
	24	唐山旭阳芳烃产品有限公司职工	W	0	85
	25	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职工	S	0	147
	26	唐山东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职工	N	0	453
	27	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职工	NW、E	0	580
	28	本企业	/	/	96
	5000m 范围内居住区人口数为 12208 人				
	500m 范围内人口数为 1361 人				
地表水	序号	受纳水体名称	风险泄漏受纳点水域环境功能	24h 内流经范围/km	与厂界方位及距离(m)
	1	老米沟	V类	其他	E 830m
地下水	序号	名称		水质目标	
	1	厂址所在区域潜水		满足 GB/T14848-2017III类，不破坏现有地下水使用功能，地下水质量不低于现状	

3.5 环境风险分析

3.5.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3.5.1.1 风险事故情形分析

①风险事故情形设定

项目生产中危险化学品一旦发生泄漏，将会导致一系列人身危害和财产损失事故发生。生产过程中易发生部位见表 3.5-1。

表 3.5-1 泄漏易发生部位

类型	原因
储罐	储罐材料缺陷、机械损伤、各种腐蚀、罐体裂纹或缺陷、外力破坏、施工缺陷和特殊因素等都可能引起储罐破裂出现局部泄漏。

通过对本项目主要物质的有毒有害、生产装置主要危险因素以及风险识别分析，参照国内外有关环境风险评价的文献，同时类比国内行业泄漏、爆炸事故的调查和统计，典型的损坏类型是储罐与其输送管道的连接处（接头）泄漏，因此，确定本项目设定风险事故情形为装置或储罐泄漏扩散、火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开展源项分析、风险预测与评价工作，本项目风险事故情形为盐酸储罐泄漏事故。

本项目盐酸储存于盐酸储罐内，储罐设置围堰，设定情形为盐酸储罐连接管道发生破裂造成液体泄漏，发生泄漏后的液体将在围堰内形成液池，并向空气中蒸发。罐内盐酸泄漏后，安全系统报警，操作人员在 10min 内使泄漏得到制止；盐酸发生泄漏，通过包气带下渗进入地下水环境，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常温下，发生盐酸泄漏事故后，挥发到大气中的 HCl 气体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影响，空气中弥漫的 HCl 气体会随风扩散，HCl 气体对人体的眼和呼吸道粘膜有强烈的刺激作用。

3.5.1.2 源项分析

(1)物质泄漏量计算

①泄漏时间确定

应结合建设项目探测和隔离系统的设计原则确定。一般情况下，设置紧急隔离系统的单元，泄漏时间可设定为 10min；未设置紧急隔离系统的单元，泄漏时间可设定为 30min。

厂区风险单元设置有紧急隔离系统，确定的事故应急反应时间为 10min。

②泄漏模型

本项目盐酸泄漏采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F 中推荐的液体泄漏速率计算公式：

$$Q_L = C_d A \rho \sqrt{\frac{2(P - P_0)}{\rho} + 2gh}$$

式中：

Q_L ——液体泄漏速度，kg/s；

P ——容器内介质压力，Pa；

P_0 ——环境压力，Pa；

ρ ——泄漏液体密度 kg/m³；

g ——重力加速度，9.81m/s²；

h ——裂口之上液位高度，m；

C_d ——液体泄漏系数；

A ——裂口面积，m²。

表 3.5-2 液体泄漏系数 C_d

雷诺数 Re	裂口形状		
	圆形（多边形）	三角形	长方形
>100	0.65	0.60	0.55
≤100	0.50	0.45	0.40

③泄漏量计算

盐酸储罐损坏泄漏速率计算结果见表 3.5-4。

(2)泄漏液体蒸发量

泄漏液体的蒸发分为闪蒸蒸发、热量蒸发和质量蒸发三种，其蒸发总量为这三种蒸发之和。由于盐酸常压下沸点分别为 108.6℃，而项目储罐为储存温度（常温环境）和环境温度均不高于 40℃（乐亭近 20 年极端温度为 38.8℃），当液体泄漏时不发生闪蒸和热量蒸发，因此本次环境风险仅考虑质量蒸发量。

采用以下公式计算盐酸的挥发量：

$$Q_3 = a \times p \times M / (R \times T_0) \times u^{(2-n)/(2+n)} \times r^{(4+n)/(2+n)}$$

式中：

Q ——质量蒸发速度，kg/s；

a, n ——大气稳定度系数，按 HJ169-2018 表 F.3 选取；

p ——液体表面蒸气压，Pa；

R ——气体常数；J/mol·k（取值为 8.31）；

T_0 ——环境温度，k（不利气象条件下取 298.15K）；

u ——风速，m/s（不利气象条件下取 1.5m/s）；

r ——液池半径，m；

M ——液体摩尔质量，kg/mol。

根据以上公式计算出最不利条件下储罐泄漏时盐酸的质量速率见表 3.5-5。

表 3.5-3 液池蒸发模式参数

大气稳定度	n	α
不稳定 (A, B)	0.2	3.846×10^{-3}
中性 (D)	0.25	4.685×10^{-3}
稳定 (E, F)	0.3	5.285×10^{-3}

表 3.5-4 盐酸泄漏速率计算参数和结果表

序号	风险事故情形描述	危险单元	危险物质	影响途径	释放或泄露速率(kg/s)	释放或泄露时间(min)	最大释放或者泄露量(kg)	气象数据名称	泄露液池蒸发量(kg)
1	液池蒸发	常温常压液体容器	氯化氢	大气	0.6841	10.00	410.4406	最不利气象条件	151.9527

3.5.1.3 预测事故后果分析

(一)有毒有害气体在大气中的扩散预测

(1)气体轻重判定

判定烟团/烟羽是否为重质气体，通常采用理查德森数(Ri)作为标准进行判断。理查德森数 (Ri) 计算及气体判断标准见表 3.5-5。

表 3.5-5 气体轻重判断标准表

序号	排放方式	Ri	气体轻重	备注
1	连续排放	$Ri \geq 1/6$	重质气体	当 Ri 处于临界值附近时，说明烟团/烟羽既不是典型的重质气体扩散，也不是典型的轻质气体扩散。可以进行敏感性分析，分别采用重质气体模型和轻质气体模型进行模拟，选取影响范围最大的结果。
2		$Ri < 1/6$	轻质气体	
3	瞬时排放	$Ri \geq 0.04$	重质气体	
4		$Ri < 0.04$	轻质气体	

①排放方式判定

判定连续排放还是瞬时排放，可以通过对比排放时间 T_d 和污染物到达最近的受体点（网格点或敏感点）的时间 T 确定。

$$T = 2X / U_r$$

式中：X—事故发生地与计算点的距离，m；

U_r —10m 高风速，m/s。假设风速和风向在 T 时间段内保持不变。

本项目风险源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北侧 1890m 处的杨井上村，10m 高处多年平均风速为 1.5m/s，根据判定结果，污染物达到最近敏感点为时间 T 为 2520s，本项目 T_d 取 $600s \leq T$ ，确定为瞬时排放。

②气体理查德森数(Ri)计算

$$R_i = \frac{g(Q_t / \rho_{rel})^{\frac{1}{3}}}{U_r^2} \times \left(\frac{\rho_{rel} - \rho_a}{\rho_a} \right)$$

式中： ρ_{rel} —排放物质进入大气的初始密度， kg/m^3 ；

ρ_a —环境空气密度，取 $1.29kg/m^3$ ；

Q_t —瞬时排放的物质质量，kg；

U_r —10m 高处风速，1.5m/s。

项目盐酸风险因子排放理查德森数(Ri)计算结果及气体轻重判定结果见表 3.5-6。

表 3.5-6 气体轻重及气体轻重判定结果表

风险源	气象条件	风险因子	排放方式	连续源源强参数		密度 kg/m ³	气象风速 m/s	Ri 值	气体轻重	预测模式
				排放速率 kg/s	源直径 m					
盐酸储罐	最不利	氯化氢	瞬时排放	0.6841	2.6	1183.7	1.5	1.1869	重质	SLAB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风险因子中盐酸储罐泄漏为重质气体，扩散计算采用 SLAB 模式。

(2)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选取

项目重点关注危险物质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选取，采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H 中数值，分为 1、2 级。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选值。见表 3.5-7。

表 3.5-7 项目大气重点关注危险物质大气毒性终点浓度值选值表

物质名称	CAS 号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mg/m ³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mg/m ³
氯化氢	7647-01-0	150	33

(3)预测范围及计算点

①预测范围

预测范围即预测物质浓度达到评价标准时的最大影响范围,通常由预测模型计算获取,本项目预测范围为厂界外 5km。

②计算点

计算点分特殊计算点和一般计算点。特殊计算点指大气环境敏感目标等关心点,一般计算点指下风向不同距离点。项目网格点步长为 50m。

(5)预测模型参数

①气象条件

本项目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二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中要求,选取最不利气象条件进行后果预测,最不利气象条件取 F 类稳定度、1.5m/s 风速、温度 25℃、相对湿度 50%。

②地表粗糙度

地表粗糙度一般由事故发生地周围 1km 范围内占地面积最大的土地利用类型来确定。地表粗糙度取值可依据模型推荐值,或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G 推荐值确定,本项目地表粗糙度选取 1.0m。

③地形数据

厂区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区域为平坦地形,不考虑地形对扩散的影响。

(4)大气风险预测内容及预测参数

①大气风险预测内容

不同风险类别大气风险评价预测内容,见表 3.5-8。

表 3.5-8 大气风险评价预测内容表

评价等级	预测气象条件	预测内容	备注
二级评价	最不利条件	给出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有毒有害物质的最大浓度,以及预测浓度达到不同毒性终点浓度的	非极高大气环

		最大影响范围	境风险项目
		给出各关心点的有毒有害物质浓度随时间变化情况，以及关心点的预测浓度超过评价标准时对应的时刻和持续时间	

②预测参数

项目大气风险预测模型主要参数，见表 3.5-9。

表 3.5-9 大气风险预测模型主要参数表

常温常压液体容器		
参数类型	选项	参数
基本情况	事故源经度(°)	119.102253
	事故源纬度(°)	39.312693
	事故源类型	液体泄漏
气象参数	气象条件类型	最不利气象条件
	风速(m/s)	1.5000
	环境温度(°C)	25.00
	相对湿度(%)	50.0
	稳定度	F(稳定)
其他参数	地表粗糙度 (m)	1.0
	是否考虑地形	是
	地形数据精度	90m

(5)预测结果

根据以上确定的预测模式、参数和源强进行预测，预测最不利气象条件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有毒有害物质的最大浓度、最大影响范围，各关心点的有毒有害物质浓度随时间变化情况，以及关心点的预测浓度超过评价标准时对应的时刻和持续时间。

①下风向不同距离处事故预测结果

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有毒有害物质的最大浓度、最大影响范围预测结果，见表 3.5-10。

表 3.5-10 HCl 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有毒有害物质最大浓度

下风距离(m)	最不利气象条件下	
	出现时间 (s)	浓度(mg/m ³)
3.24	157	741.6082009
6.48	163	793.5070102
9.72	169	833.5622072
13	176	864.8051651
16.2	182	896.9324008
16.5	182	888.9624092
16.9	183	879.2259672
17.3	184	872.4819979
17.8	185	860.3850642
18.5	186	845.6931025
19.2	188	834.0844092
20.1	189	819.5398573
21.1	191	800.2009622
22.4	194	778.834994
23.9	197	753.4952945
25.6	200	725.8659079
27.7	204	694.2217014
30.2	209	659.0894293
33.2	215	618.4062931
36.8	222	578.5094616
41	230	532.603437
46.1	240	485.9110719
52.1	251	440.3911368
59.2	265	393.1465113
67.7	281	349.6527622
77.9	301	307.8581441
90.3	323	257.833506
106	348	214.5358101
126	379	175.3033621
151	415	141.9654532
183	459	114.0771695
223	510	91.54137467
275	572	72.40485638
341	645	56.98825042
425	732	44.7002999
531	836	34.26862636

666	959	26.08682674
837	1110	19.48849498
1050	1280	14.48914559
1330	1490	10.49108637
1670	1740	7.432475179
2100	2030	5.327118225

由上述预测结果可知，最不利气象条件下，盐酸泄漏造成污染事故发生后 HCl 地面浓度最大值为 896.932401mg/m³，出现超过毒性终点浓度-1 及毒性终点浓度-2 的区域，盐酸泄漏可对周边企业人员产生一定的风险。

盐酸储罐泄漏影响最大范围见表 3.5-11 及图 3.5-1。

表 3.5-11 储罐泄漏毒性终点浓度最大影响范围

风险源名称	预测模式	气象条件	毒性终点浓度 (mg/m ³)		超出最大距离 (m)	时间 (min)
			-1	-2		
盐酸储罐泄漏	SLAB	最不利气象条件	-1	150	144.97	6.77
	SLAB	最不利气象条件	-2	33	551.93	14.25



图 3.5-1 盐酸储罐泄漏最大浓度分布图（最不利气象条件下）

②各关心点有毒有害物质预测结果

各关心点氯化氢预测结果，见表 3.5-12。

表 3.5-12 各关心点最不利气象条件下氯化氢预测结果一览表

泄露设备类型	常温常压液体容器	操作温度(°C)	20.00	操作压力(MPa)	0.101325
泄露危险物质	氯化氢	最大存在量(kg)	10000	裂口直径(mm)	10.0000
泄露速率(kg/s)	0.6841	泄露时间(min)	10.00	泄露量(kg)	410.4406
泄露高度(m)	2.5000	泄露概率(次/年)	2.3E-5	蒸发量(kg)	151.9527
大气环境影响-气象条件名称-模型类型			最不利气象条件-slab 模型		
指标	浓度值(mg/m ³)		最远影响距离(m)	到达时间(min)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150.000000		144.97	6.77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33.000000		551.93	14.25	
敏感目标名称	大气毒性终	大气毒性终点	大气毒性终点	大气毒性终点浓	敏感目标-最大浓

	点浓度-1-超标时间(min)	浓度-1-超标持续时间(min)	浓度-2-超标时间(min)	度-2-超标持续时间(min)	度(mg/m ³)
苏家铺村	-	-	-	-	10.539
杨井上村	-	-	-	-	3.921
瓦房庄村	-	-	-	-	2.916
符庄村	-	-	-	-	2.478
姬坨子	-	-	-	-	2.357
王家伙房村	-	-	-	-	4.507
葡萄庄子村	-	-	-	-	3.241
湖林田庄村	-	-	-	-	1.855
庵子东村					1.479
沙口村	-	-	-	-	1.246
西海村	-	-	-	-	1.171
皂户庄村	-	-	-	-	1.362
商庄	-	-	-	-	1.517
火烟庄村	-	-	-	-	1.425
东海村	-	-	-	-	2.002
明庄子村	-	-	-	-	1.514
柳林村	-	-	-	-	1.522
东韩庄村	-	-	-	-	1.426
黄湾村	-	-	-	-	1.398
葡萄庄子小学	-	-	-	-	1.526
羊兰坨小学	-	-	-	-	1.638

由上述预测结果可知，盐酸储罐发生泄漏时，影响范围如下：

盐酸储罐在最不利气象条件下发生泄漏时出现浓度大于毒性终点浓度-1 范围半径为 144.94m，该范围内有可能对人群造成生命威胁，该范围内无集中居住关心点，范围内人群主要为企业职工，人工数约为 96 人；盐酸储罐发生泄漏时出现浓度大于毒性终点浓度-2 范围半径为 551.93m，该范围内无集中居住关心点，范围内人群主要为本企业职工、唐山旭阳芳烃产品有限公司职工、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职工、唐山东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职工、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职工，人工数约为 1361 人。

(2)地表水、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地表水：本项目酸罐位于盐酸罐区，发生泄漏后，物料进入围堰内，一方面积极采取措施封堵泄漏口，另一方面开启物料泵将罐内剩余物料泵至备用容器，并用水冲洗地面，产生的地面冲洗废水分批送厂区污水处理站，当事故状态下围

堰失效后可能引起泄漏物料排出所在单元，进而排入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池设置有阀门井，避免事故状态下废水外排，事故处理完成后，废水分批次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无事故废水排入地表水系统。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地表水造成影响。

地下水：本项目盐酸罐为地上储罐，泄漏时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罐区进行了防腐防渗，地面设置围堰，类比本企业，企业建成多年，运营期间均未发生盐酸泄漏污染地下水的情况。

根据项目地下水自行监测数据可知（报告编号：HKHJ202406ZH001），除地下水总硬度外各因子检测结果均满足相关质量标准。

地下水总硬度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分析其原因，是由于开发区所在区域受海水侵蚀，潜水与海水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潜水地下水多为苦咸水导致因子超标。

因此，本项目建成后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企业应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同时应加强生产设施的环保设施的管理。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善、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1)总图布置

将盐酸罐布置在远离生活办公区、远离人群密集区的区域，并在生产区的布置上充分考虑风向因素，安全防护距离，消防和疏散通道以及人货分流等问题。

(2)贮存风险防范措施

①盐酸罐、盐酸卸车点附近配备一定量的沙土，当盐酸发生泄漏时，首先采用沙土进行围堵，防止酸液扩散，然后用沙土覆盖，减少氯化氢气体挥发，之后对现场进行清理洗消，降低事故对周围环境产生的污染。

②本项目储罐区地面做防渗处理；事故水可自流进入，进入围堰的事故水由污水泵将其送至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③定期检修盐酸罐、盐酸输送管道、阀门等，防止跑冒滴漏。

④定时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教育，所有操作人员应持证上岗。

⑤储存设备、储存方式要符合国家标准。

⑥每季进行一次对储罐的安全检查和评价，对存在安全问题的提出整改方案，如发现储罐存在泄漏危险的，应当立即停止使用，更换或者修复，并采取相应安全措施。

(3)大气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大气风险预测结果，项目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情况下可能受影响的区域主要为事故源下风向敏感点。发生事故情况下，企业应及时组织下风向敏感保护目标群众进行有序疏散，并对周边交通实施交通管制，确保事故下风向群众安全。

(4)地下水风险防控措施

项目厂区内设有地下水监控井 5 眼，分别位于厂区西北侧、苯乙烯罐区东南侧、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厂区东南侧、综合罐区东南侧，本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地下水监控井，监测结果应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并定期向场安全环保部门汇报，对于常规监测数据应该进行公开。如发现异常或发生事故，加密监测频次，并分析污染原因，确定泄漏污染源，及时采取应急措施。

(5)地下水分区防腐防渗措施

①盐酸罐区设置了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了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

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

③卸车区：盐酸卸车区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为了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应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6)事故排水收集措施

本项目盐酸储罐区地面设置围堰并做防渗处理；事故水可自流进入，进入围堰的事故水由污水泵将其送至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盐酸最大存储量为 10t，罐区设有围堰，考虑最大盐酸罐泄漏，则所需事故池容积为 8.5m³（36%盐酸密度为 1.18g/cm³），围堰容积为 12.5m³

（6m*3.5m*0.55m），8.5m³<12.5m³，因此，项目围堰可容纳事故状态下所有废水，可满足事故废水收集需求。

(7)雨排水系统控制措施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系统外排口设置关闭设施，并有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雨水排口，防止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

(9)风险管理“三级防控体系”

为了防范和控制事故时或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物料和污水对周边水体环境的污染和危害、降低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建设单位建立了“三级防控”体系，确保事故状况下废水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9)厂内与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与管理的联动

区域成立了风险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由区域内相关部门负责人等组成，下设应急救援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区域负责安全环保部门兼管。发生重大事故时，以指挥领导小组为基础，立即成立企业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区域主任任总指挥，副主任任副总指挥，负责区域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若总指挥和副总指挥不在时，由负责安全环保部门或其它部门负责人为临时总指挥，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区域建立各种不脱产的专业救援队伍，包括抢预警指挥、险抢修队等，担负企业各类重大事故的处理任务。

一旦企业发生风险事故，必须及时报警和向有关部门报告。报警内容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危险物名称和事故原因、事故性质(泄漏、火灾、爆炸)、危害程度、对救援的要求以及报警人与联系电话等。由区域指挥部向上级主管部门发布救援请求、通报事故情况。

在风险事故可能对人群安全构成威胁时，必须在指挥部统一指挥下对与事故应急救援无关的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区域在最高建筑物上设立“风向标”。对可能威胁到友邻单位人员安全时，指挥部应立即和当地有关部门联系，引导居民迅速撤离到安全地点。

3.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

挥最大的效能，有序的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根据项目生产过程存在的风险事故类型，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应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办理备案。

3.8 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尽管最大可信灾害事故概率较小，为了防范事故发生，减少对环境的危害，要制定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当事故发生时，要采取紧急应急措施，必要时，启动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危害。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只要项目加强管理，完善应急措施，本项目的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4 风险评价自查表

表 5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盐酸			
		存在总量/t	9.73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1361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_12208_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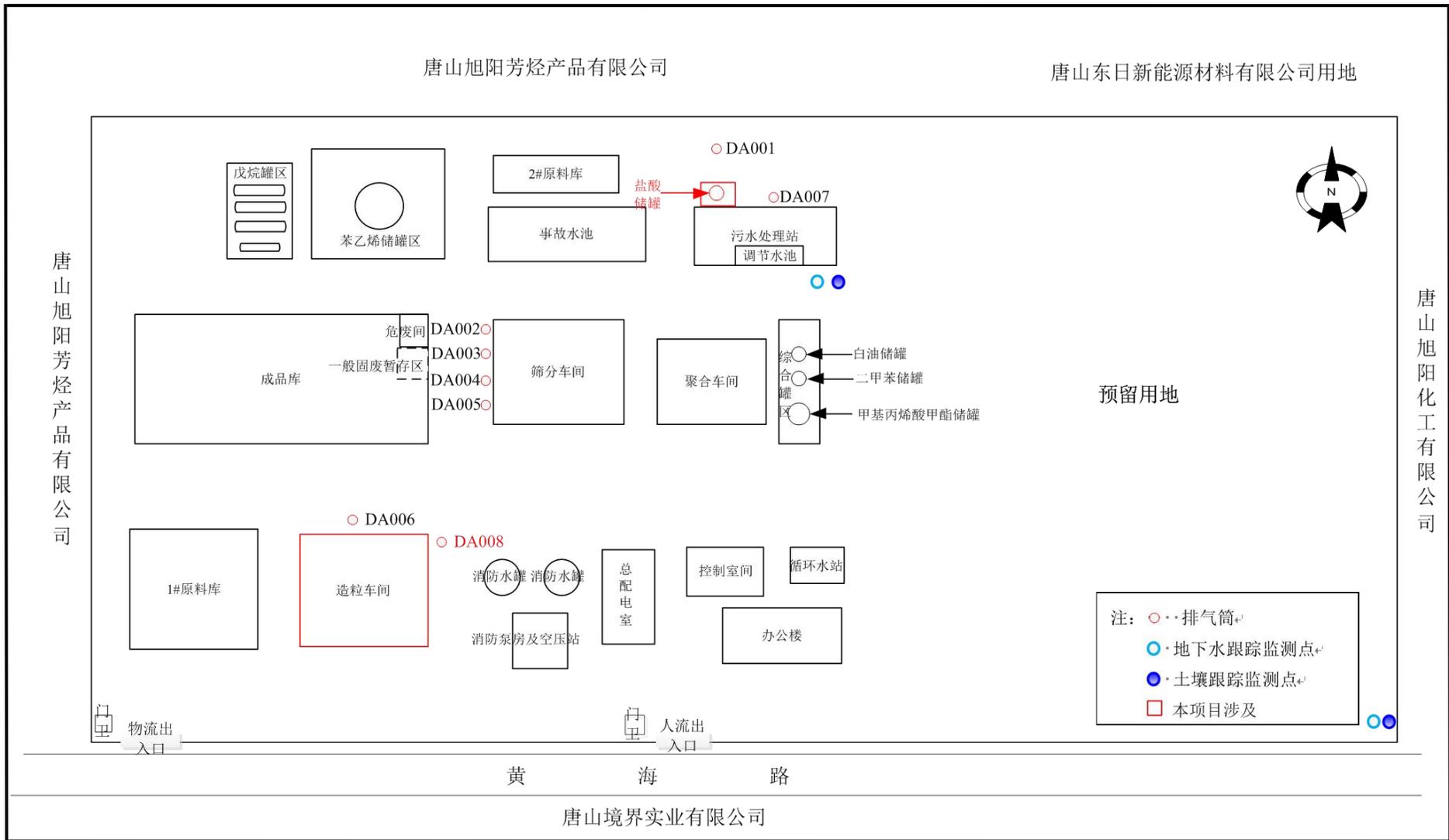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u>144.97m</u>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u>551.93_m</u>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 到达时间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 到达时间_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p>(1)总图布置</p> <p>将盐酸罐布置在远离生活办公区、远离人群密集区的区域, 并在生产区的布置上充分考虑风向因素, 安全防护距离, 消防和疏散通道以及人货分流等问题。</p> <p>(2)贮存风险防范措施</p> <p>①盐酸罐、盐酸卸车点附近配备一定量的沙土, 当盐酸发生泄漏时, 首先采用沙土进行围堵, 防止酸液扩散, 然后用沙土覆盖, 减少氯化氢气体挥发, 之后对现场进行清洗消毒, 降低事故对周围环境产生的污染。</p> <p>②本项目储罐区地面做防渗处理; 事故水可自流进入, 进入围堰的事故水由污水泵将其送至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③定期检修盐酸罐、盐酸输送管道、阀门等, 防止跑冒滴漏。</p> <p>④定时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教育, 所有操作人员应持证上岗。</p> <p>⑤储存设备、储存方式要符合国家标准。</p> <p>⑥每季进行一次对储罐的安全检查和评价, 对存在安全问题的提出整改方案, 如发现储罐存在泄漏危险的, 应当立即停止使用, 更换或者修复, 并采取相应安全措施。</p> <p>(3)大气风险防范措施</p> <p>根据本项目大气风险预测结果, 项目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情况下可能受影响的区域主要为事故源下风向敏感点。发生事故情况下, 企业应及时组织下风向敏感保护目标群众进行有序疏散, 并对周边交通实施交通管制, 确保事故下风向群众安全。</p> <p>(4)地下水风险防控措施</p> <p>项目厂区内设有地下水监控井 5 眼, 分别位于厂区西北侧、苯乙烯罐区东南侧、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厂区东南侧、综合罐区东南侧, 本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地下水监控井, 监测结果应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 并定期向场安全环保部门汇报, 对于常规监测数据应该进行公开。如发现异常或发生事故, 加密监测频次, 并分析污染原因, 确定泄漏污染源, 及时采取应急措施。</p> <p>(5)地下水分区防腐防渗措施</p> <p>①盐酸罐区设置了围堰(容积不小于围堰内所有设备液体总和的 10%且不小于围堰内单个最大储罐的储存量)。围堰内地面及围堰内壁均整体进行了防腐。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效果。</p> <p>②项目盐酸输送管道均为地上管道, 并铺设防腐防渗防流失明渠。</p> <p>③卸车区: 盐酸卸车区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 使防渗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K \leq 1 \times 10^{-7} cm/s$。</p>				

	<p>为了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应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p> <p>(6)事故排水收集措施</p> <p>本项目盐酸储罐区地面设置围堰并做防渗处理；事故水可自流进入，进入围堰的事故水由污水泵将其送至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7)雨排水系统控制措施</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系统外排口设置关闭设施，并有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雨水排口，防止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p> <p>(8)风险管理“三级防控体系”</p> <p>为了防范和控制事故时或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物料和污水对周边水体环境的污染和危害、降低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建设单位建立了“三级防控”体系，确保事故状况下废水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p> <p>(9)厂内与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与管理的联动</p> <p>(10)修订厂区突发环境应急预案。</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只要项目投产后加强管理，完善应急措施，本项目的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p>
<p>注：“□”为勾选项；“_____”为填写项</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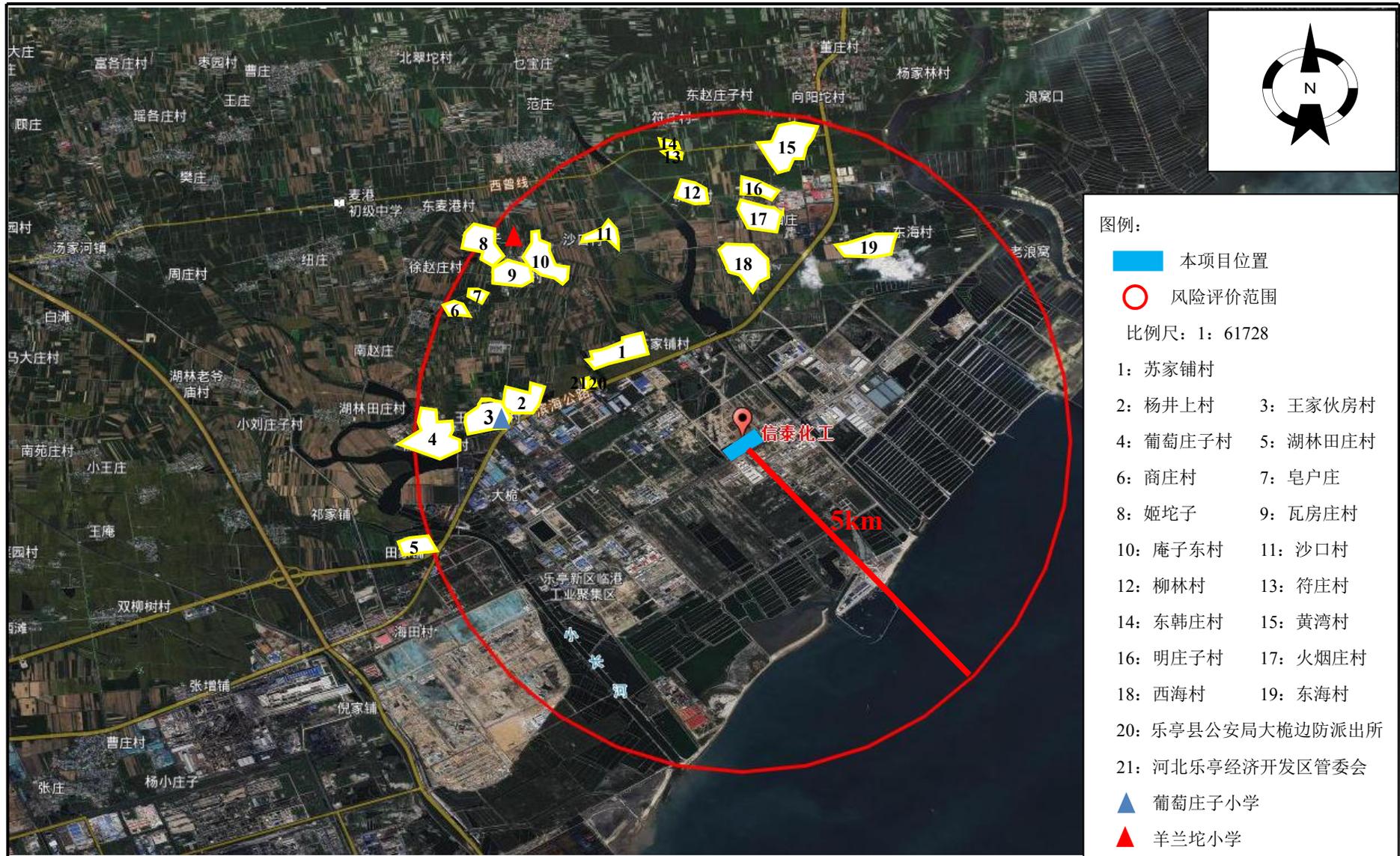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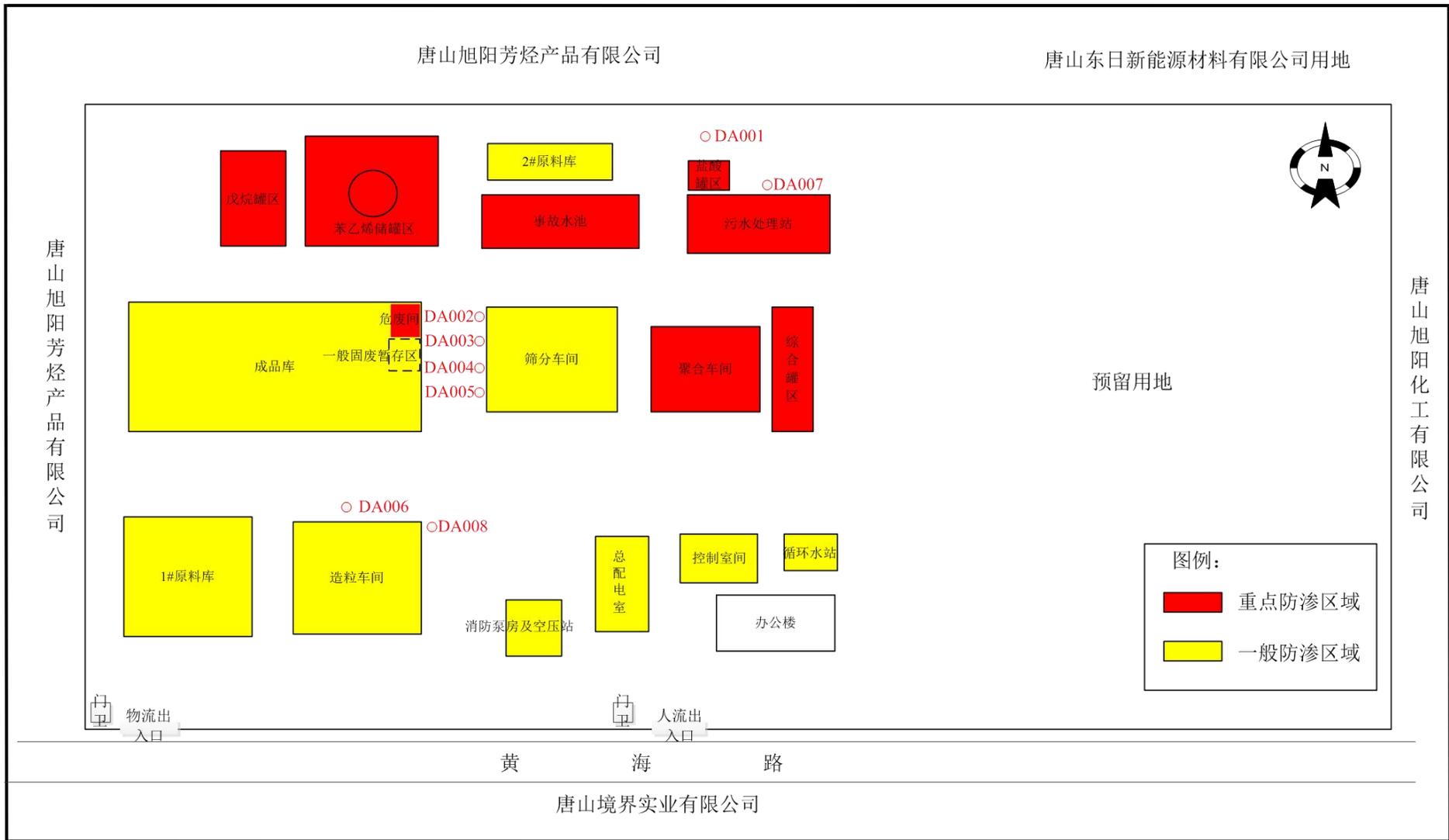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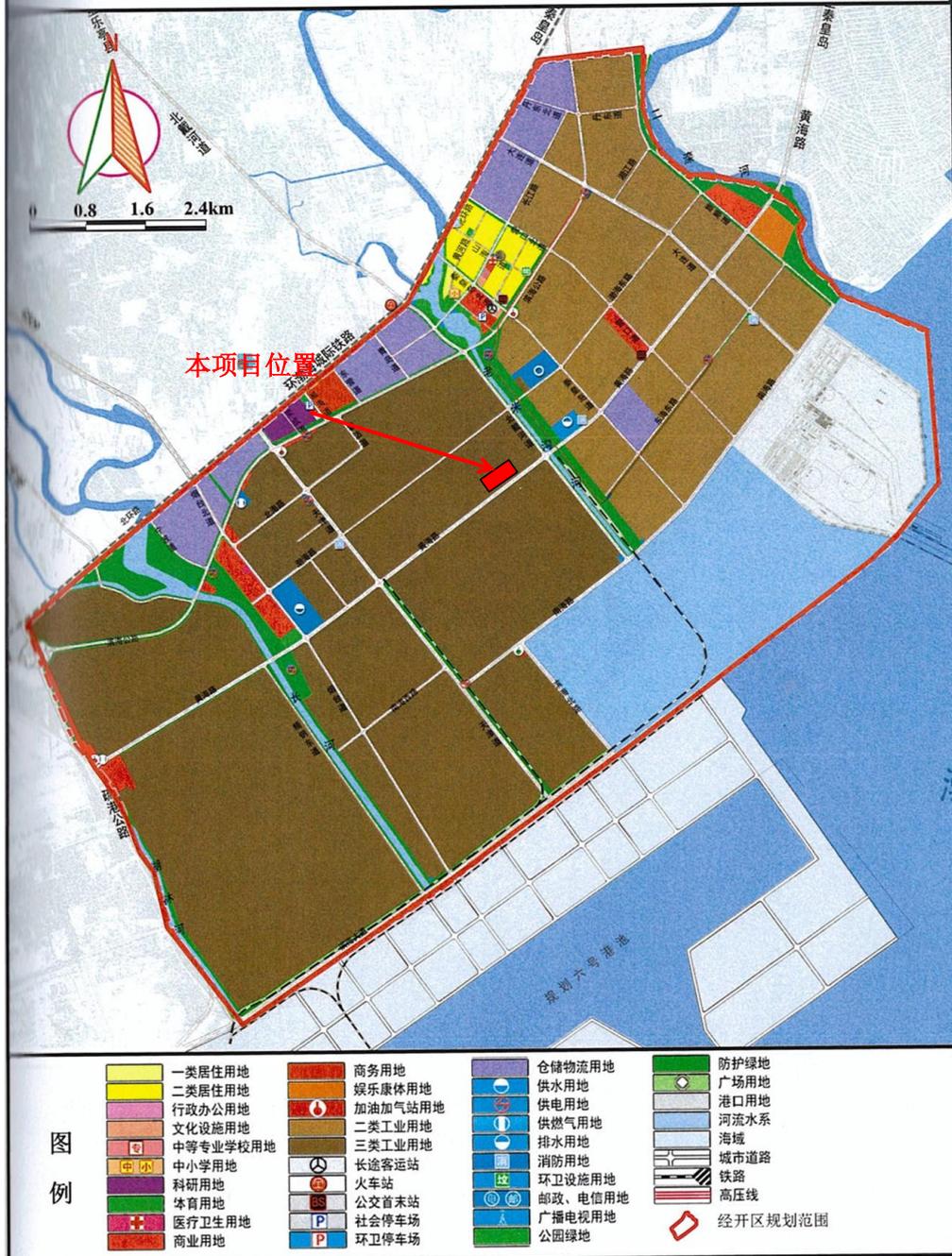
附图3 环境风险大气评价范围及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防渗分区图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

-----用地布局图



附图5 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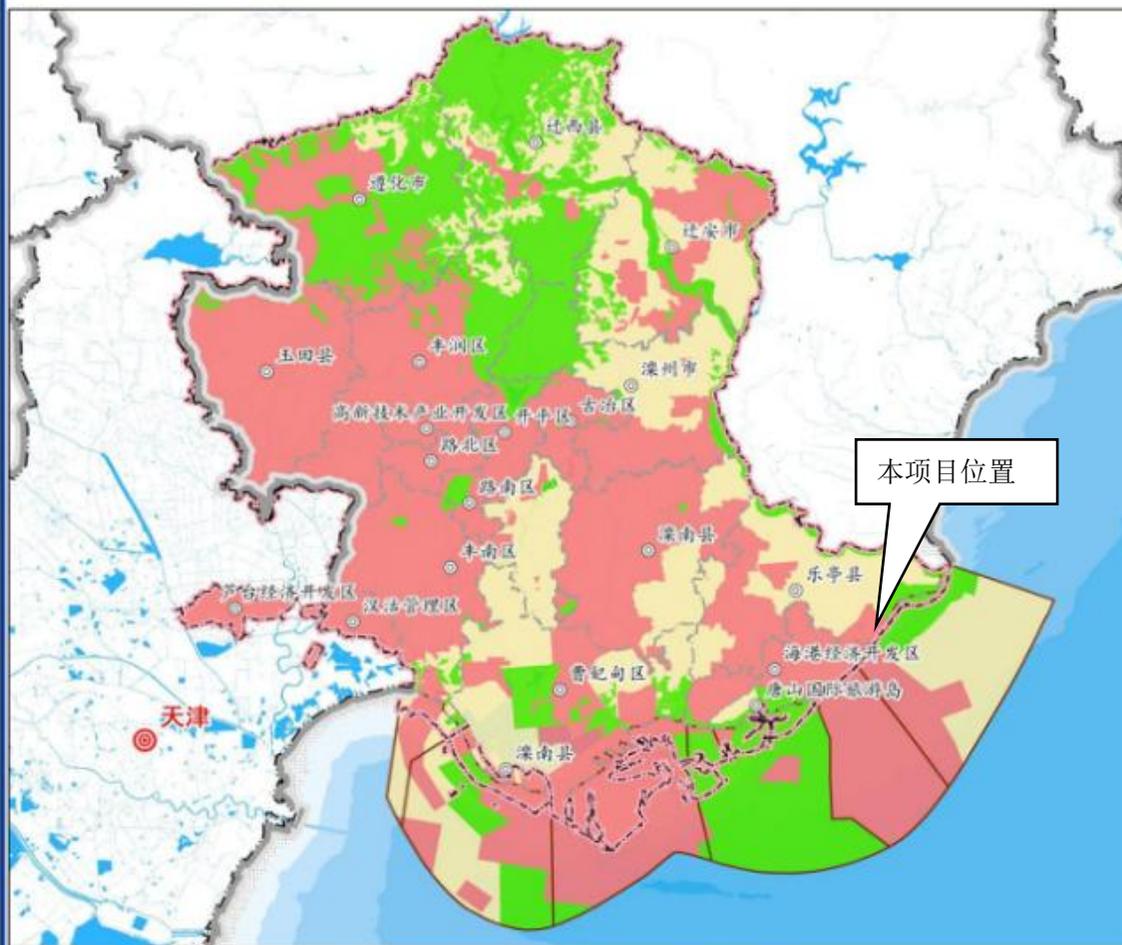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

-----产业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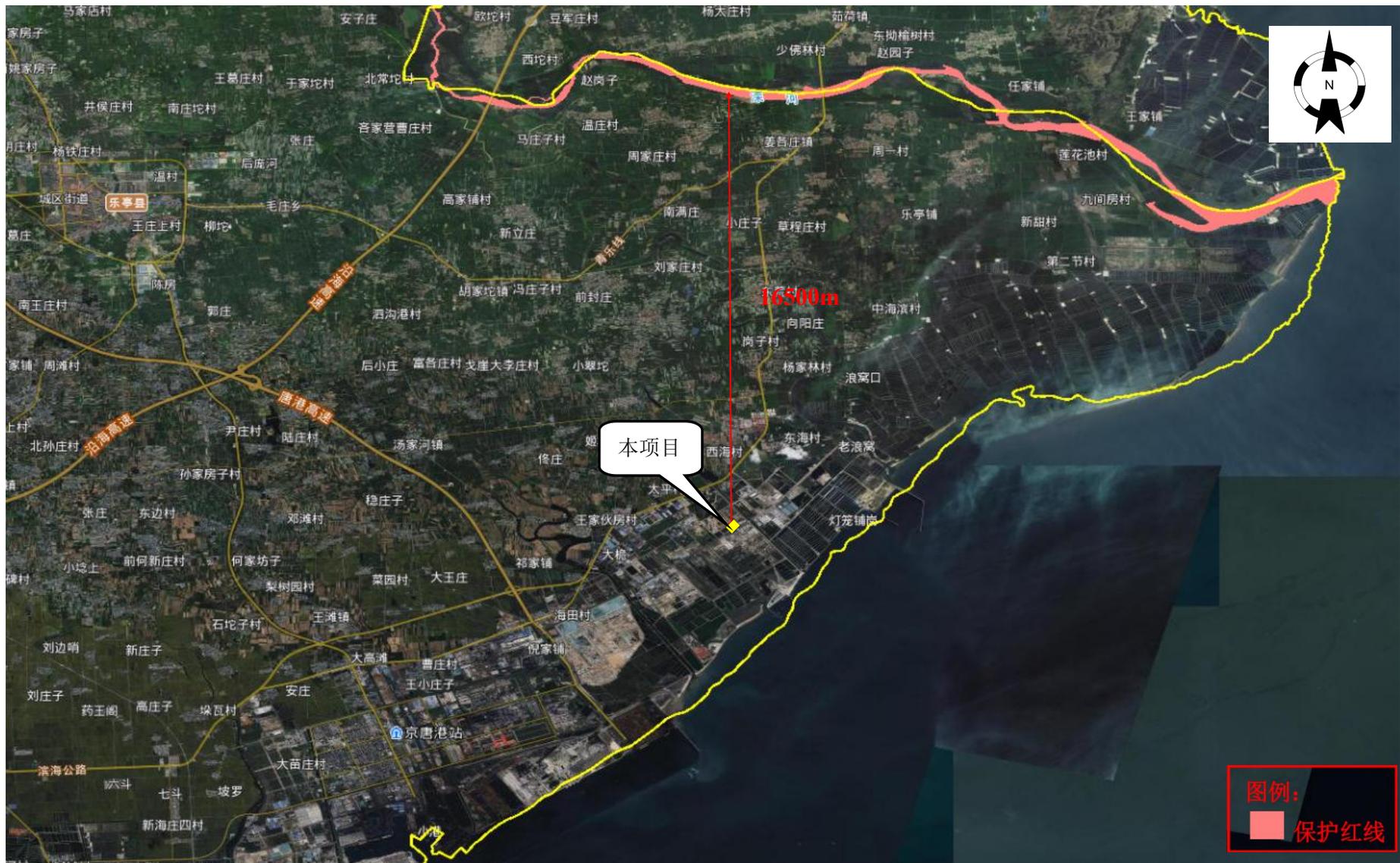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在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中位置图

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7 项目在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中的位置



附图 8 项目在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图中的位置

委 托 书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章）

签发日期：2025年5月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中内容和附件均真实有效，我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基本资料及附件均为甲方提供，数据来源真实有效，报告中内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环境保护法规、规章、地方政策要求编写，我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备案编号：〔2025〕11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泥饼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黄海路北侧（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院内）。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利用现有车间内的熔融造粒工序，对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进行自然晾干后，按一定比例，作为熔融造粒工序填充料加入到造粒机中，经过熔融、挤出、冷却、切粒后通过包装机分装成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实现对泥饼的综合利用；同时对现有环保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该项目不新增建筑面积，项目建成后产能不变。

项目总投资：2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2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

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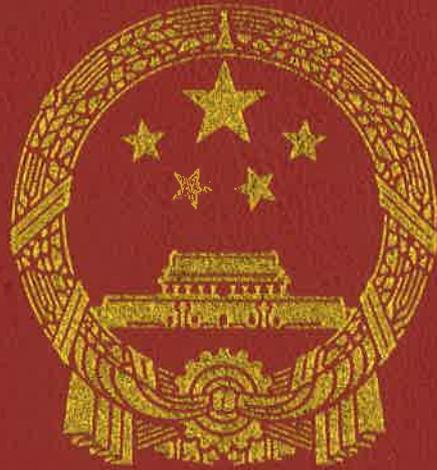
乐亭县数据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5年05月14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505-130225-89-02-4131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1年 12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13007624145

冀 (2021) 乐亭县 不动产权第 0009432 号

权利人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沿海公路南侧
不动产单元号	130225 020001 GB00326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 57166.6700m ²
使用期限	2009年09月18日至2059年09月1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宗地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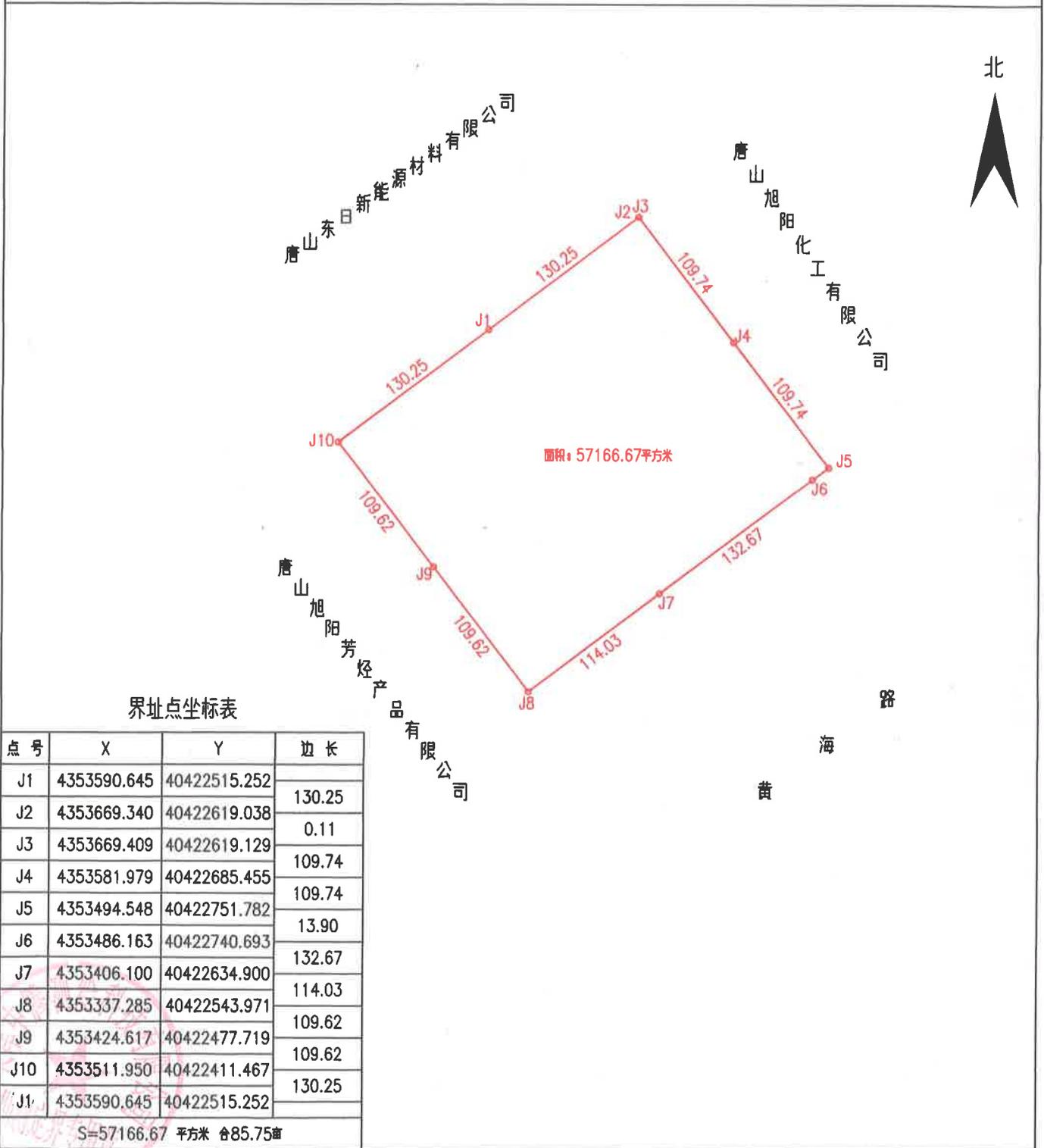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130225020001GB00326

权利人: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J50 G 017082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4353590.645	40422515.252	130.25
J2	4353669.340	40422619.038	0.11
J3	4353669.409	40422619.129	109.74
J4	4353581.979	40422685.455	109.74
J5	4353494.548	40422751.782	13.90
J6	4353486.163	40422740.693	132.67
J7	4353406.100	40422634.900	114.03
J8	4353337.285	40422543.971	109.62
J9	4353424.617	40422477.719	109.62
J10	4353511.950	40422411.467	130.25
J1	4353590.645	40422515.252	

S=57166.67 平方米 合85.75亩

天津中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绘图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1:4000

绘图员: 杜明星

审核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审核员: 曹永旺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中央子午线12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唐审投资环字〔2022〕14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所报《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批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环评报告书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结合工程环境影响特点及公众参与调查结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投资25366万元，环保投资796万元，项目采用苯乙烯悬浮聚合反应生成聚苯乙烯工艺，年产功能性聚苯乙烯30万吨。

根据你公司所报《报告书》以及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项目公众参与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

结论。

一、你公司须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书》及相关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生产工艺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定排水，通过厂区内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冷却系统排水一并排入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标准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同时满足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二) 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废气、低温聚合不凝气、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通过“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标准要求；离心干燥废气、气流输送废气、筛分废气、表面处理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分别经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通过“高效过滤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污水处

理站废气，通过“喷淋吸收+生物过滤法”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GB14554-93）标准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GB14554-93）标准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要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标准要求。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采取产噪设备布置在厂房内、基础减振、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确保南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收集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一般工业固废妥善处理，最大限度回收利用，危险废物按规定暂存，定期交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危险废物贮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园区、当地政府等应急预案做好衔接，按照规定报相关部门备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加大风险监测和监控力度，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四、结合该报告书的计算，项目建成投产后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10.385t/a；氨氮：0.519t/a。

五、严格落实各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要求。

(一) 建立内部生态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项目实施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建设单位需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相关环境信息，建立与公众信息沟通和意见反馈机制，履行好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



抄送：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乐亭县分局、
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年7月5日印发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3 年 08 月 30 日，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相关单位及环保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和检测单位对检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内，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9.106696°，北纬 39.313357°。厂区北侧为唐山东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用地；南侧为黄海路，隔路为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西侧为唐山旭阳芳烃产品有限公司；东侧为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用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北侧 1890 米的杨井上村（原苏家铺村）。

厂区占地 85.75 亩，采用苯乙烯悬浮聚合反应生成聚苯乙烯工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产 30 万吨聚苯乙烯装置（含反应车间、筛分车间、装置罐组）、造粒车间、成品库房、原料库房、戊烷罐组、苯乙烯储罐、装卸站、消防水站、空压站、循环水站、污水处理站、事故水池、VOC 处理设施、办公楼、控制室、总配电室、门卫及其他配套设施。新增主要生产设备包括聚合反应釜、水洗釜、料仓、干燥机、振动筛、斗提机、混合机、包装机、机泵、风机及其他设备。本项目建成后，年产功能性聚苯乙烯 30 万吨。

2、环评审批情况和建设情况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变更名称为“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委托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通过了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审批，审



批文号为唐审投资环字（2021）32号，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拟对厂区平面布置进行调整，增加造粒车间（GPPS造粒机组），新建1座1000m³/d污水处理站及其配套废气治理设施，苯乙烯储罐由300m³增大至2500m³，新增1座40m³白油储罐及1座150m³甲基丙烯酸甲酯储罐，二甲苯储罐由100m³降低至40m³。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石油炼制与石油化工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建设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因此2022年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重新委托唐山路红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2年7月5日获得唐山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同意项目建设，审批文号唐审投资环字[2022]14号。项目已建设完成。项目从环评审批至试运行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工程建设总投资25366万元，其中环保设计总投资为796万元，占总投资的3.14%。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为2536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96万元，占总投资的3.1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唐山市审批局审批意见：唐审投资环字[2022]14号规定的建设内容及环保设施。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工艺废水、设备冲洗水、车间地面冲洗水、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定排水经自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循环水定排水一并排入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危废

2
张进 张敏 张明伦

间废气：4条生产线、储罐呼吸废气、危废间废气共用1套喷淋塔+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后由1根2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每条生产线分别设置集气管道+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处理后由各自25m高排气筒（DA002、DA003、DA004、DA005）排放

挤出造粒废气：2条生产线共用1套高效油烟净化器+活性炭+RCO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2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池体加盖，废气引入1套喷淋+生物滤塔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20m高排气筒（DA007）排放。

3、噪声

主项目主要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加装隔音板的降噪措施。

4、固（液）体废物

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集中收集后返回生产工序回用；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落地尘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水处理站生化反应产生的污泥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关单位处理；投料过程产生的一般原料废包装、离心干燥压滤过程中泥饼、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2#污泥池）、GPPS造粒机组挤出头废滤网、筛分车间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集中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投料过程产生的挥发性原料废包装，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设备维护及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液压系统定期更换的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污水处理站格栅收集的栅渣，污水处理站沉淀池污泥（1#污泥池）及压滤机定期更换的废滤布，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废液，高效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油，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贮存间内，定期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三、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本项目变更如下：

1、本项目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危废间废气配套环保设施前新增两座水性喷淋塔。

2、生产设备发生变更。

聚合车间内，纯水罐环评内1台，实际安装2台；固态物料投料机环评内1台，实际未安装；配料罐环评内1台，实际未安装；泥浆泵环评内6台，实际安装8台，

开6备2;

筛分车间内,称重料仓环评内4台,实际安装8台;

造粒车间内,自动包装机环评内2台,实际未安装;吨包机环评内2台,实际未安装;

公辅工程,循环水泵环评内4台,实际安装6台;液氮汽化系统站环评内1台,实际未安装;液氮气化成套设备环评内1台,实际未安装;纯水罐环评内1台,实际安装2台。

增加设备均不属于主要生产设备,不涉及产品产能变化。

其他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相符,未发生变化,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14日,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检测(中环环检字2023-03-029)。检测结果如下:

1、检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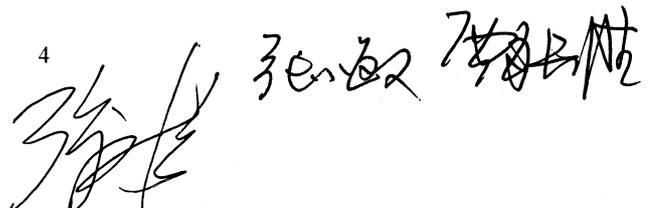
检测期间,该企业主体工程调试正常,达到正常检测工况,且稳定运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COD、BOD、SS、石油类、二甲苯、苯乙烯、乙苯、氨氮、总磷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208mg/L、88.4mg/L、34mg/L、0.55mg/L、ND、ND、ND、6.99mg/L、1.47mg/L。废水污染物COD、BOD、SS、石油类、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COD400mg/L、BOD300mg/L、SS210mg/L、石油类15mg/L、二甲苯1.0mg/L;苯乙烯、乙苯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1中间接排放标准:0.6mg/L,同时满足表3悬浮法聚苯乙烯树脂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同时应满足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氨氮30mg/L。

(2) 废气

4


验收监测期间，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DA001、DA004、DA005、DA006）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6.4\text{mg}/\text{m}^3$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配套环保设施废气排放口（DA002）苯乙烯、乙苯、二甲苯均低于检出限，非甲烷总烃最大检出浓度 $4.17\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乙苯、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乙苯 $50\text{mg}/\text{m}^3$ ，苯乙烯 $20\text{mg}/\text{m}^3$ ；二甲苯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中石油化学工业标准限值要求： $20\text{mg}/\text{m}^3$ 。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配套环保设施废气排放口（DA007）苯乙烯低于检出限，非甲烷总烃最大检出浓度 $3.34\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苯乙烯 $20\text{mg}/\text{m}^3$ 。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DA003）苯乙烯低于检出限，乙苯最大检出浓度 $0.192\text{mg}/\text{m}^3$ ，二甲苯最大检出浓度 $0.647\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大检出浓度 $23.6\text{mg}/\text{m}^3$ ，氨最大检出浓度 $2.18\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 $0.00693\text{kg}/\text{h}$ ），硫化氢最大检出浓度 $0.21\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 $0.000676\text{kg}/\text{h}$ ），臭气浓度最大值 1513（无量纲）。非甲烷总烃、乙苯、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乙苯 $50\text{mg}/\text{m}^3$ ，苯乙烯 $20\text{mg}/\text{m}^3$ ；二甲苯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中石油化学工业标准限值要求： $20\text{mg}/\text{m}^3$ ； NH_3 、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限值要求： NH_3 $8.7\text{kg}/\text{h}$ ，硫化氢 $0.58\text{kg}/\text{h}$ ，臭气浓度 4000（无量纲）。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检出浓度 $0.371\text{mg}/\text{m}^3$ ，二甲苯（邻、间、对）、苯乙烯无组织排放未检出，非甲烷总烃最大检出浓度 $0.67\text{mg}/\text{m}^3$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企业边界）中标准限值要求：

5
张敏 张敏 张敏

非甲烷总烃 $2.0\text{mg}/\text{m}^3$ ，二甲苯 $0.5\text{mg}/\text{m}^3$ 。苯乙烯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限值要求：苯乙烯 $5.0\text{mg}/\text{m}^3$ 。

（3）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企业东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最大值 $64\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 $52\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5\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南侧昼间噪声最大值 $6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 $54\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70\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

（4）固体废物

现场检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5）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锅炉等设施，不涉及 SO_2 、 NO_x 排放。本项目外排废水总量为 $346173.52\text{t}/\text{a}$ ，项目根据检测结果计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 $72\text{t}/\text{a}$ 、氨氮 $2.42\text{t}/\text{a}$ （COD、氨氮为实际排出量）、 SO_2 $0\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text{t}/\text{a}$ 、颗粒物 $1.622\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1.049\text{t}/\text{a}$ 、苯乙烯 $0.00002\text{t}/\text{a}$ 、二甲苯 $0.00548\text{t}/\text{a}$ 、乙苯 $0.0016\text{t}/\text{a}$ ，满足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 $10.385\text{t}/\text{a}$ ；氨氮： $0.519\text{t}/\text{a}$ ；颗粒物 $9.6\text{t}/\text{a}$ 、 SO_2 ： $0\text{t}/\text{a}$ 、 NO_x ： $0\text{t}/\text{a}$ 、苯乙烯 $4.068\text{t}/\text{a}$ 、二甲苯 $3.268\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12.204\text{t}/\text{a}$ 、乙苯 $8.17\text{t}/\tex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检查和验收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污染物排放符合现行的相关排放标准，项目投产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环评及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意见的有关要求。废气、噪声排放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依照国家标准，规范化排污口标识。

6
张敏 张敏

2、加强环保设施监管，保持废气治理设施运转正常，落实厂区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建设，确保环保机构的有效运行。

3、各种固体废物及时收集，分类存放，不得混堆，定期清运，严格统一管理。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30日

张俊 张俊 张俊

附件: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功能性聚苯乙烯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石书旭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石书旭
检测单位	庞博	中环 (唐山) 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庞博
专家	张小敏	唐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正高工	张小敏
	徐文哲	唐山市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徐文哲
	甄长胜	唐山钢铁集团	高工	甄长胜



240312341958
有效期至2030年06月12日止

监测报告

ZHJC 自行监测【2024】0969 号

项目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 月月度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废气、废水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3 日



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监管平台唯一编码

责 任 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采样/测试人员	监测日期	起止时间	
有组织废气	1	储罐呼吸废气, 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 洗涤过程废气,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肖梦甜 张玉海	2025.01.04	13:05-14:05
	2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1	詹 帅 张 傲	2025.01.04	11:12-12:10
	3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6	詹 帅 张 傲	2025.01.04	14:26-15:24
	4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5	姜云飞 苏见恒	2025.01.04	14:30-15:28
	5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4	姜云飞 苏见恒	2025.01.04	11:20-12:18
	6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肖梦甜 张玉海	2025.01.04	11:00-12:10
	7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肖梦甜 张玉海	2025.01.04	14:20-15:20
废水	1	污水总排口	张玉海 肖梦甜	2025.01.06	11:40-16:50
以下空白					

编制人员：



审核人员：



签发人员：



日期： 2025年 01月 23日

机构名称：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唐山市高新区大庆道 108 号

1、概述

受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联系 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4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6 日对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废水项目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各生产工序工况见附件，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监测依据

- 2.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
- 2.3、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91130225MA0FYGWY1Y001P）
- 2.4、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3、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非甲烷总烃	≤60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1	低浓度颗粒物	≤20	mg/m ³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6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5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4				
污水总排口	悬浮物（SS）	≤21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pH 值	6-9	无量纲	

4、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序	检测点位及标号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检测频率	备注
储罐呼吸废气, 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灌气过程不凝气, 洗涤过程废气, 危废间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 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 洗涤过程废气, 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非甲烷总烃	1 次/月度	1 组/天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1	低浓度颗粒物	1 次/月度	1 组/天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6	低浓度颗粒物	1 次/月度	1 组/天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5	低浓度颗粒物	1 次/月度	1 组/天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4	低浓度颗粒物	1 次/月度	1 组/天	/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非甲烷总烃	1 次/月度	1 组/天	/
熔融、挤出工序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非甲烷总烃	1 次/月度	1 组/天	/
废水	污水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	1 次/月度	3 次/天	/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备注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16 个	密封袋密封完好, 内装采样头完好无损, 样品无损失	/
	非甲烷总烃	10 个	气袋完好无损, 样品无损失	/
废水	悬浮物 (SS)	3 个	无色、无异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5、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有组织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3012H-D (WX-00105、WX-00106) 恒温恒湿室(SY-03301) PT-104/35S 电子天平 (十万分之一)(SY-03201) 电热鼓风干燥箱 (SY-02701)	李 英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SP-3420A 气相色谱仪 (SY-00201) 废气 VOCs 采样仪 3036 (WX-00702)	于 萌
废水	悬浮物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	JJ224BC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SY-02101) 电热鼓风干燥箱 (SY-02702)	王庆宁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型(WX-02102)	/

6、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6.1、监测人员：承担本次自行监测任务的监测技术人员均取得上岗资格。
- 6.2、监测仪器：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6.3、监测过程

固定污染源废气分析过程质量控制结果一览表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平行测定	空白加标	曲线校核
		测定值 (mg/m ³)	测定值 (mg/m ³)	相对偏差 (%)	回收率 (%)	相对误差 (%)
1	总烃	/	0.06L	/	/	3.8
2	甲烷	/	0.06L	/	/	3.4
3	非甲烷总烃	/	0.07L	0.29	/	/

废水检验检测过程质量控制结果

检验检测项目	质控样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		标准样品	
		差值	标准值	测定值	
pH 值（无量纲）	H3005707-070	-0.1	6.86±0.08（20±4℃）	6.93	（8.9℃）

7、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2.58			/	/	/
烟气温度	℃	12.8	12.4	12.5	12.6	/	/
烟气含湿量	%	2.5	2.5	2.5	2.5	/	/
排气流量	Nm ³ /h	2194	2202	2158	218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2.02	2.11	2.03	2.05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44	0.0046	0.0044	0.0045	/	/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2.54			/	/	/
烟气温度	℃	12.1	12.4	12.2	12.2	/	/
烟气含湿量	%	2.3	2.3	2.3	2.3	/	/
排气流量	Nm ³ /h	2195	2283	2172	2217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58	1.70	1.72	1.67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35	0.0039	0.0037	0.0037	/	/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0			/	/	/
大气压	kPa	102.78			/	/	/
烟气温度	℃	11.1	11.6	11.8	11.5	/	/
烟气含湿量	%	2.7	2.7	2.7	2.7	/	/
排气流量	Nm ³ /h	2365	2327	2360	2351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1.74	1.66	1.58	1.66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041	0.0039	0.0037	0.0039	/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2.15			/	/	/
烟气温度	°C	22.8	23.3	23.5	23.2	/	/
烟气含湿量	%	2.9	2.9	2.9	2.9	/	/
排气流量	Nm ³ /h	6542	6564	6573	6560	/	/
低浓度颗粒物浓度	mg/m ³	4.3	4.5	4.7	4.5	≤2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81	0.0295	0.0309	0.0295	/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1.91			/	/	/
烟气温度	°C	17.4	17.8	17.2	17.5	/	/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3.1	/	/
排气流量	Nm ³ /h	6867	6872	6866	6868	/	/
低浓度颗粒物浓度	mg/m ³	4.2	4.6	4.6	4.5	≤2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88	0.0316	0.0316	0.0307	/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2.04			/	/	/
烟气温度	°C	18.5	18.7	18.8	18.7	/	/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3	3.3	/	/
排气流量	Nm ³ /h	6009	6091	6092	6064	/	/
低浓度颗粒物浓度	mg/m ³	4.1	4.8	4.7	4.5	≤2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46	0.0292	0.0286	0.0275	/	/

离心干燥、气流输送、筛分、表面处理废气排放口 DA00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2.30			/	/	/
烟气温度	°C	23.9	24.2	24.6	24.2	/	/
烟气含湿量	%	3.4	3.4	3.4	3.4	/	/
排气流量	Nm ³ /h	4909	4966	5008	4961	/	/
低浓度颗粒物浓度	mg/m ³	4.0	4.3	4.4	4.2	≤2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96	0.0214	0.0220	0.0210	/	/

7.2 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平均值/范围		
悬浮物 (SS)	mg/L	14	13	12	13	≤210	达标
pH 值	无量纲	8.1(11.0℃)	8.0(11.2℃)	7.6(11.8℃)	7.6~8.1	6~9	达标

8、结论

本次所检废水、废气检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

————— 报告结束 —————

备注：本报告中未检出的数值，以检出限加标志“L”表示或 ND 表示

关于检测期间工况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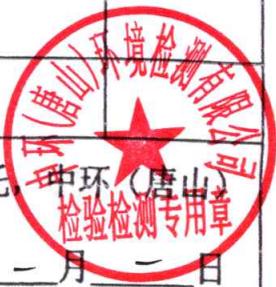
0969

第 页 共 页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生产工况核查				

日期	点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实际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生产负荷%
2025-1-4	DA001	-	-	60
	DA002	-	-	60
	DA003	-	-	60
	DA004	-	-	60
	DA005	-	-	60
	DA006	-	-	60
	DA007	-	-	60



受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 唐山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于 2025 年 1 月 4 日至 年 月 日 对企业 炉气 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企业当天实际生产负荷，并由企业提供填写，若发生其他争议问题由企业自己负责，与检测公司无关。检测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法律法规对企业完成检测，检测结果仅为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工况时的现场测量结果。

填表人	马志文	联系电话	15344174522
-----	-----	------	-------------

关于检测期间工况核查

第 页 共 页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生产工况核查				
日期	点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实际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生产负荷%
2025.1.6	废水排放口	-	-	60%
受 <u>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u> 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u>2025</u> 年 <u>1</u> 月 <u>6</u> 日至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对企业 <u> 废水 </u> 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企业当天实际生产负荷，并由企业提供填写， 若发生其他争议问题由企业自己负责，与检测公司无关。检测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法律法规对企业完成检测，检测结果仅为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工况时的现场测量结果。				
填表人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240312341958
有效期至2030年06月12日止

监测报告

ZHJC 自行监测【2025】0041 号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半年度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废气、废水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8日



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监管平台唯一编码

编制人员: 

审核人员: 

签发人员: 

日期: 2025年 02月 28日

机构名称: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唐山市高新区大庄道 108 号

1、概述

受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7 日对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有机废气、废水项目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各生产工序工况见附件，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监测依据

- 2.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
- 2.3、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91130225MA0FYGWY1Y001P）
- 2.4、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3、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苯	≤2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甲苯	≤8	mg/m ³	
	乙苯	≤50	mg/m ³	
	苯乙烯	≤20	mg/m ³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氨	≤4.9	kg/h	
	硫化氢	≤0.33	kg/h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二甲苯（邻、间、对）	≤2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乙苯	≤50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苯乙烯	≤20	mg/m ³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苯乙烯	≤20	mg/m ³	
污水总排口	石油类	≤1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乙苯	≤0.6	mg/L	
	二甲苯（邻、间、对）	≤1.0	mg/L	
	苯乙烯	≤0.6	mg/L	
	甲苯	≤0.2	mg/L	

4、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序	检测点位及标号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检测频率	备注
储罐呼吸废气， 液态物料投料、 低温聚合以及 灌气过程不凝 气，洗涤过程废 气，危废间废气	储罐呼吸废气， 液态物料投料、 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 气， 洗涤过程废气， 危废间废 气排放口 DA002	乙苯、二甲苯（邻、间、对）、 苯乙烯	1 次/半年	1 组/天	/
造粒机组熔融、 挤出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 口 DA007	苯乙烯	1 次/半年	1 组/天	/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苯、 甲苯、乙苯、二甲苯（邻、间、 对）、苯乙烯	1 次/半年	1 组/天	/
废水	污水总排口	石油类、甲苯、乙苯、二甲苯 （邻、间、对）、苯乙烯	1 次/半年	1 次/天	/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备注
废水	石油类	3 个	无色、无异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甲苯、乙苯、二甲苯、苯 乙烯	5 个	无色、无异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有组织废气	乙苯	8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苯乙烯	12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二甲苯（邻、间、对）	8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臭气浓度	3 个	气袋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氨	5 个	棕色吸收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硫化氢	5 套	棕色吸收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苯	4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甲苯	4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5、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有组织 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邻、间、对)、乙苯、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584-2010	0.0015mg/m ³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WX-00501、WX-00502) 岛津 GC2010pro 气相色谱仪 (SY-00202)	郭志超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25mg/m ³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WX-00502)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1)	李 英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1~ 10mg/m ³ (测定范围)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WX-00502)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2)	王洪伟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0 无量纲	一体式避光恶臭采样器 HP-1003 (WX-02802)	王洪伟 李 梦 刘 靛 刘旭峰 曹雪松 王俊英
废水	甲苯、乙苯、二甲苯(邻、间、对)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HJ 1067-2019	2μg/L	岛津 GC2010pro 气相色谱仪 (SY-00202)	郭志超
	苯乙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HJ 1067-2019	3μg/L	岛津 GC2010pro 气相色谱仪 (SY-00202)	郭志超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EP6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SY-00401)	王洪伟

6、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6.1、监测人员：承担本次自行监测任务的监测技术人员均取得上岗资格。
- 6.2、监测仪器：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6.3、监测过程

固定污染源废气分析过程质量控制结果一览表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平行测定	空白加标	曲线校核
		测定值 (mg/m ³)	测定值 (mg/m ³)	相对偏差 (%)	回收率 (%)	相对误差 (%)
1	苯	/	0.0015L	/	/	-0.10
2	氨	0.25L	0.25L	/	/	/
3	硫化氢	0.01L	0.01L	/	/	-0.60

废水检验检测过程质量控制结果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品	平行测定	曲线校核	空白加标
		测定值 (mg/L)	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 (%)	相对误差 (%)	回收率 (%)
1	石油类	0.06L	/	/	/	-1.62	/
2	甲苯	0.002L	0.002L	/	/	/	111.5
3	乙苯	0.002L	0.002L	/	/	/	99.0
4	对二甲苯	0.002L	0.002L	/	/	/	97.0
5	间二甲苯	0.002L	0.002L	/	/	/	98.5
6	邻二甲苯	0.002L	0.002L	/	/	/	102.5
7	苯乙烯	0.003L	0.003L	/	/	/	109.0

7、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0			/	/	/	
大气压	kPa	103.02			/	/	/	
烟气温度	°C	16.9	17.0	16.8	16.9	/	/	
烟气含湿量	%	3.4	3.4	3.4	3.4	/	/	
苯、甲苯、二甲苯（邻、间、对）、乙苯、苯乙烯	排气流量	Nm ³ /h	1387	1386	1432	1402	/	/
	苯乙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0	达标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1×10 ⁻⁶	1×10 ⁻⁶	1×10 ⁻⁶	1×10 ⁻⁶	/	/
	乙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50	达标
	乙苯排放速率	kg/h	1×10 ⁻⁶	1×10 ⁻⁶	1×10 ⁻⁶	1×10 ⁻⁶	/	/
	二甲苯（邻、间、对）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0	达标
	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	达标
	甲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8	达标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排气流量	Nm ³ /h	1399	1446	1343	1396	/	/
	氨浓度	mg/m ³	1.52	1.56	1.47	/	/	/
	氨排放速率	kg/h	0.0021	0.0023	0.0020	/	≤4.9	达标
	硫化氢浓度	mg/m ³	0.15	0.16	0.15	/	/	/
	硫化氢排放速率	kg/h	2.10×10 ⁻⁴	2.31×10 ⁻⁴	2.01×10 ⁻⁴	/	≤0.33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724	851	851	/	≤2000	达标

储罐呼吸废气，液态物料投料、低温聚合以及罐气过程不凝气，洗涤过程废气，危废间废气排放口 DA00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1.36			/	/	/
烟气温度	°C	17.9	17.7	17.6	17.7	/	/
烟气含湿量	%	2.1	2.1	2.1	2.1	/	/
排气流量	Nm ³ /h	2308	2452	2566	2442	/	/
乙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50	达标
乙苯排放速率	kg/h	2×10 ⁻⁶	2×10 ⁻⁶	2×10 ⁻⁶	2×10 ⁻⁶	/	/
二甲苯（邻、间、对）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0	达标
苯乙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0	达标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2×10 ⁻⁶	2×10 ⁻⁶	2×10 ⁻⁶	2×10 ⁻⁶	/	/

造粒机组熔融、挤出废气排放口 DA007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排气筒高度	m	25			/	/	/
大气压	kPa	103.25			/	/	/
烟气温度	°C	14.2	14.5	14.4	14.4	/	/
烟气含湿量	%	2.3	2.3	2.3	2.3	/	/
排气流量	Nm ³ /h	2035	2051	1993	2026	/	/
苯乙烯浓度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20	达标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2×10 ⁻⁶	2×10 ⁻⁶	1×10 ⁻⁶	2×10 ⁻⁶	/	/

7.2 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平均值		
石油类	mg/L	0.41	0.39	0.45	0.42	≤15	达标
乙苯	mg/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6	达标
二甲苯（邻、间、对）	mg/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1.0	达标
苯乙烯	mg/L	0.003L	0.003L	0.003L	0.003L	≤0.6	达标
甲苯	mg/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2	达标

8、结论

本次所检废水、废气检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同时满足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进水水质要求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

————— 报告结束 —————

备注：本报告中未检出的数值，以检出限加标志“L”表示或ND表示

0561

关于检测期间工况核查

第 页 共 页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生产工况核查				

日期	点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实际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生产负荷%
2025.2.17	DA002	-	-	75
	DA007	-	-	75
	DA003	-	-	75
	污水处理口	-	-	20%



受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于 25 年 2 月 17 日至 年 月 日 对企业 污水处理 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企业当天实际生产负荷，并由企业提供填写，若发生其他争议问题由企业自己负责，与检测公司无关。检测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法律法规对企业完成检测，检测结果仅为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工况时的现场测量结果

填表人	
-----	--



240312341958
有效期至2030年06月12日止

监测报告

ZHJC 自行监测【2024】0706 号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废气、废水、噪声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监管平台唯一编码

编制人员：

审核人员：

签发人员：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机构名称：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唐山市高新区大庆道 108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1、概述

受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1月07日对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项目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各生产工序工况见附件，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监测依据

- 2.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
- 2.3、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91130225MA0FYGWY1Y001P）
- 2.4、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3、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	≤1.0	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苯	≤0.2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甲苯	≤0.8	mg/m ³	
	二甲苯（邻、间、对）	≤0.5	mg/m ³	
	乙苯	/	/	
	苯乙烯	≤5.0	mg/m ³	
	非甲烷总烃	≤2.0	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氨	≤1.5	mg/m ³	
	硫化氢	≤0.06	mg/m ³	
氯化氢	/	/		
车间门口	非甲烷总烃	≤6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污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3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总有机碳+	/	/	/
	可吸附有机卤素+	/	/	/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65、70； 夜间≤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类、四类

4、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序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频率	备注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苯乙烯、二甲苯（邻、间、对）、非甲烷总烃、氯化氢、苯、甲苯、乙苯、氨、硫化氢	1次/季度	4次/天	/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下风向三个点	臭气浓度	1次/季度	4次/天	/
无组织废气	车间门口	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4次/天	/
废水	污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可吸附有机卤化物（分包）、总有机碳（分包）	1次/季度	3次/天	/
昼夜噪声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次/季度	1次/天	/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备注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16 个	吸附滤膜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非甲烷总烃	21 个	气袋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苯乙烯、二甲苯（邻、间、对）、苯、甲苯、乙苯	17 个	活性炭吸附管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氯化氢	18 套	棕色吸收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臭气浓度	12 个	真空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氨	18 个	棕色吸收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硫化氢	18 个	棕色吸收瓶完好无损，样品无损失	/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5 个	无色、无异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5、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³	PT-104/35S 电子天平 (十万分之一) (SY-03201) 恒温恒湿室 (SY-03301) 2030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WX-00305、WX-00307~ WX-00309)	朱新蕊
	苯、甲苯、二甲苯（邻、间、对）、乙苯、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584-2010	0.0015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WX-00209~WX-00212) 岛津 GC2010pro 气相色谱仪 (SY-00202)	郭志超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SP-3420A 气相色谱仪 (SY-00201) 智能款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DL-6800X (WX-00705~WX00709)	于 萌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mg/m ³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SY-04501) 空气采样器 2020 (WX-00205~WX-00208)	朱新蕊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无组织 废气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WX-00209~WX-00212)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2)	陈梦兰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空气采样器 2020 (WX-00205~WX-00208)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1)	李 英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10 无量纲	真空瓶 (WX-03901~WX-03912)	王洪伟 李 梦 曹雪松 王 红 范峻含 庞 博 刘 靓 王俊英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恒温恒湿培养箱 (SY-01501) 便携式溶解氧仪 (SY-06001)	于 萌
	可吸附有机卤素+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 (AOX)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3-2001	/	DIONEX INTEGRION RFIC 型离子色谱仪 (DYJC-2021-0303)	/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0.1mg/L	Toc-L CPH 型 TOC 分析仪 (DYJC-2017-13701)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AWA6228+型 多功能声级计: WX-00802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WX-00902	/

6、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6.1、监测人员：承担本次自行监测任务的监测技术人员均取得上岗资格。
- 6.2、监测仪器：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6.3、监测过程

声级计校准情况表

单位：dB(A)

声级计	标准声源	标准值	偏差	测量前	测量后	校准情况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94.0	±0.5	93.8	93.8	合格

废水检验检测过程质量控制结果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品	平行测定	标准样品	
		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 (%)	标准值 (mg/L)	测定值 (mg/L)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0.5L	3.31	1.31	210±20	220

无组织废气质量控制结果表

项目	标准滤膜原始质量 g	标准滤膜称重值 g	差值 g	限值 g
总悬浮颗粒物	0.34442	0.34444	0.00002	±0.00050

无组织废气分析过程质量控制结果一览表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平行测定	空白加标	曲线校核
		测定值 (mg/m ³)	测定值 (mg/m ³)	相对偏差 (%)	回收率 (%)	相对误差 (%)
1	氨	0.01L	0.01L	/	/	1.20
2	氯化氢	0.02L	0.02L	/	/	2.00~4.60
3	总烃	/	0.06L	/	/	2.0
4	甲烷	/	0.06L	/	/	1.1
5	非甲烷总烃	/	0.07L	0	/	/
6	硫化氢	0.001L	0.001L	/	/	-3.38~2.04
7	苯	/	0.0015L	/	/	-4.4
8	甲苯	/	0.0015L	/	/	-3.8
9	乙苯	/	0.0015L	/	/	-2.9
10	对二甲苯	/	0.0015L	/	/	-4.1
11	间二甲苯	/	0.0015L	/	/	-5.5
12	邻二甲苯	/	0.0015L	/	/	-3.4
13	苯乙烯	/	0.0015L	/	/	-4.8

7、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4			
非甲烷总烃	1# 上风向	mg/m ³	0.45	0.32	0.52	0.44	--	--	--
	2# 下风向	mg/m ³	0.58	0.61	0.56	0.59	0.91	≤2.0	达标
	3# 下风向	mg/m ³	0.58	0.56	0.61	0.89			
	4# 下风向	mg/m ³	0.91	0.90	0.84	0.80			
	5# 车间门口	mg/m ³	1.31	1.20	1.15	1.29	1.31	≤6	达标
臭气浓度	2# 下风向	无量纲	14	12	13	13	15	≤20	达标
	3# 下风向	无量纲	12	12	15	13			
	4# 下风向	无量纲	12	11	12	14			
总悬浮颗粒物	1# 上风向	mg/m ³	0.295	0.303	0.293	0.299	0.467	≤1.0	达标
	2# 下风向	mg/m ³	0.458	0.467	0.458	0.454			
	3# 下风向	mg/m ³	0.461	0.458	0.443	0.456			
	4# 下风向	mg/m ³	0.449	0.458	0.442	0.446			
	*2# 下风向	mg/m ³	0.163	0.164	0.165	0.155	0.166		
	*3# 下风向	mg/m ³	0.166	0.155	0.150	0.157			
	*4# 下风向	mg/m ³	0.154	0.155	0.149	0.147			
氨	1# 上风向	mg/m ³	0.05	0.03	0.04	0.06	--	--	--
	2# 下风向	mg/m ³	0.07	0.08	0.05	0.07	0.16	≤1.5	达标
	3# 下风向	mg/m ³	0.10	0.08	0.12	0.07			
	4# 下风向	mg/m ³	0.13	0.15	0.16	0.09			
硫化氢	1# 上风向	mg/m ³	0.010	0.010	0.011	0.010	--	--	--
	2# 下风向	mg/m ³	0.011	0.011	0.012	0.011	0.012	≤0.06	达标
	3# 下风向	mg/m ³	0.012	0.012	0.011	0.012			
	4# 下风向	mg/m ³	0.011	0.012	0.012	0.010			
氯化氢	1# 上风向	mg/m ³	0.02L	0.02L	0.02L	0.02L	--	--	--
	2# 下风向	mg/m ³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	--
	3# 下风向	mg/m ³	0.02L	0.02L	0.02L	0.02L			
	4# 下风向	mg/m ³	0.02L	0.02L	0.02L	0.02L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4			
苯	1#上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
	2#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2	达标
	3#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4#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甲苯	1#上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
	2#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8	达标
	3#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4#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二甲苯（邻、间、对）	1#上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
	2#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5	达标
	3#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4#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苯乙烯	1#上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
	2#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5.0	达标
	3#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4#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乙苯	1#上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
	2#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	--
	3#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4#下风向	mg/m ³	0.0015L	0.0015L	0.0015L	0.0015L			

7.2 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平均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19.6	21.3	19.8	20.2	≤300	达标
可吸附有机卤素+	μg/L	326	325	325	325	/	/
总有机碳+	mg/L	19.6	19.3	19.5	19.5	/	/

7.3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测量时段		测量结果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1#东厂界	测量噪声值	昼间 15:35-15:45	61	≤65 三类	达标
	测量噪声值	夜间次日 2:27-2:37	50	≤55 三类	达标
	最大噪声值	夜间次日 2:27-2:37	64	≤70 三类	达标
2#南厂界	测量噪声值	昼间 15:52-16:12	65	≤70 四类	达标
	测量噪声值	夜间次日 2:41-3:01	53	≤55 四类	达标
	最大噪声值	夜间次日 2:41-3:01	66	≤70 四类	达标
3#西厂界	测量噪声值	昼间 16:24-16:34	62	≤65 三类	达标
	测量噪声值	夜间次日 3:08-3:18	52	≤55 三类	达标
	最大噪声值	夜间次日 3:08-3:18	65	≤70 三类	达标
4#北厂界	测量噪声值	昼间 16:39-16:49	60	≤65 三类	达标
	测量噪声值	夜间次日 3:22-3:32	54	≤55 三类	达标
	最大噪声值	夜间次日 3:22-3:32	67	≤70 三类	达标
备注：2024.10.11 昼间 2#点位 大型车 34 辆/20min 中型车 29 辆/20min 小型车 14 辆/20min； 2024.10.12 夜间 2#点位 大型车 16 辆/20min 中型车 21 辆/20min 小型车 9 辆/20min。					

8、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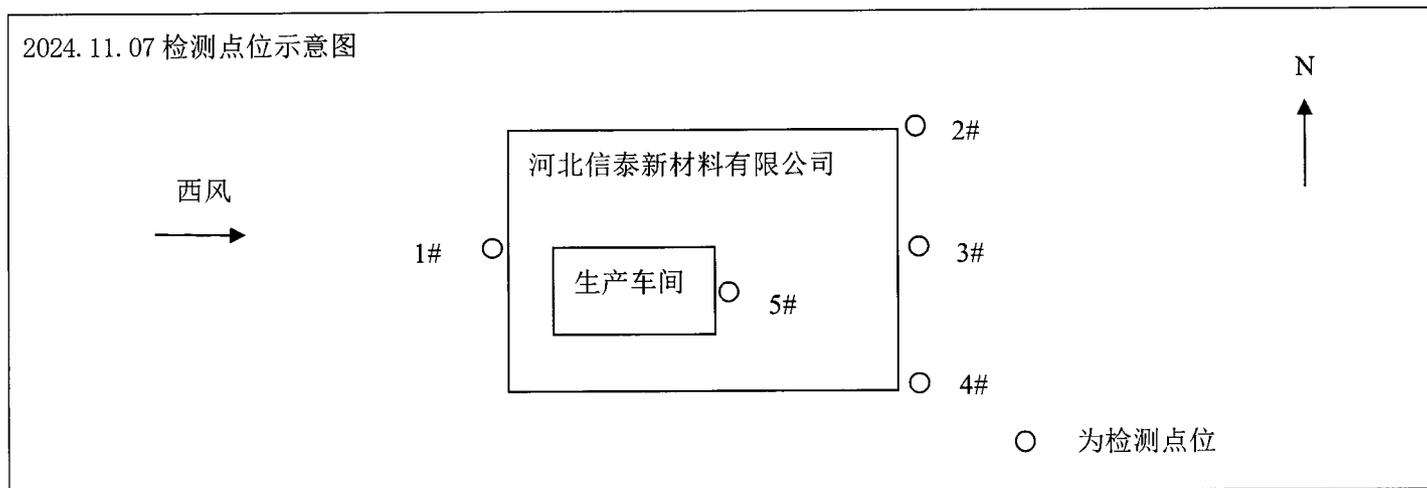
本次所检废水、废气、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同时满足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进水水质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

————— 报告结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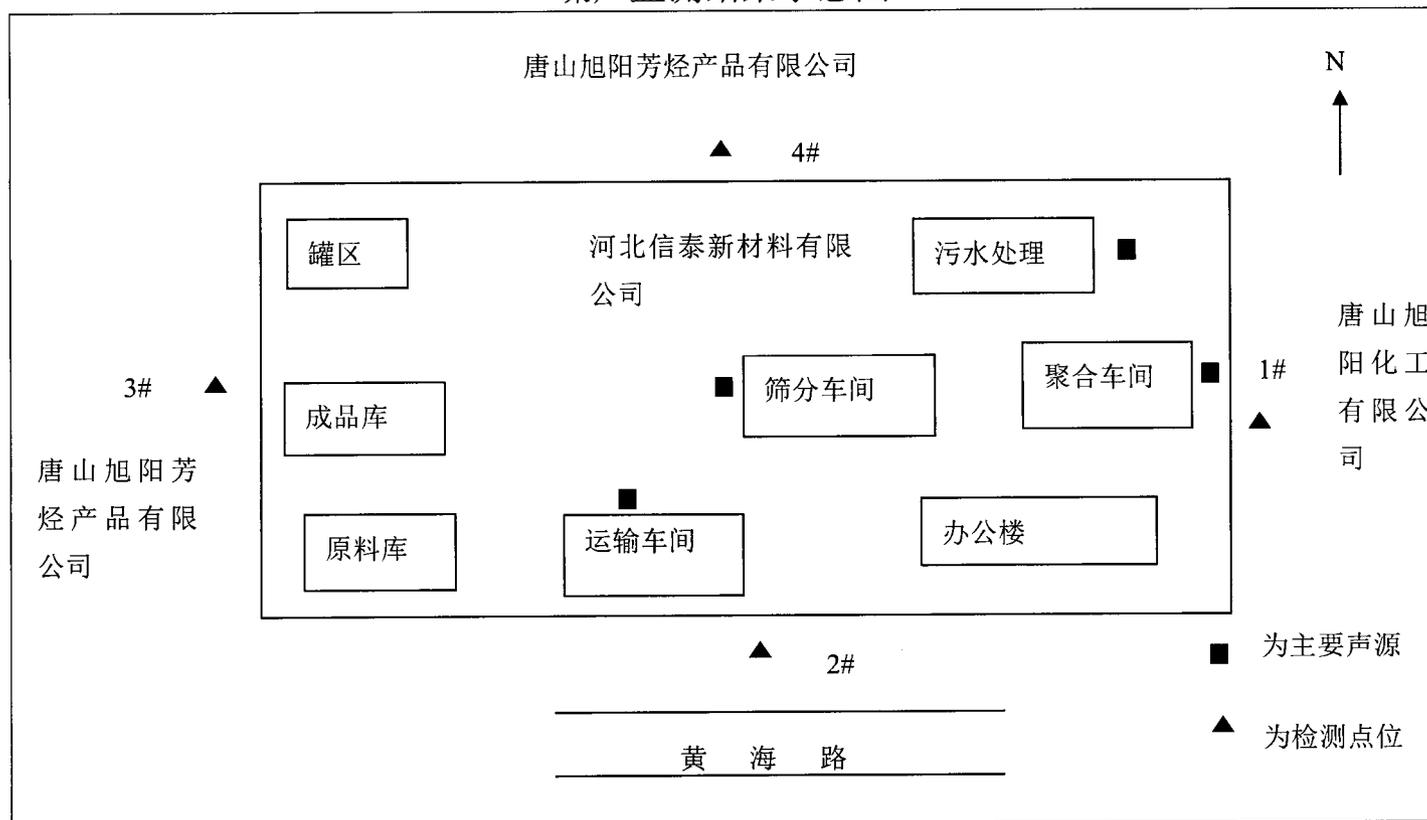
备注：

- *代表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浓度扣除上风向参考值后的结果；
- 可吸附有机卤素、总有机碳不在我公司资质认定许可技术能力范围内，由分包方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许可编号 230312341303）出具，报告号：德禹（委）字 第 202409034-1 号；
- 本报告中未检出的数值，以检出限加标志“L”表示或 ND 表示。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示意图



噪声监测结果示意图



附件

气象条件情况一览表

压力表型号 及编号	DYM3 (WX-01302)	风速仪型号 及编号	DEM6 (WX-01402)	温湿度计型号 及编号	GSP-8A (WX-03002)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K)	湿度 (%RH)	气压 (kPa)
2024. 11. 07	9:40-9:50	西	2.3	287.4	46.3	103.1
	12:43-12:53	西	2.2	289.3	46.1	102.8
	13:25-13:35	西	2.1	290.6	45.8	102.5
	15:45-15:55	西	2.1	290.6	45.8	102.5
	18:42-18:52	西	2.0	285.8	46.8	103.3
2024. 10. 11	昼间	北	2.9	/	/	/
2024. 10. 12	夜间	北	3.2	/	/	/

关于检测期间工况核查

第 页 共 页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产品生产工况核查				
日期	点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实际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生产负荷%
2024.11.7	上-下三车间门口	-	-	正常生产
	下风向三个点	-	-	正常生产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PA003	-	-	7%



受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于 24 年 11 月 7 日对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气)

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企业当天实际生产负荷，并由企业提供填写，若发生其他争议问题由企业自己负责，与检测公司无关。检测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法律法规对企业完成检测，检测结果仅为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工况时的现场测量结果。

填表人



240312341958
有效期至2030年06月12日止

监测报告

ZHJC 自行监测【2025】0042 号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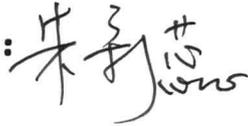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04 日



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监管平台唯一编码

编制人员：

审核人员：

签发人员：

日期： 2025 年 03 月 01 日

机构名称：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唐山市高新区十庄路 100 号

邮政编

电 i

1、概述

受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联系（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7 日对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水项目进行监测。监测期间，各生产工序工况见附件，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监测依据

- 2.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
- 2.3、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91130225MA0FYGWY1Y001P）
- 2.4、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3、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序	检测点位及标号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检测频率	备注
废水	废水排放口	总磷、总氮、氨氮、化学需氧量、pH 值	1 次/季度	一天三次，质控一次，连续检测一天	在线比对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备注
废水	化学需氧量	5 个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总氮	5 个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总磷	5 个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氨氮	5 个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膜液体	/

4、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废水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50mL 滴定管 (SY-03016)	郭志超
	总氮 (以 N 计)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UV-16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401)	李文静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废水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1)	夏易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最低检出浓度)	VIS-723N 可见分光光度计 (SY-02502)	陈梦兰
	pH 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DL-pH100(WX-02103)	/

5、比对依据

5.1 HJ 354-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_{Cr}、NH₃-N 等) 验收技术规范》

5.2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_{Cr}、NH₃-N 等) 运行技术规范》

5.3 HJ 356-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_{Cr}、NH₃-N 等) 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

5.4 HJ 91.1-2019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6、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仪器类型	技术指标要求	试验指标限值	样品数量要求
COD _{Cr} 、TOC 水质自动分析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实际水样 COD _{Cr} <30 mg/L (用浓度为 20~25 mg/L 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5mg/L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3 对。当比对试验数量为 3 对时应至少有 2 对满足要求; 4 对时应至少有 3 对满足要求; 5 对以上时至少需要 4 对满足要求
	30 mg/L ≤ 实际水样 COD _{Cr} < 60 mg/L	±30%	
	60 mg/L ≤ 实际水样 COD _{Cr} < 100 mg/L	±20%	
	实际水样 COD _{Cr} ≥ 100 mg/L	±15%	
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评价指标

仪器类型	技术指标要求	试验指标限值	样品数量要求
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实际水样氨氮<2 mg/L (用浓度为 1.5 mg/L 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0.3 mg/L	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
	实际水样氨氮≥2 mg/L	±15%	
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实际水样总磷<0.4 mg/L (用浓度为 0.2 mg/L 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0.04mg/L	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
	实际水样总磷≥0.4 mg/L	±15%	
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实际水样总氮<2 mg/L (用浓度为 1.5 mg/L 的标准样品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0.3 mg/L	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要求
	实际水样总氮≥2 mg/L	±15%	
pH 水质自动分析仪	实际水样比对	±0.5	1

7、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7.1、监测人员：承担本次自行监测任务的监测技术人员均取得上岗资格。
- 7.2、监测仪器：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7.3、监测过程

废水检验检测过程质量控制结果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品	平行测定	曲线校核	空白加标
		测定值 (mg/L)	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 (%)	相对误差 (%)	回收率 (%)
1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	4L	1.09	-0.63	/	/
2	氨氮(以 N 计)	0.025L	0.025L	-0.24	0.18	1.78	104.8
3	总磷	0.01L	0.01L	-0.39	-1.18	-3.33~0.33	96.7
4	总氮(以 N 计)	0.05L	0.05L	1.59	0.70	/	96.0
5	pH 值(无量纲)	/	/	差值 0.0	/	/	/

废水检验检测过程质量控制结果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标准样品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值 (mg/L)	测定值 (mg/L)
1	化学需氧量(COD _{Cr})	LB20241223-500	500±50	511
2	pH 值 (无量纲)	H3012159	6.86±0.08 (20±4)	6.92 (8.9℃)

8、监测结果

8.1 废水检验检测结果

废水排放口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总氮 (以 N 计)	mg/L	7.23	5.62	5.70
化学需氧量(COD _{Cr})	mg/L	322	316	333
氨氮 (以 N 计)	mg/L	0.822	0.846	0.803
总磷	mg/L	1.28	1.25	1.24
pH 值	无量纲	7.3 (29.7℃)		

8.2 在线监测装置比对测试结果

1、化学需氧量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自动监测设备名称	COD 在线分析仪		现场监测日期	2025.02.17				
测点名称	废水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25.02.18				
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家	青岛佳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JMS2008 MB01000377-202206020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000)mg/L		样品类型	废水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SZ20250042-001	11:08-11:23	304	322	/	-5.59%	±15%	合格	
SZ20250042-006	13:29-13:39	300	316	/	-5.06%	±15%	合格	
SZ20250042-007	15:40-15:50	317	333	/	-4.80%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标样1	12:00	512	G0089864-02	500	/	2.40%	±10%	合格
比对结果	COD 在线监测仪经实验室重铬酸盐法比对实验，各项技术指标： 实际水样比对测试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准确度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该自动监测系统仪器样品采集分析系统均达到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 _{Cr} 、NH ₃ -N 等) 运行技术规范》环境质量在线监测技术规定的要求。实际水样 COD _{Cr} ≥ 100 mg/L							

2、氨氮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自动监测设备名称		氨氮在线分析仪		现场监测日期		2025.02.17		
测点名称		废水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25.02.17		
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家		青岛佳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JMS3000 MB01000412-202207001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90) mg/L		样品类型		废水		
替代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测试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01	13:00	1.364	1.50	-0.136	/	±0.3mg/L	合格	
02	14:00	1.426	1.50	-0.074	/	±0.3mg/L	合格	
03	15:00	1.416	1.50	-0.084	/	±0.3mg/L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标样1	12:00	42.343	H3006742-02	45.0	/	-5.90%	±10%	合格
比对结果	氨氮在线监测仪经实验室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比对实验，各项技术指标： 替代水样比对测试绝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准确度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该自动监测系统仪器样品采集分析系统均达到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 _{Cr} 、NH ₃ -N 等）运行技术规范》环境质量在线监测技术规定的要求。实际水样氨氮 < 2 mg/L							

3、总氮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自动监测设备名称		总氮在线分析仪		现场监测日期		2025.02.17		
测点名称		废水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25.02.22		
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家		青岛佳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JMS34000 MB01000430-202301001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200)mg/L		样品类型		废水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SZ20250042-001	11:08-11:23	6.73	7.23	/	-6.92%	±15%	合格	
SZ20250042-006	13:29-13:39	5.20	5.62	/	-7.47%	±15%	合格	
SZ20250042-007	15:40-15:50	5.22	5.70	/	-8.42%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标样1	12:00	101	H3004431-06	100	/	1.00%	±10%	合格
比对结果	总氮在线监测仪经实验室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比对实验，各项技术指标： 实际水样比对测试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准确度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该自动监测系统仪器样品采集分析系统均达到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 _{Cr} 、NH ₃ -N 等）运行技术规范》的要求。实际水样总氮 ≥ 2 mg/L							

4、总磷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自动监测设备名称	总磷在线分析仪		现场监测日期	2025.02.17				
测点名称	废水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25.02.18				
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家	青岛佳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JMTPN2012型 MB01000374-202203001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20)mg/L		样品类型	废水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SZ20250042-001	11:08-11:23	1.33	1.28	/	3.91%	±15%	合格	
SZ20250042-006	13:29-13:39	1.21	1.25	/	-3.20%	±15%	合格	
SZ20250042-007	15:40-15:50	1.25	1.24	/	0.81%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标样1	12:00	9.60	23051130-05	10.0	/	-4.00%	±10%	合格
比对结果	总磷水质在线监测仪经实验室钼酸铵分光光度法比对实验，各项技术指标： 实际水样比对测试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准确度相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该自动监测系统仪器样品采集分析系统均达到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 _{Cr} 、NH ₃ -N 等）运行技术规范》的要求。实际水样总磷≥0.4mg/L							

5、pH 值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自动监测设备名称	pH 值在线分析仪		现场监测日期	2025.02.17			
测点名称	废水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25.02.17			
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家	青岛科仪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LPH 5001 201005014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4)		样品类型	废水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SZ20250042	11:17	7.4 (29.5℃)	7.3 (29.7℃)	0.1	/	±0.5	合格
比对结果	pH 值水质在线监测仪经实验室电极法比对实验，各项技术指标： 实际水样比对测试绝对误差在允许范围内，该自动监测系统仪器样品采集分析系统均达到 HJ 355-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 _{Cr} 、NH ₃ -N 等）运行技术规范》的要求。						

备注：*pH 单位为无量纲，其余项目单位为 mg/L 在线输出值已按参比方法进行修约

9、结论

本次所检废水检测结果符合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 等）运行技术规范》 HJ 355-2019 的要求。

————— 报告结束 —————

备注：1、本报告中未检出的数值，以检出限加标志“L”表示或 ND 表示

0042
1

关于检测期间工况核查

第 页 共 页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	-------------

产品生产工况核查

日期	点位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实际生产能力燃料消耗量	生产负荷%
2025.2.17	废水排出口	-	-	停产



受 河北信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由 中环(唐山)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年 月 日
 对企业 河北 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企业当天实际生产负荷，并由企业提供填写，若发生其他争议问题由企业自己负责，与检测公司无关。检测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法律法规对企业完成检测，检测结果仅为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工况时的现场测量结果。

填表人

附件

1、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一览表

工序	检测点位及标号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检测频率	备注
废水	废水排放口	流量比对误差	1次/季度	一天三次，质控一次，连续检测一天	在线比对

2、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分析人员、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浓度范围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分析人员
废水	流量比对误差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HJ 354-2019 6.3.2 流量比对误差	/	便携式明渠流量计 HN-5800 (WX-04701)	/

3、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仪器类型	技术指标要求	指标限值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流量比对误差	±10%

4、监测结果

4.1 废水检验检测结果

污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流量比对误差	m ³	5.90

4.2 在线监测装置比对测试结果

检测点位	废水排放口	检测日期	2025.02.17				
堰槽类型	巴歇尔槽	堰槽尺寸	喉宽 76mm				
流量计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厂商	北京九波声迪科技有限公司	流量计自动监测设备型号 编号	WL-1A2 2150415				
流量计自动监测设备测量范围	0~500	流量计自动监测计量单位	L/S				
流量比对检测时间	15:04-15:14	--	--				
项目	频次	参比方法 均值	CEMS 数据 均值	单位	比对监测结果	指标限值	结果 评定
流量比对	第一次	5.90	6.01	m ³	相对误差-1.97%	±10%	合格
标准要求	根据 HJ 354-201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NH-N 等) 验收技术规范》中要求，用便携式明渠流量计比对装置和超声波明渠流量计测量同一水位观测断面处的瞬时流量，进行比对试验，待数据稳定后，开始计时，计时 10 min，分别读取明渠流量比对装置该时段内的累积流量和超声波明渠流量计该时段内的累积流量，计算流量误差，比对结果应满足 ±10% 的要求。						

在线输出值已按参比方法进行修约



230312341317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31日止

检测报告

项目编号：HKHJ202406ZH001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鸿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1.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2. 本报告加盖  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有效。
3.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天内提出，逾期不受理。
4.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如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  章和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本报告仅对委托单位所委托的检测项目负责。
6.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7. 本报告无编写、审核和签发人签字无效。
8.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以及其它用途。

河北鸿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

邮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铜冶镇佃建中小企业科技园

1号楼B座1单元六楼、七楼



项目名称：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项目编号：HKHJ202406ZH001

报告编写：陈吉

审核：傅丽娜

签发：李刚

签发日期：2024 年 8 月 8 日



质量保证措施

1、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采样和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所有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2、地下水采样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进行，地下水分析中，每批样品同时做空白试验、平行双样、加标样或质控标样分析，其测试结果均在允许范围内。

3、土壤采样按照《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进行，样品分析中，每批样品同时做空白试验、平行双样、加标样或质控标样分析，其测试结果均在允许范围内。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检测信息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人员	李帅、赵亚奇	分析人员	焦博宇、蔡贝贝、王静伍、邢晓欢、赵显拯、赵月娟
采样日期	2024.6.16-2024.6.17	分析日期	2024.6.17-2024.6.27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土壤			
乙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间、对-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邻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气相色谱仪/HBHK-G-60
地下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HBHK-W-46-1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滴定管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滴定管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6-2009		T6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BHK-G-58



河北鸿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HKHJ202406ZH001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气相色谱仪/HBHK-G-60
间,对-二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邻-二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苯乙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气质联用仪/HBHK-G-115

本页以下空白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土壤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 TR-KB-I	2406ZH001- TR-TB-I	2406ZH001- TR-001	2406ZH001- TR-002
				原样品编号	KBI	TBI	厂区西北侧 -002	苯乙烯罐区 东南侧-002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	检出限	单位	土样	土样	土样	土样	
乙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间、对-二甲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苯乙烯	HJ 605-2011	0.0011	mg/kg	ND	ND	ND	ND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6	mg/kg	/	/	32	80	
土壤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 TR-003	2406ZH001- TR-004	2406ZH001- TR-005	2406ZH001- TR-006
				原样品编号	综合罐区东 南侧-002	厂区东南侧 -002	厂区东南侧 -002N	污水处理站 东南侧-002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	检出限	单位	土样	土样	土样	土样	
乙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间、对-二甲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0.0012	mg/kg	ND	ND	ND	ND	
苯乙烯	HJ 605-2011	0.0011	mg/kg	ND	ND	ND	ND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6	mg/kg	184	258	264	500	



土壤质量控制-平行样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测定结果		平均值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乙苯	HJ 605-2011	mg/kg	2406ZH001-TR-006	ND	ND	ND	\	25
间、对-二甲苯	HJ 605-2011	mg/kg	2406ZH001-TR-006	ND	ND	ND	\	25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mg/kg	2406ZH001-TR-006	ND	ND	ND	\	25
苯乙烯	HJ 605-2011	mg/kg	2406ZH001-TR-006	ND	ND	ND	\	25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mg/kg	2406ZH001-TR-002	85.0	74.8	80	6.4	25

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 用ND表示。

本页以下空白



土壤质量控制-空白样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	单位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标准要求	符合情况
乙苯	HJ 605-2011	mg/kg	空白	ND	ND	符合
间、对-二甲苯	HJ 605-2011	mg/kg	空白	ND	ND	符合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mg/kg	空白	ND	ND	符合
苯乙烯	HJ 605-2011	mg/kg	空白	ND	ND	符合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mg/kg	空白	ND	ND	符合

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 用ND表示。

本页以下空白



土壤质量控制-加标样品

分析指标	方法	单位	样品编号	样品值	加标值	加标测定值	加标回收率%	加标回收率控制范围%
乙苯	HJ 605-2011	ng	2406ZH001-TR-001	0	250.00	253.15	101	70-130
间、对-二甲苯	HJ 605-2011	ng	2406ZH001-TR-001	0	250.00	270.15	108	70-130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ng	2406ZH001-TR-001	0	250.00	256.50	103	70-130
苯乙烯	HJ 605-2011	ng	2406ZH001-TR-001	0	250.00	246.10	98.4	70-130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μg	空白	0.00	135.00	135.46	87.4	70-120
			2406ZH001-TR-001	258.37	773.40	809.88	71.2	50-140

以下空白



地下水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DX-1	2406ZH001-DX-2	2406ZH001-DX-3
		原样品编号		厂区西北侧	苯乙烯罐区东南侧	污水处理站东南侧
分析项目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pH值	HJ 1147-2020	/	无量纲	7.9 (17.4°C)	7.6 (17.2°C)	7.6 (17.0°C)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	mg/L	1.48×10 ³	1.57×10 ³	1.60×10 ³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	/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4.71	4.90	4.52
氨氮	HJ 536-2009	0.01	mg/L	0.19	0.03	0.03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0.01	mg/L	0.23	0.25	0.09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2.2	μg/L	2.2L	2.2L	2.2L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1.4	μg/L	1.4L	1.4L	1.4L
苯乙烯	HJ 639-2012	0.6	μg/L	0.6L	0.6L	0.6L

注: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地下水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DX-4	2406ZH001-DX-5	2406ZH001-DX-6
		原样品编号		厂区东南侧	综合罐区东南侧地下水潜水	厂区东南侧N
分析项目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pH值	HJ 1147-2020	/	无量纲	7.7 (17.4°C)	7.6 (17.2°C)	7.7 (17.2°C)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	mg/L	1.41×10 ³	1.53×10 ³	1.45×10 ³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	/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4.10	4.81	4.09
氨氮	HJ 536-2009	0.01	mg/L	0.14	0.03	0.14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0.01	mg/L	0.10	0.04	0.05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2.2	μg/L	2.2L	2.2L	2.2L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1.4	μg/L	1.4L	1.4L	1.4L
苯乙烯	HJ 639-2012	0.6	μg/L	0.6L	0.6L	0.6L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下空白



地下水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DX-7	2406ZH001-DX-8
				原样品编号	WKB1	WTB1
分析项目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pH值	HJ 1147-2020	/	无量纲	/	/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	mg/L	1.0L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0.05L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	/	
氨氮	HJ 536-2009	0.01	mg/L	0.01L	/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0.01	mg/L	0.01L	/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2.2	μg/L	2.2L	2.2L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1.4	μg/L	1.4L	1.4L	
苯乙烯	HJ 639-2012	0.6	μg/L	0.6L	0.6L	

注: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下水检测结果		实验室编号		2406ZH001-DX-9	2406ZH001-DX-10
		原样品编号		WKB2	WTB2
分析项目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无色透明液体	无色透明液体
pH值	HJ 1147-2020	/	无量纲	/	/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	mg/L	1.0L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0.05L	/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	/
氨氮	HJ 536-2009	0.01	mg/L	0.01L	/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0.01	mg/L	0.01L	/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2.2	μg/L	2.2L	2.2L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1.4	μg/L	1.4L	1.4L
苯乙烯	HJ 639-2012	0.6	μg/L	0.6L	0.6L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以下空白

地下水质量控制-质控样						
分析指标	方法	单位	标样批号	标准值范围	实测值	符合情况
总硬度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mol/L	G23100072	2.76±0.12	2.72	符合
			B23090368	3.25±0.23	3.29	符合
氨氮	HJ 536-2009	mg/L	B23090295	2.04±0.14	2.06	符合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B23040170	3.53±0.18	3.54/3.55	符合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B23040170	3.53±0.18	3.43/3.59	符合

本页以下空白



地下水质量控制-平行样

分析指标	方法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测定结果		平均值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μg/L	2406ZH001-DX-2-5	2.2L	2.2L	2.2L	\	30
			2406ZH001-DX-1-5	2.2L	2.2L	2.2L	\	30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μg/L	2406ZH001-DX-2-5	1.4L	1.4L	1.4L	\	30
			2406ZH001-DX-1-5	1.4L	1.4L	1.4L	\	30
苯乙烯	HJ 639-2012	μg/L	2406ZH001-DX-2-5	0.6L	0.6L	0.6L	\	30
			2406ZH001-DX-1-5	0.6L	0.6L	0.6L	\	30

注: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地下水质量控制-空白样						
分析指标	方法	单位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标准要求	符合情况
氨氮	HJ 536-2009	mg/L	空白	0.01L	0.01L	符合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mg/L	空白4	0.01L	0.01L	符合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μg/L	空白	2.2L	2.2L	符合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μg/L	空白	1.4L	1.4L	符合
苯乙烯	HJ 639-2012	μg/L	空白	0.6L	0.6L	符合

注: 以检出限值加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地下水质量控制-加标样品								
分析指标	方法	单位	样品编号	样品值	加标值	加标测定值	加标回收率 (%)	加标回收率控制范围 (%)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	μg	空白4	0.00	31.00	23.84	76.9	70-120
间,对-二甲苯	HJ 639-2012	ng	空白	0	250.00	257.45	103	80-120
			2406ZH001-DX-3-5	0	250.00	245.50	98.2	60-130
			空白	0	250.00	252.15	101	80-120
			2406ZH001-DX-1-5	0	250.00	268.30	107	60-130
邻-二甲苯	HJ 639-2012	ng	空白	0	250.00	261.90	105	80-120
			2406ZH001-DX-3-5	0	250.00	253.55	101	60-130
			空白	0	250.00	268.55	107	80-120
			2406ZH001-DX-1-5	0	250.00	292.10	117	60-130
苯乙烯	HJ 639-2012	ng	空白	0	250.00	250.25	100	80-120
			2406ZH001-DX-3-5	0	250.00	239.25	95.7	60-130
			空白	0	250.00	257.05	103	80-120
			2406ZH001-DX-1-5	0	250.00	279.60	112	60-130

本页以下空白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130225MA0FYGWY1Y001P

单位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 (临港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雷永生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 (临港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有效期限: 自 2022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02 日止



发证机关: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180312341781
有效期至2024年04月02日止



德普监测
Depu monitoring

检测报告

HBDP[2023]第 H0126 号

项目名称: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

委托单位:

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05日



说 明

- 1、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公章、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复印报告需经本机构同意或授权。
- 5、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
- 6、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接收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如有异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十五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诉，逾期不予处理。
- 7、如涉及分包等需要特别声明的情况，按相关规定执行。

河北德普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石柏大街181号3-102



一、概况

委托单			
项目名称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及展规划 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	检测目的	现状检测
项目地址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		
采样日期	2023年08月30日-09月05日	检测日期	2023年08月30日-09月08日

二、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采样人员
环境空气	H0126-TSP-(01~03)-(01~07)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保存完好。	赵亮 史琳 封宇鹏 解素丽 苏顺腾 赵美云
	H0126-H ₂ S-(01~03)-(01~28)	硫化氢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NH ₃ -(01~03)-(01~28)	氨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NMHC-(01~03)-(01~112)	非甲烷总烃	气袋保存完好。	
	H0126-CH ₃ OH-(01~03)-(01~49)	甲醇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Fens-(01~03)-(01~28)	酚类化合物(酚)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B-(01~03)-(01~28)	苯、甲苯、二甲苯、苯乙烯	吸附管保存完好。	
	H0126-HCL-(01~03)-(01~28)	氯化氢(小时均值)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DHCL-(01~03)-(01~07)	氯化氢(日均值)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F-(01~03)-(01~28)	氟化物(小时均值)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DF-(01~03)-(01~07)	氟化物(日均值)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SW-(01~03)-(01~28)	硫酸雾(硫酸)(小时均值)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DSW-(01~03)-(01~07)	硫酸雾(硫酸)(日均值)	滤膜保存完好。	

续二、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采样人员
环境空气	H0126-C ₃ H ₆ O-(01~03) -(01~28)	丙酮	吸附管保存完好。	赵亮 史琳 封宇鹏 解素丽 苏顺腾 赵美云
	H0126-Cr ⁶⁺ -(01~03) -(01~28)	六价铬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HCN-(01~03) -(01~28)	氰化氢	吸收瓶保存完好。	
	H0126-Hg-(01~03) -(01~07)	汞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JS-(01~03) -(01~07)	铅、镉、砷、锰(锰及其化合物)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Benz-(01~03) -(01~07)	苯并[a]芘	滤膜保存完好。	
	H0126-TVOC-(01~03) -(01~07)	TVOC	吸附管保存完好。	
地表水	H0126-DB-(01~2) -(01~03)	水温、pH值、悬浮物、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铜、锌、镉、铅、镍、砷、氟化物、汞、砷、硒、铬(六价)、氯化物、挥发酚、硝酸盐氮、铁、锰、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硫酸盐、氯化物、苯、甲苯、乙苯、二甲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苯乙烯、多环芳烃(萘、蒽、芴、二氢蒽、菲、葱、荧蒽、芘、蒽、苯并[a]葱、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二苯并[a,h]葱、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苯并[a]芘、甲醇、粪大肠菌群*	浅黄色稍有气味微浊液体,保存完好。	林百川 于越
土壤	H0126-GT-(04~06)-01	阳离子交换量、氧化还原电位、饱和导水率、土壤容重、土壤总孔隙度	见检测结果	周顺 刘超

续 (三) 土壤检测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其国标代号	仪器型号名称 (编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检测人员
63	二噁英类*	《土壤和沉积物二噁英类的测定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4-2008	DFS 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联用仪	—	—
64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三氯化六氨合钴浸提-分光光度法》 HJ 889-2017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044)	0.8 cmol ⁺ /kg	王欣欣 田家齐
65	氧化还原电位	《土壤 氧化还原电位的测定 电位法》 HJ 746-2015	FJA-6 氧化还原电位 (ORP) 去极化法自动测定仪 (S334)	—	周顺 刘超
66	土壤容重	《土壤检测 第 4 部分: 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JM-A10002 电子天平 (S351)	—	田睿琦 吴亚汝
67	土壤总孔隙度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JM-A10002 电子天平 (S351)	—	
68	饱和导水率	《森林土壤渗透率的测定》 LY/T 1218-1999 3 环刀法	—	—	

注：“*”表示该项目为分包项目。我公司不具备环境空气中“二噁英类”、土壤中“二噁英类、锡”项目检测资质，该项目检测结果引用河北中旭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证编号：220312340964）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中旭环检字（2023）第 H0068 号。

四、检测结果

(一) 检测类型：环境空气 检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24 小时平均浓度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08 月 30 日	08 月 31 日	09 月 01 日	09 月 02 日	09 月 03 日	09 月 04 日	09 月 05 日
皂户庄村	67	59	60	78	106	157	128
老浪窝村	79	69	70	88	127	176	169
化工园区南 1500m	81	62	72	95	120	173	156

(二) 检测类型: 环境空气

检测项目: 硫化氢

单位: mg/m^3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皂户庄村	老浪窝村	化工园区南 1500m
08月30日	02:00	0.001	0.003	0.002
	08:00	0.004	0.005	0.005
	14:00	0.003	0.004	0.005
	20:00	0.001	0.003	0.002
08月31日	02:00	0.004	0.004	0.005
	08:00	0.002	0.004	0.003
	14:00	ND	0.002	0.004
	20:00	0.002	0.005	0.003
09月01日	02:00	0.004	0.005	0.005
	08:00	0.002	0.004	0.002
	14:00	0.002	0.002	0.004
	20:00	ND	0.003	0.001
09月02日	02:00	0.002	0.004	0.003
	08:00	0.004	0.005	0.004
	14:00	0.002	0.005	0.003
	20:00	0.003	0.004	0.003
09月03日	02:00	0.003	0.004	0.003
	08:00	ND	0.002	0.002
	14:00	0.003	0.005	0.005
	20:00	0.001	0.004	0.003
09月04日	02:00	0.001	0.003	0.002
	08:00	0.004	0.004	0.005
	14:00	0.002	0.004	0.003
	20:00	0.003	0.005	0.003
09月05日	02:00	0.002	0.004	0.004
	08:00	ND	0.003	0.001
	14:00	0.003	0.003	0.003
	20:00	0.001	0.005	0.003

注: "ND"表示未检出

(三) 检测类型: 环境空气

检测项目: 氨

单位: mg/m^3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皂户庄村	老浪窝村	化工园区南 1500m
08月30日	02:00	0.02	0.04	0.05
	08:00	0.03	0.05	0.04
	14:00	0.02	0.03	0.05
	20:00	0.01	0.03	0.02
08月31日	02:00	0.04	0.05	0.04
	08:00	0.02	0.03	0.02
	14:00	0.03	0.04	0.03
	20:00	0.02	0.03	0.04
09月01日	02:00	0.01	0.02	0.03
	08:00	0.02	0.05	0.05
	14:00	0.03	0.04	0.05
	20:00	0.02	0.03	0.04
09月02日	02:00	0.01	0.05	0.04
	08:00	0.03	0.04	0.05
	14:00	0.02	0.03	0.03
	20:00	0.04	0.05	0.04
09月03日	02:00	0.02	0.04	0.03
	08:00	0.02	0.03	0.04
	14:00	0.01	0.05	0.02
	20:00	0.03	0.05	0.05
09月04日	02:00	0.04	0.04	0.05
	08:00	0.02	0.03	0.03
	14:00	0.02	0.04	0.04
	20:00	0.01	0.03	0.03
09月05日	02:00	0.03	0.05	0.04
	08:00	0.02	0.04	0.05
	14:00	0.01	0.03	0.02
	20:00	0.04	0.05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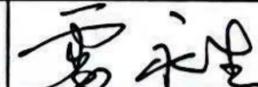
(四) 检测类型: 环境空气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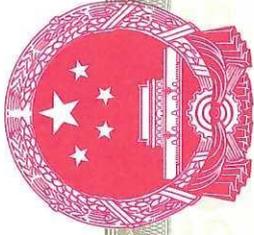
单位: mg/m^3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皂户庄村	老浪窝村	化工园区南 1500m
08月30日	02:00	0.41	0.42	0.40
	08:00	0.65	0.56	0.52
	14:00	0.52	0.65	0.54
	20:00	0.58	0.51	0.63
08月31日	02:00	0.41	0.46	0.46
	08:00	0.54	0.55	0.65
	14:00	0.58	0.64	0.51
	20:00	0.68	0.51	0.57
09月01日	02:00	0.48	0.46	0.47
	08:00	0.67	0.67	0.51
	14:00	0.59	0.66	0.64
	20:00	0.70	0.51	0.60
09月02日	02:00	0.43	0.42	0.45
	08:00	0.69	0.52	0.55
	14:00	0.58	0.51	0.68
	20:00	0.54	0.69	0.58
09月03日	02:00	0.41	0.43	0.42
	08:00	0.59	0.60	0.70
	14:00	0.66	0.55	0.59
	20:00	0.61	0.67	0.52
09月04日	02:00	0.42	0.41	0.42
	08:00	0.50	0.65	0.64
	14:00	0.53	0.52	0.69
	20:00	0.68	0.60	0.52
09月05日	02:00	0.43	0.44	0.41
	08:00	0.50	0.69	0.50
	14:00	0.66	0.57	0.57
	20:00	0.54	0.51	0.67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u>北纬 39°18'45.58"，东经 119°6'12.85"</u>		
预案名称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水 (Q3-M2-E3)”+“重大-大气 (Q3-M2-E1)”		
<p>本单位于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制定单位 (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大气、水、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 4.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5.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6.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3月24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备案编号</p>	<p>130225-2023-009-H</p>		
<p>报送单位</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高逸</p>	<p>经办人</p>	<p>王海涛</p>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雷永生

注册资本 壹亿玖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住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临港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销售;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新材料技术研发;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通知

由于公司进展需要，“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从2023年04月06日起变更登记为“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届时原公司“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的全部业务由“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连续运营，原公司的全部债务债权由“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承继，原公司签订的合同连续有效

即日起，公司全部对内及对外文件、材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全部使用新公司名称。

特此通知!

如若给您形成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谅解!您的需要就是我们的动力。同时也盼望能成为您最佳的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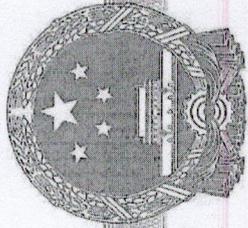
顺祝商祺!

公司开票信息变更:

名称: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税号: 9113 0225 MA0F YGWY 1Y	税号: 9113 0225 MA0F YGWY 1Y
单位地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 (临港工业园区)	单位地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 (临港工业园区)
电话: [REDACTED]	电话: [REDACTED]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唐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唐港支行
银行账户: 5075 1001 0400 2652 7	银行账户: 5075 1001 0400 2652 7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雷永生

注册资本 壹亿玖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住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临港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销售;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新材料技术研发;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5075100104002652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唐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雷永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245001964903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内资企业登记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曾用名称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5MA0FYGWY1Y		
注册号	130225000055191		
曾用注册号			
住所	乐亭县姜各庄镇西海村（临港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063600	电话	15097583802
企业状态	已成立	核准日期	2023-04-0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雷永生	副本数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万元）	19000
成立日期	2021-01-11	营业期限	2021-01-11 至 长期
登记机关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监管单位	姜各庄分局
行业名称	制造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股东	1、名称：河北龙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100% 出资时间：2050-12-31 认缴出资额：19000.000000万元		
分支机构			
银行账号			
组织结构	1、姓名：雷永生 性别：男 职务：执行董事 2、姓名：雷永生 性别：男 职务：经理 3、姓名：杨善善 性别：男 职务：监事		
前置审批			

到资情况(万元)	出资序号: 1 应出资: 19000
年检情况	
变更情况	见变更信息
对外投资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雷永生 性别: 男 电话: 证件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03196706100555
注销原因	
吊销信息	
股权出质信息	1、出质人姓名: 河北龙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权人姓名: 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出质股权数额: 1149.36895万元 被担保债权数额: 1149.36895万元 开始日期: 2022-02-08 结束日期:
档案号	S5187
最近年报年度	2021年
股权冻结信息	

本机读资料仅供参考,具体情况以书面为准。如需查询最准确信息,请到企业所在登记机关查询纸质档案。 以上资料由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

2023年4月7日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1、2023-04-06		
名称变更	乐亭县信泰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信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备案	无	; 2023-04-06章程修正案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冀环环评函〔2023〕1395号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2021~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的审查意见

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9月,我厅在唐山市乐亭县组织召开《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审查,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开发区)位于乐亭县东南部,属于省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开发区,批复面积72.39平方公里,其中,陆域41.70平方公里、海域管理范围30.69平方公里。为衔接2021年河北省海岸线修测成果和2022年乐亭经济开发区

省级化工园区的认定结果，充分利用化工园区缩减用地，进一步优化开发区产业布局，促进化工园区的绿色高质量发展，完善商业、服务业配套设施，你单位组织编制《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面积75.84平方公里(含省政府批复的72.39平方公里)，规划主导产业为精品钢铁、装备制造、精细化工、综合产业、仓储物流等，《规划》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报告书》在梳理开发区发展历程、环境现状调查和回顾性评价基础上，分析《规划》与相关规划的协调性，识别《规划》实施的主要资源环境制约因素，预测评价《规划》实施对大气环境、海洋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等多方面的影响，开展碳排放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公众参与等工作，论证了《规划》的环境合理性，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报告书》基础资料较翔实，采用的技术路线和方法适当，对主要环境影响的预测分析结果基本合理，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二、开发区海域管理范围涉及海域生态保护红线-滦河口至老米沟海域沙源流失极脆弱区、农渔业区-滦河口养殖区、严格保护岸线和河流管控区，周边分布有生态保护红线-河北乐亭滦河口

省级湿地公园，以及海洋保护区-滦河口海洋特别保护区、滦河口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滦河口捕捞区等生态环境敏感区。应依据《报告书》及审查意见，严格按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强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的落实，有效预防和减缓对生态环境可能带来的不良影响。

三、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过程中的意见

（一）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坚持生态优先、提质增效，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做好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的协调衔接，进一步优化《规划》产业布局和发展规模。

（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根据国家、地方碳减排和碳达峰行动方案及路径要求，进一步优化开发区供热规划规模和形式等内容。

（三）严格环境准入条件，落实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开发区现有“两高”项目不得扩大生产规模，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维持现有钢铁焦化产能上线，其中炼焦产能上线 176 万吨/年、炼铁产能上线 1244 万吨/年，炼钢产能上线 1452 万吨/年、铁合金冶炼产能上线 80.94 万吨/年，维持现有煤电热电联产，发电规模上线 40 兆瓦。强化现有及入区企业污染物及碳排放控制要求，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促进开发区产业转型升级与生态环境保护、

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四）严格空间管控要求，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结合乐亭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新成果，进一步强化空间管控，优化规划布局，将开发区内的生态保护红线、海洋保护区及各类环境敏感区划定为禁止建设区进行保护，严格遵守其相关管理要求；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全面禁止新增围填海，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和分区管控，加快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理；限制开发规划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控制开发区外居住区向开发区方向发展，确保开发区内企业与敏感点保持足够的环境风险防护距离，减少突发事件可能对居民区环境产生的影响。

（五）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强化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根据国家、河北省及唐山市污染防治规划和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制定并落实开发区污染减排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的排放量，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治理，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促进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污染物排放准入要求，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之前，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六）统筹基础设施建设，严格落实建设内容及时限。加快再生水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的建设，建成后污水处理厂出水全部

回用，不外排，地下水使用不突破许可取水量；污水结合开发区发展情况，适时扩大现有污水处理厂规模，同时做好配套污水管网的建设，化工园区污水单独收集，配套建设污水架空管网；根据供热需求，优化供热规划规模和形式，充分利用开发区钢铁等企业余热资源，推动能源梯级利用。

（七）优化运输方式，落实应急运输响应方案。鼓励开发区提高清洁能源汽车、铁路、水路运输比例，优化区域运输方式，减轻运输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结合秋冬行业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在黄色及以上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重点用车企业实施应急运输响应。

（八）健全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海洋、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生态环境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强化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升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九）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按照相关要求组织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时应及时补充或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四、拟入区建设项目，应结合《报告书》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相关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联动，严

格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条件，重点开展工程分析、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环保措施的可行性论证等工作，强化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报告书》规划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符合要求的资料可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项目环评相应评价内容可结合实际情况予以简化。

五、本意见连同专家审查意见、《报告书》一并作为《规划》上报审批的依据。

附件：《河北乐亭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年）
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审查意见



抄送：河北省商务厅，河北省生态环境厅第三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市行政审批局，乐亭县人民政府，唐山市生态环境局乐亭县分局、乐亭县行政审批局，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